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教育學系碩士論文

指導教授：林振春 教授

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建構之研究

研究生：楊佳穎 撰

中華民國 九十八 年 八 月

謝誌

初踏入社會教育的領域時，內心既欣喜又害怕，擔心這不是自己真正想要學習的領域，事實證明一切是我多慮了。社會教育的領域之廣泛，讓我目不暇給，因為能學習的東西太多，可惜擁有的時間太少，只好挑選最有興趣的主題探究，「社區大學」因此成為我的主要研究方向。

撰寫的過程中，非常感謝指導教授林振春老師的耐心教導，只要碰到論文上的疑問，無論再小的問題，忙碌的老師都會騰出時間且不厭其煩的為我解答並與我詳細討論，也讓我在論文中擁有自由揮灑的空間，使得讓人聞之色變的論文撰寫過程，不再那麼可怕！此外，也要感謝口試委員張德永老師及朱芬郁老師，於口試時細心地提供建議外，在其餘時間，遇到問題請教時，也是熱心地傾囊相授，讓此論文能更加完整且有可看性。再者，定要感謝的是十七位德惠法專家小組成員，佳穎要給十七位專家小組成員深深地一鞠躬，德惠法的問卷不僅歷時長，填寫時抑要花費極大的心思作答，但德惠法的專家小組成員仍在百忙之中，用心填寫完三回合的問卷，可以說沒有他們的幫忙就沒有這篇論文的成果，謝謝您們！

當然還要感謝我可愛的家人們，爸爸、媽媽及挺我到底的哥哥，讓我能在大學畢業後，繼續攻讀碩士學位，並且無後顧之憂的完成學業，感謝你們這麼全心全意的支持我。另外，還要感謝在我撰寫過程中一直為我加油打氣的怡君，總是在我最需要幫助的時候，出現在我的身旁，適時的幫我一把！也謝謝建忠大哥，總是願意花費時間，與我討論論文修正的細節，儘管我一問再問，也從不嫌我煩。最後要謝謝一同努力與論文搏鬥的王婷、雅嵐、婷婷、馨芳、連婕、菁惠…等諸位碩班同學，謝謝大家！因為有你們的幫忙，佳穎的論文方能順利完成，再次感謝，也希望大家未來都能順心如意。

2009. 08. 25

楊佳穎 謹誌

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建構之研究

摘要

本研究主要在建構我國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透過文件分析法就社區大學的背景、社區參與的意涵與目前社區參與的相關測量等進行探討，接著依CIPP模式，採用德惠法彙整17位專家學者與臺北市社區大學經驗深厚人士的意見，歷經三回合問卷往返，彙整得到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

本研究根據文件分析法與德惠法問卷調查結果，而獲得以下的研究發現：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主構面包含「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等四項；次構面包含「理念與目標」、「人力與財務」、「運作與管理」、「課程符合社區需求」、「課程培育社區發展人才」、「課程凝聚社區認同」、「課程展現社區文化特色」、「社區傳播與教育功能」、「社區活動參與」、「社區公共事務參與」、「社會公共議題參與」、「社區資源整合與開發」、「社區人才的培訓與經營」、「社大與社區組織建構合作夥伴關係」等十四項；其內涵則共計有五十三項。

根據研究發現研究者歸納出四大結論：一、理念與目標的設定，是社區參與的首要任務；二、社區人才培育與經營的重要性；三、直接參與社區的重要性；四、社區內部合作與資源共享的重要性。

關鍵詞：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

Research on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Indicators of Community Participation in Community University

Abstract

This research is aim to construct domestic indicators of community participation in community university. With the document analysis method, we give a review based on the background of the community university, the meaning of community participation, and some current surveys of community participation. Then we follow the CIPP model and adopt Delphi Techiques to arrange the comments from 17 experts and some experienced participants in Community University in Taipei. After the questionnaire survey, we arrange the results into the indicators of community participation in Community University.

Based on the results from document analysis method and Delphi Techiques, we discover 4 main aspects,14 sub aspects and 53 detailed descriptions of the indicators. Here are the four main aspects: The ideal of Community University and its formation, the relevance between community participation and the curriculum, participating in community, and cooperation and management between the community and the Community University. There are 14 sub-aspects which include ideal and goal, human recourses and financial affairs, operation and management, how the curriculum matches the need of community, how curriculum cultivates the talents of community, how can curriculum build community identity, to develop the cultural features of the community, community communication and educational function, participation in community activities, participation in public affairs of community, participating in public issues of community, integration and development

of community resources, the cultivation and management of community talents, and the partnership of Community University and community organizations.

We can reach four main conclusions from the research : (1) The primary goal of community participation is to set ideas and goals. (2) It is important to cultivate and manage talents of the community. (3) It is significant to participate in the community directly. (4) It is important to cooperate and share resources with others in the community.

Key words: Community University, community participation, indicators

目次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背景與重要性.....	1
第二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4
第三節 研究方法與步驟.....	7
第四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10
第五節 名詞解釋.....	11
第二章 文獻探討	13
第一節 社區大學的發展.....	13
第二節 社區參與的意涵.....	34
第三節 社區參與的測量.....	52
第四節 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之初步建構.....	69
第三章 研究設計與實施	76
第一節 研究架構.....	76
第二節 研究對象.....	78
第三節 研究工具與實施.....	79
第四節 資料處理與分析.....	83
第四章 研究結果與討論	84
第一節 「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構面之適切性結果分析.....	85
第二節 「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構面之適切性結果分析.....	89
第三節 「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構面之適切性結果分析.....	94
第四節 「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構面之適切性結果分析.....	99
第五節 「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之重要性結果分析.....	103
第五章 研究結果與建議	116
第一節 研究發現.....	116
第二節 研究結論與建議.....	119
參考文獻	125
壹、中文部份.....	125
貳、英文部份.....	128
附錄	130
附錄一 第一回合德惠法問卷.....	130
附錄二 第一回合德惠法問卷彙整.....	139
附錄三 第二回合德惠法問卷.....	148

附錄四 第二回合德惠法問卷彙整.....	157
附錄五 第三回合德惠法問卷.....	167
附錄六 第三回合德惠法問卷彙整.....	173

表次

表 2-1 臺北市社區大學試辦期社區大學增設情況	17
表 2-2 臺北市辦理社區大學的相關的法規與行政規則時程表	20
表 2-3 臺北市社區大學承辦單位與設置地點一覽表	23
表 2-4 全國社區大學人數&臺北市社區大學的學員人數比較一覽表	25
表 2-5 臺北市近十年社區大學經費預算與補助情形	27
表 2-6 社區參與的程度	49
表 2-7 社區意識量表發展	53
表 2-8 九十四年的社區大學的認證—「社區與社會參與」指標分類	56
表 2-9 九十五年的社區大學的認證—「社區與社會參與」指標分類	57
表 2-10 九十六年的社區大學的認證—「學校經營與公共參與」指標分類	58
表 2-11 九十七年的社區大學的認證—「學校經營與公共參與」指標分類	60
表 2-12 社團法人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的社區大學評鑑指標	61
表 2-13 臺北市社區大學九十七年度評鑑指標	64
表 3-1 德惠法問卷題項變化情形	81
表 3-2 德惠法問卷發放與回收情形	81
表 4-1 「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主構面：向度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85
表 4-2 「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次構面：層面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85
表 4-3 「理念與目標」內涵：行為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86
表 4-4 「人力與財務」內涵：行為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87
表 4-5 「運作與管理」內涵：行為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88
表 4-6 「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主構面：向度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89
表 4-7 「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次構面：層面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90
表 4-8 「課程符合社區居民需求」內涵：行為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91
表 4-9 「課程培育社區發展人才」內涵：行為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91
表 4-10 「課程孕育社區認同」內涵：行為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92
表 4-11 「課程能展現社區文化特色」內涵：行為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92
表 4-12 「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主構面：向度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94
表 4-13 「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次構面：層面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95
表 4-14 「社區傳播功能」內涵：行為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96
表 4-15 「社區活動參與」內涵：行為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96
表 4-16 「社區公共事務參與」內涵：行為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97
表 4-17 「社會公共事務參與」內涵：行為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98
表 4-18 「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主構面：向度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99
表 4-19 「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次構面：層面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100
表 4-20 「社區資源整合與創發」內涵：行為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101
表 4-21 「人員與組織的培訓與經營」內涵：行為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101

表 4-22 「社大與社區組織進行夥伴合作情形」內涵：行為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102
表 4-23 「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主構面：向度指標「重要性」統計表..	103
表 4-24 「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次構面：層面指標「重要性」統計表..	105
表 4-25 「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內涵：行為指標「重要性」統計表....	109
表 4-26 「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研究結果.....	113

圖次

圖 2-1 理想的教育制度.....	19
圖 2-2 社區大學課程間的有機連結.....	30
圖 3-1 本研究研究架構圖.....	76
圖 3-2 本研究指標架構圖.....	77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背景與重要性

壹、社區具有大部分社會的特性

因天下眾生無一不位處在社區之中，且數量繁多無所不在，另外，在小小的社區中已囊括了大部份社會所具有的特性，所以若是能掌握社區的問題，並了解真相、提出對策，則可以對於社會的現象有預測及預防的效果（蔡宏進，2006），故有相當多的學者對於「社區研究」有相當的熱忱，而研究者也認為若是關心社會，應從最小最基本的地方做起，小小的舉動可大大的影響外在環境，所以若是從小單位的「社區」努力做起，社會的問題將會減少，抑或面臨社會問題時，也可運用社區的經驗當作參考之。

貳、社區參與概念的關注

社區（Community）這個概念，於1887年被德國社會學家滕尼斯（Ferdinand Tonnies, 1855 - 1936）（陳虹，2005）提出後，在各界引起了廣泛的討論，主要是在爭論「社區」的範圍及其意義。近年來，對於此部份已達到一定的共識：一、是一定的區域範圍；二、是具有某種類似背景的人民；三、是這些人具有某種互動關係（林振春，1988）。而後，大眾的焦點，便轉移到更深入的社區面向問題，如：社區參與（Community Participation）即受到廣泛的注目。聯合國大會於1969年發表《社會進步與發展宣言》，即指出公民參與是社會發展進程中不可或缺的部分，更於1971年發表了《廣泛參與》和1981年出版了《廣泛參與作為一種戰略推動社區層面的行動和國家的發展》，對社區參與進行了詳細的闡述，由此可見社區參與的重要性（陳萬靈，2004）。也有不少學者認為，社區參與是社區發展的重要原則之一，社區參與不僅是社區建設動力之源和成功與否的標誌，也是衡量社區自治發展水準的一個重要指標，社區成員參與的廣度和深度與數量也代表著人的發展程度（嚴志蘭，2004：25）。

而臺灣對於社區的關注，大部分都是從社區發展的角度切入，如：1965年，臺灣即正式推動官方的社區發展工作，一開始所關注的社區發展是以民生基礎為主，因早期的臺灣，連最基本的工程建設、生產福利建設都尚嫌不足，遑論其他的部份（林振春，1988）。隨著臺灣經濟的起飛，物質生活漸豐，著重大方向基層建設的方針漸漸走入式微，官方的社區發展也隨之改變方針。1995年，在李登輝總統倡導「社區生命共同體」與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推行的「社區總體營造」的背景下，社區發展正式轉型。轉型後，強調地方文化的發展，需藉由地區居民的共同參與、與地方產業的充分結合，喚起並凝聚其社區的意識（張德永，2000：183），如：白米木屐村，就是藉由社區居民共同激盪、共同參與力行，而從遍地砂石、泥土飛揚塵上的「落塵量最高」城市，成功轉變成臺灣著名的觀光點之一。可看出社區發展現已邁入不再只是政府說了算，而是著重社區居民「社區參與」的新時代。

參、社區大學的角色與定位—社區參與的良好管道

社區大學是在解嚴後，自由風氣大開的浪潮下所催生的產物，是一個具有教育功能的「社區性」的非正規型大學。自從1994年黃武雄教授提出社區大學的具體構想後，社區大學在臺灣的影響性便不可小覷（社團法人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2004）。社區大學的主要目標有六：一、邁向終身學習的時代；二、改革心靈與淨化社會；三、普及成人教育；四、傳承社區藝文、促進社區發展；五、整合社區資源，參與公共事務；六、立足社區、關懷臺灣、放眼國際（張德永，2000：28），其中第五項即特別點出參與公共事務的重要性，所以在社區大學的課程內涵中常包含了社區性的議題，甚至也會擴大至全國性議題的探討，且社區大學具有「取私為公」、「去私存公」的「非營利」特質，所以已成為公民參與社區服務的良好管道及起點（江明修、陳定銘，2001）。

而在這個日新月異、變遷快速的社會中，尚待解決的問題太多，政府能注意並有效率的處理的太少，民眾的聲音也常在部分政治人物的操弄議題下被淹沒了，且同樣的問題也可能因為在不同區塊，適合解決的辦法也有所不同。社區大學正好是以「社區」為單位，這樣小而美的範圍，不僅克服了上述的問題外且可以顧及當地民眾的意見，還可以以「學習」的方式，去學習如何解決？並尋找適合當地的方案。因此時至今日，已獲得不少民眾、地方政府、學術界，以及社區工作者的重視和支持，所以若能借重社區大學的特性，藉此發展與推動社區參與、整合與開發社區內的資源，便能有效改善社區問題，進而提升社區的生活品質，創造出更適合各社區的生活環境。

第二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壹、研究動機

一、「社區參與」在社區大學的場域應用下有無限可能

丘昌泰（2001）於研究臺北市的社區參與制度時，將臺北市的社區參與的範圍分成七個區塊：（一）環境社區的參與；（二）健康社區的參與；（三）福利社區的參與；（四）教育社區的參與；（五）商圈社區的參與；（六）文化社區的參與；（七）治安社區的參與。「社區大學」歸類於其中的第四項—教育社區的參與。丘昌泰並於文中指出，教育社區的參與，以社區大學社區參與的表現最為突出，因社區大學設立的目的，亦非強調專業技能的吸納，而是以培育公民社會、強調終身學習、拓展知識領域為導向的非正規教育，故透過社區實踐達到學習效果是相當重要的，而社區實踐正是社區參與的另一面向（丘昌泰，2001：79），由上述可知，社區參與為社區大學的重要使命之一。而前述，雖丘昌泰將臺北市的社區參與分為七大區塊，但研究者認為在「社區大學」這樣的場域下，「社區參與」有無限的可能性，因其可利用課程的連結性，將其他六區塊納入討論範疇，甚至超越丘昌泰原歸納的七大區塊，並利用學校的資源、「非營利」的精神，結合政府、企業、當地的社團組織的力量，進而達到強化、推展民眾對於公共議題的認識，而創造更多社區參與的實踐性與可能性，故認為建構出社區大學的社區參與指標有一定的意義性。

二、社區參與研究面向—指標研究不足

臺灣社區參與的文獻，多在探討環境的社區參與，如：環境改造、公園的設計為多，另福利社區參與的探討也不少，諸如：老人關懷、身心障礙照顧、志工的社區參與歷程等。而若是對於教育社區的參與，討論社區大學的文獻則多聚焦在社區大學的定位、課程設計、行政人員的培育、教師的專業...等等。社區大學相關的指標建構，也以成人教師的專業能力、專業素養指標與政府對社區大學

經費補助組織機制指標…等等為主，並未有針對「社區參與」指標建構的學術文獻，更無針對「社區大學社區參與」的指標做出研究，故研究者希望可以藉由建構出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提供給社區大學參考，使得社區大學能以社區中介點的姿態，發射狀發散出社區參與的功能，也使得社區大學能更朝向設立的初衷——「學習」與「參與」邁進。

三、讓「社區參與」不再流於口號

「社區參與」這個名詞，容易理解卻難以做到，尤其是忙碌的現代人！打算要撰寫這篇論文的同時，研究者詢問過周遭不少的人，請問你知道你所居住社區的里長是誰嗎？請問你有參與過現在社區的活動嗎？最近的一次大約是多久以前？頻率如何？得到的答案大多都是，不清楚里長是誰？也沒有參與社區的活動。與詢問過的人討論過後，大家歸納出一個重要的癥結點，那就是大多數的人都不是住在原生的社區裡面，對於現行所居住社區的觀感，只停留在一這裡只是個過度的區域罷了，又不是我的家鄉！所以從未想過要參與、經營現行居住的社區。但弔詭的是，若是不打算回鄉耕耘、工作的年輕人，絕大部分的人生，其實都是居住在他們所謂的「非原生的社區」，所以要是每個人都抱持著，我不需要關心非原生社區的態度，那麼每個社區都將會走向分崩離析的狀態，而用這種冷漠的態度面對社會，社會也將崩壞。所以研究者認為參與社區，無論是原生社區或是非原生社區，都是相當重要的事情，除卻可讓個體更瞭解所處的環境，並可藉此改善與提昇社區，也可凝聚社區的向心力，學習群體的互助與合作，這樣的過程對於個體及社區都有相當地意義性，而社區大學又有一定的條件性，可以使得社區參與更加容易，更有可看性，故希望用一己之力，試著為社區大學的社區參與歸納出指標，讓欲將社區參與區塊做得更加完善的社區大學，有參考的方向。

貳、研究目的

有鑒於社區大學在臺灣特殊的重要性，及社區參與可帶來的廣大效益，故希望能以社區大學特有的「學習」特質及「深耕在地」的精神，來徹底的實踐社區參與，故希望能藉由此領域之學者專家、社區大學實務工作者、政府機構行政人員的參與，並採用德惠法（Delphi technique）的方式進行指標建構，以供未來社區大學實行社區參與時參考，亦給社區內的其他成員，如：政府機構、企業、機關學校、非營利組織參考，希望因此能加強社區成員互動的順暢性。此篇論文的研究目的如下：

- 一、瞭解社區大學社區參與之內涵。
- 二、建構社區大學社區參與之指標。
- 三、根據研究成果，提出具體建議，以供社區大學實踐社區參與參考。

第三節 研究方法與步驟

研究者欲達本研究之目的，首先是使用文件分析的方式，而獲知社區大學與社區參與主要的內容與意涵為何？而建構出社區大學社區參與的初步指標再使用德惠法的方式，確立指標的建構，以下就本研究的方法與步驟加以說明：

壹、研究方法

一、文件分析法

文件分析法為社會科學研究方法之一，其目的在透過研究者蒐集符合研究目的的檔案資料，進行檔案本身深層意義探討的一種方法（王文科，2000）。因此研究者蒐集國內外的書籍、期刊、論文、政府出版品…等檔案資料進行分析、比較、整理與討論，蒐集的資料來源歸納如下：

- （一）專書：包括中英文有關社區大學、社區參與等著作；
- （二）期刊：以社區大學、社區參與為關鍵字搜尋；
- （三）官方文書：政府機關已發表或未發表之相關刊物、文件；
- （四）非政府機關團體文書：民間社團組織、基金會的出版品或社區大學本身出版的刊物；
- （五）論文：與論文議題之相關的博、碩士論文。
- （六）研討會手冊：社區大學議題或社區參與相關議題的研討會會議手冊。
- （七）網路資源：與社區大學相關的網路資源搜尋。

研究者就以上的檔案資料，經過整理分析歸納後，以此提出社區大學社區參與的初步指標設計。

二、德惠法

所謂的德惠法（亦有人稱之德懷術）係指研究者針對某一主題，請多位專家進行匿名、書面方式表達意見，並透過多次的意見交流而逐步獲得最後結論的一

種研究方法，它是1960年代美國蘭德公司（Rand Corporation）以Delphi為名，發展出的方法，它不像腦力激盪法（brainstorming）的面對面方式相互討論，激發創意的新點子，而是採取郵遞信件的方式，各自表示其意見，所以較不受地點的限制，此種方法，後來應用在軍事、商業、工業、政治、經濟、醫藥和教育等方法，作為預測和形成決策之參考（吳清山、林天祐，2005：170-171）。

德惠法在使用時，必須奠基在三大條件下，才能發揮功效；（一）是有足夠的時間，經由至少三輪的問卷調查，（二）是參與者要具有文字表達的能力，他們必須看得懂問卷且能針對問題，用（文字書寫）來回答問題；（三）是要具有高度的參與動機，如果沒有動機，便可能敷衍了事或乾脆不填答問卷（林振春，1992：266），故研究者的德惠法設計以三次問卷為主，並邀請相關領域的專家學者與社大實務工作者（含校長、主任或主秘）及政府機構行政人員，以符合前述條件。

德惠法其優缺點如下：優點為：一、簡單易行，不必大量的樣本；二、可避免人際互動的問題或摩擦；三、能得到專家的協助，獲取較具說服力的意見；四、允許專家有足夠的時間對於問題作反應；五、可以減少面對從眾反應行為；六、可以提供多樣和量化資料七、有助於對於未來事件做精確的預測。缺點為：一、在意見調查中需要耗費大量的時間，導致研究者收到相當大的心理壓力；二、缺乏面對面的團體互動，不易激發創意思想（吳清山、林天祐，2005：170-171）。而林振春（1992）也提及德惠法因蒐集各方面專家的現有知識，比文獻閱讀更能獲得最新資訊，因此在評估一個方案計畫是否完整時，德惠法扮演重要角色。由上述可知，經由德惠法可獲取較具說服力的意見，並減少從眾反應行為，也有助於對未來事件做精確的預測，加上可獲得專家最新的資訊以建構與設計指標，故研究者認為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的建構，相當適合以德惠法為主要研究方式。

根據上述，結論如下，本研究首先採用文件分析法，經過整理分析歸納後，提出社區大學社區參與的初步指標設計，接著採德惠法，邀請專家學者、社區大學的實務工作者及政府機構行政人員共十七位，組成德惠法小組，再透過問卷的往返進行「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建構」之研究的指標意見調查，藉由專家學者社區大學的實務工作者及政府機構行政人員其專精與長才，對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的建構提供意見與指導，最後將其提供的意見彙整，得出最後的研究結果與建議。

貳、研究步驟

根據前述的文件分析法與德惠法，研究者擬訂的研究研究步驟如下：

- 一、首先確定研究方向與主題。
- 二、進行文獻探討、分析與整理。
- 三、經由文獻初步建構「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之架構與指標項目。
- 四、邀請德惠法的專家小組成員。
- 五、編製第一回合問卷
- 六、進行三回合問卷調查的往返。
(第一、二回合問卷回收後，彙整小組成員意見，並編製下一次問卷)
- 七、第三回合問卷回收後，進行資料之統計分析處理。
- 八、確立指標建構。
- 九、根據研究撰寫結論與建議。

第四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壹、研究範圍

一、研究主題

- (一) 探討社區大學的發展、實際運作情形蒐集資料與討論。
- (二) 闡述國內外針對社區參與的理論文獻。
- (三) 探究社區參與測量的相關文獻。

二、研究對象

根據目前社團法人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2009）的網路資料顯示，臺灣社區大學總數有八十六所、社大分校有十八所、原住民部落社大有十四所。如此龐大的數量，但因各社大所處的地理位置不同，特色風格大相逕庭，故以單一縣市為研究單位，因而選定臺北市十二所社區大學為主要對象，分別是：臺北市文山社區大學、臺北市士林社區大學、臺北市萬華社區大學、臺北市南港社區大學、臺北市大同社區大學、臺北市信義社區大學、臺北市松山社區大學、臺北市內湖社區大學、臺北市中正社區大學、臺北市中山社區大學、臺北市大安社區大學、臺北市北投社區大學。

貳、研究限制

- 一、研究區域的限制：本研究擬以臺北市十二所社區大學為研究對象，故不能全盤推論其他各縣市的社區大學，只能供其參考其指標的設定。再者，臺北市屬於都市型的社區，與鄉村型的社區大學社區參與層面，會有更大的差異性。
- 二、研究主體對象不同的限制：社區大學目前分為一般的社區大學，另有針對原住民所辦理的原住民部落社區大學。由於主體對象的不同，社區大學的願景與目的性也會有所不同，此篇研究因以一般社區大學為主要研究對象，故建構的指標較適合一般的社區大學參酌使用。

第五節 名詞解釋

壹、社區大學

社區大學是黃武雄教授於一九九四年號召民眾要求政府加速教育體制改革而提出的構想，並依其理念所設置機構，由臺北市政府首先於木柵國中試辦第一間文山社區大學。而目前中央頒布的「終身學習法」，是社區大學唯一可依據的法條，它將社區大學定義為公辦民營之終身學習機構。社區大學目前仍以辦學為首要方式，運作的方式則多採「公辦民營」的模式，透過縣市政府採購法的公開招標方式，委託給財團法人、社團法人或是公私立高中職校辦理。課程規劃則可分為學術性課程、生活藝能課程與社團活動課程等三大課程。

貳、社區參與

所謂的社區參與是一種權利、一種民主制度的形式，也是一個較為積極的過程，是在特定區域的範圍內，由社區的成員和其相關的利益組織團體，一同花費心力、財力、能力和資源去參與社區事務的過程，從而得到個人及社區的利益。對個人而言能提昇心靈層次的成長，對組織而言，可能是金錢的利益，但對整體社區而言，可實際解決社區的問題，並凝聚社區的意識，也可提高社區生產力及其品質，是一個促進社區計畫實行的好方法。

參、社區參與指標

一、指標

Spee 和Bormans (1992) 認為指標是一種信號或指引，可以用來解釋制度或是指出、反映與說明現象。張鈿富 (2001) 則說「指標」(indicator) 是表示某種變數隨著時間或地區的不同，相對於基期的變化情形，它是一種統計的測量，能反應重要層面的主要現象，能對相關的層面進行加總或分化，以達到研究分析的主要目的。總的來說，指標代表某一概念的程序或是一種信號、指引，也是某種

變數隨著時間或地區不同相對變化的一種統計測量，反應重要層面的現象，而達到研究分析的主要目的。

二、社區參與指標

本研究的「社區參與指標」係指經由研究者採用「文件分析法」與「德惠法」兩種研究方法，經過整理文獻與彙整小組成員意見，而獲得針對社區大學所訂定的社區參與指標，包含四大主構面、十四項次構面暨五十三項內涵指標。它反映出現行的專家學者、社大實務工作者及政府機構行政人員對於社區大學社區參與面向的意見，而此指標可能因為所處的時間或空間不同，其適切性不同。

第二章 文獻探討

隨著臺灣經濟起飛，物質生活漸豐的時空變換下，民眾的思想愈來愈開闊，言論也益發自由，大眾吸收新知的需求量大增，社區大學因此應運而生。而社大所強調「公民社會」之理念，日益奠下基礎，民眾逐漸意識到發聲與參與的重要性，進而邁入「社區參與」概念的新時代。研究者欲將擁有教育功能的社區大學與社區參與的概念做結合建構出適合指標，使其對於社區發揮最大功效，故依次對於社區大學、社區參與與指標建構作深入的文獻探討。

第一節 社區大學的發展

社區大學的出現，是因一九九四年的黃武雄等人倡議，二〇〇〇年代後即蓬勃發展，而大部分社區大學由地方縣市政府採公辦民營方式，委託民間非營利組織辦理，而當非營利組織取得經營權後，便將非營利組織功能與理念擴展到社區大學的教育事業上，如同蔡傳暉（2001：289）所說：不會把社區大學當成營利場所；不會把學員當成消費者，假民眾需求之名，大量開設招生容易的熱門課程，而會以培育現代公民，形塑公民社會，重建一個新的社會、新的文化，為當務之急（蔡傳暉，2001：281）。社區大學就在這樣的使命感、「非營利」精神，加上本身具有「教育」的功能下，為臺灣注入了一股新的活力，並引起推展「公民社會」與「終身學習」的旋風。

由於社區大學推展公民社會與知識解放的概念，對於臺灣這十多年來，具有相當的影響性，故研究者於此先回顧全臺灣社區大學的發展後，再針對研究對象臺北市的社區大學現狀描述與分析。以下分四部份敘述：壹、社區大學歷史脈絡；貳、社區大學法源依據；參、社區大學營運方式；肆、社區大學課程設計。

壹、社區大學歷史脈絡

一、臺灣地區社區大學的歷史脈絡

社區大學的構想主要源自於臺大教授黃武雄於一九九四年四月十日發起了一項大規模的「四一〇教改運動」，號召三萬民眾走向臺北街頭，要求政府加速教育體制的改革，其四大訴求為：訂定教育基本法、小班小校、教育現代化，以及廣設高中大學。隨後，黃武雄為了他的教育堅持，認為臺灣的教育改革需要與社會改革有更緊密的連結，因此再提出「社區大學」的設計，以參考國外社區學院模式，提供成人終身學習的管道（顧忠華，2000）。

一九九八年初，長期關心教改的人士包括黃武雄、顧忠華、洪萬生、夏鑄九、李丁讚、彭明輝等人在政治大學舉行「社區大學未來藍圖研討會」，隨後正式成立「社區大學籌備會」，並加入史英、林孝信等教改人士，當時還召開記者會，宣佈推動社區大學的決心，並發表了「五四新宣言—人民要有自己的大學」，引起廣大迴響，包括臺北市政府、新竹市政府、高雄縣政府相繼出面表示希望在行政區內設置社區大學（社團法人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2004），而其中臺北市是第一個響應「社區大學」設立的縣市，並於一九九八年的九月二十八日，在臺北市文山區木柵國中成立了臺灣第一所社區大學，從此，社區大學的理念與構想，以及所推出的各種活動方案，便時常成為討論的焦點，社區大學運動也適時在各地展開。自此，社區大學乃從理念階段真正進入運動階段，全臺各縣市於是紛紛關注此項民間自動發起的教育改革運動，逐漸形成一股新的學習風潮（張德永，2001）。「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也在這樣的背景下，為了繼續凝聚社區大學的意識、推動社區大學的運動，在民國一九九九年九月十九日成立，而當時臺北市長陳水扁也親臨支持，中研院院長李遠哲也加入會員（社團法人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2004），有了全促會後，社區大學的成立與走向也有了參考與依托，算是推展社區大學相當重要的里程碑。

但在教改人士與有志之士的一步一腳印催生了社區大學後，社區大學的定位，卻因此有了爭議？四一〇教改運動的四大訴求之一為廣設高中大學，這樣的高等正規學校，已在訴求下應運而生，那麼社區大學還要走正規學習的方向嗎？便有了偏向德國民眾高等學校「社區大學」及美國「社區學院」作法的爭議，當時也因不同黨派提出不同版本的草案，而使得社區大學的定位一直懸而未決，未有定論，但無論定位如何？當時民間的聲音與運動的力量，已先催生社區大學的成立，而在時代背景與實際運作下，社區大學的走向，自然越來越明確的偏向民眾高等學校「社區大學」的方向，但仍有部分民眾有希望往「社區學院」方向發展的聲音。

同時間也開始有學者為社區大學下定義，多數的教改人士跟學者對於社區大學的定義都同意，社區大學是一個讓成人重新學習的管道，但並非使用制式正規學習方式的機構。創始人黃武雄就認為，社區大學是指由縣市地方政府所辦理的高等教育機構，社區大學不是由菁英階級再教育民眾的所謂成人教育，而是以重構的知識為基礎，從事經驗交流的開放學校；林振春等人則認為：社區大學係屬辦理成人進修教育之終身學習機構（引自張德永，2001）。前者認為社區大學是「高等教育機構」，後者認為是「終身學習機構」，張德永（2001）則直接融合兩人的說法，認為社區大學顧名思義就是指兼具高等教育和成人終身學習之特性的社區型教育。而2002年政府訂立了社區大學唯一的法源依據—「終身學習法」，其中第三條第五款則定義社區大學為：社區大學是指在正規教育體制外，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自行或委託辦理，提供社區民眾終身學習活動之教育機構(全國法規資料庫，2002)。

以上可看出，社區大學就在定位未明，未有法規明確支持下就先行展開了，這樣「倉促成軍」的情況之下，只能先以社團或協會、基金會等方式推動，而教學場地大部份是借用目前國中或高中的學校設施，上課時間則以夜間和假日為主

（張德永，2001），這樣刻苦克難的運行。但時至今日，距離全臺第一所社區大學（1998年）的設立，已經過了十個年頭，社區大學已蓬勃發展到總數有八十六所、社大分校有十八所、原住民部落社大有十四所之多（社團法人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2009），各縣市的社區大學也因各地民情不同，發展出因應各社區而特色各異的社區大學。

二、臺北市社區大學的歷史脈絡

於一九九八年三月，成立「社區大學籌備委員會」後，臺北市第一個響應成立「社區大學」的設立，並於一九九八年的九月二十八日，在臺北市文山區木柵國中成立了臺灣第一所社區大學，取名為「臺北市文山社區大學」，迄今正邁入第十一個年頭，其成立經過如下（楊碧雲，2008：15-22）：

當時臺北市政府原辦理有關成人教育的工作，幾乎都是配合中央政府（教育部）或地方政府（教育局）的年度計畫辦理，但要辦理史無前例的「社區大學」，臺北市政府因應的策略為動支預備金，委託財團法人人本教育文教基金會進行「臺北市設置社區大學規劃研究暨試辦計畫」研究，為期一年（1998.07.01—1999.06.30）。之後便依據研究計畫設置社區大學，臺北市社區大學的設置經歷四大時期：（一）萌芽期（1998.09—1999.08）；（二）正式試辦期（1999.09—2002.12）；（三）正式辦理期（2003.02—2005.12）；（四）發展期（2006.01起），內容分述如下：

（一）萌芽期（1998.09—1999.08）

因應教改人士的期盼，臺北市政府於一九九八年七月，開始著手推動社區大學的業務，委託財團法人人本教育文教基金會進行「臺北市設置社區大學規劃研究暨試辦計畫」研究，該計畫主持人為蔡傳輝、顧忠華、黃武雄等三人，協同主人為馮朝霖、鄭同僚、成令方、李永展、洪萬生、楊碧雲等七人。

(二) 正式試辦期 (1999.09-2002.12)

一九九八年的九月二十八日於木柵國中試辦臺灣第一所社區大學—文山社區大學。臺北市馬英九前市長於一九九八年的十二月二十五日上任後，對於此部分的施政計畫給予高度關心，並指示於一九九九年九月成立「臺北市社區大學推動委員會」以利進行行政法規與設置期程等研議。

而原教育局的規劃，只擬定臺北市南、北各設置一所社區大學，分別為臺北市士林社區大學與臺北市文山社區大學，但在市民的熱烈學習需求與民意的要求下，又於二〇〇〇年增置為東、西、南、北四區，增加臺北市萬華社區大學與臺北市南港社區大學二所社大，但仍不敷民眾的需求性，再於二〇〇一年增設兩所社區大學，分別為臺北市大同社區大學與臺北市信義社區大學，增置情形如表2-1：

表2-1 臺北市社區大學試辦期社區大學增設情況

設置時間	社區大學名稱	合約期間
1999年9月	臺北市文山社區大學、臺北市士林社區大學	計3年6個月
2000年9月	臺北市萬華社區大學、臺北市南港社區大學	計2年6個月
2001年9月	臺北市大同社區大學、臺北市信義社區大學	計2年6個月

資料來源：研究者修改自楊碧雲（2008：21）

以上社區大學的設置皆依據「臺北市政府試辦社區大學要點」（該法規1999.07訂定，廢止日為2002.12.31），有效實施期間為三年六個月，試辦期間分三年遴選六個經營團體，辦理六所社區大學，而六所社區大學的合約期間如上表。

(三) 正式辦理期 (2003.02-2005.12)

1. 每一行政區設置一所社區大學

雖於二〇〇二年已完成設置六所社區大學，市民仍持續不斷有增設社區大學的要求，故教育局為順應民意，採取小幅度增加經費、降低委辦經費及鐘點費、

及調高學費的規劃策略，一步步達成每一行政區設置一所社區大學的理想。於二〇〇〇全數設置完成，共計十二所社區大學，增設的六所分別為臺北市松山社區大學、臺北市內湖社區大學、臺北市中正社區大學、臺北市中山社區大學、臺北市大安社區大學及臺北市北投社區大學。

2.臺北市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設立原住民部落社區大學

於二〇〇四年4月19日成立「臺北市立原住民部落社區大學」，此部分係臺北市原住民事務委員會依據原住民政策白皮書辦理，委辦契約為一年，分別於二〇〇〇年與二〇〇五年委辦給財團法人野崎君子文教基金會及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臺灣原住民族文化經濟交流協會。

（四）發展期（2006.01起）

座落於臺北市的十二所社區大學，其行政管理、師資教學、課程發展與學員經營方面都已達一定的制度化與規模化，目前正朝向發展各社區大學的特色經營及更加強化目前的社區大學已具有的經營實力。

貳、社區大學法源依據

一、臺灣地區社區大學法源依據—終身學習法

在風起雲湧的社區大學運動中，實務上所面臨最大考驗挑戰，不止在於各地方縣市政府能否提供資源；更重要的是它會不會受到現行相關教育法令規範的限制？而它又應如何突破框架？此外，社區大學若無自己的法規，又該依循什麼來辦理呢？以下將敘述，社區大學法規建置的歷程。

其實，社區大學的藍圖，在四一〇教育改造聯盟（1996：139-145）出版的「民間教育改造藍圖--朝向社會正義的結構性變革」書中，即用圖示表現出，其所提出的新學制與理想的教育制度（如下圖），當時就將社區大學（或公民大學）納入

多元彈性學制的一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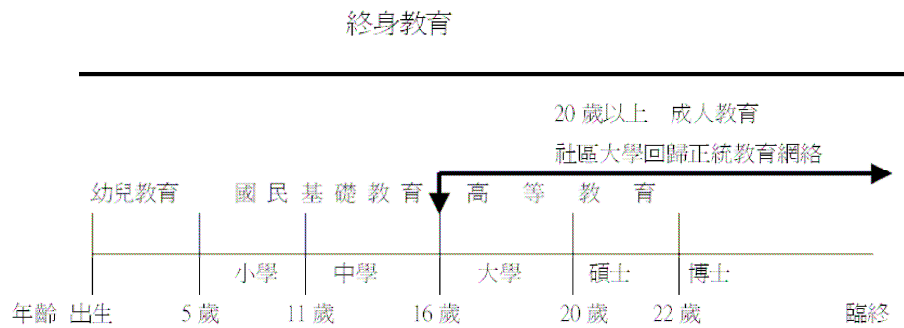


圖 2-1 理想的教育制度

資料來源：四一〇教育改造聯盟（1996）

而書中也指出，社區大學較不同於以往的地方在於，以往在正規教育結束後，若有繼續求學，大多都會求助於補習教育，可是「社區大學」讓民眾多了一個屬於自己「地方性」的選擇。由此可知，社區大學不同於傳統的一般大學，而在現有大學以及眾多的社會教育型態下，臺灣的社區大學也必須走出另一條「替代性」的路，目標是發展出社區/地方特色的多元彈性的高等教育走向。

政府於一九九八年對於社區大學的聲音有了善意的回應，將一九九八年訂定為「中華民國終身學習年」，「邁向學習社會白皮書」也隨之出爐，其中明白揭示了終身學習時代的來臨，並以發展學習型學校教育機制和社會教育機制為核心理念，並且表示設置社區大學的目的，乃在鼓勵民眾追求新知、倡導全民參與的公民社會之建立、保障全民學習權利、激發學習型組織的設置，以加速促成終身學習社會的建立，培養二十一世紀的新公民為目的(教育部，1998)，而白皮書當中也曾提到目前在臺灣高等教育體系中，社區型大學的發展是較為欠缺的一環，我國未來宜鼓勵辦理社區學院或社區大學。但若是僅有推展的口號，而無可依循的法規是不夠的，因此也奠定了往後擬定社區大學法規的基礎。

若從現有的法規而論，（憲法第一一〇條及地方制度法第十八、十九條）提到教育事務也是地方自治的固有事項，大學法第三條也規定直轄市、縣市得興辦大學，因此，地方政府興辦社區大學的正當性應較無疑義（周志宏，1999：40），剩下的就是要擬定屬於社區大學的法規了。其實，早在一九九九年五月，教育部就已通過「社區學院設置條例草案」，將教育部版的「社區學院」法案送到了立法院。但大約在同時，國民黨和民進黨等不同政治立場的立委，紛紛提出不同版本的草案，因此有了所謂的「社區學院設置條例草案」及「社區大學設置條例草案」，但到底應該以哪一版本的構想為主，引發了爭議。直到二〇〇〇年五月，已經政黨輪替，社區大學的聲音也越來越大，反而是「社區學院設置條例草案」躺在立法院裡毫無動靜，只說根據目前教育部的政策主張，以及部份關心教育學者的看法，會考慮將社區大學設置草案與社區學院設置草案併案討論，並研訂出具體可行的社區大學法規（張德永，2001）。而經過了兩年的沉寂，最後，政府終於在二〇〇二年六月二十六日頒佈實施「終身學習法」，此法便成為社區大學目前唯一的法源依據。但其實各縣市並沒有因為法規未訂立而沉寂，因早在一九九八就已陸續開辦社區大學，之間就已開始著手擬定適合各縣市的推動社區大學的法規。

二、臺北市社區大學的相關法制規定

以研究者的研究對象，臺北市政府的推動經驗為例，為了完成社區大學委託民間經營的實驗和計畫，前後訂定了不少相關的法規與行政規則，以此成為臺北市辦理社區大學的依據，亦成為其他縣市的參考藍本，參考楊碧雲（2008：17-20），茲將其相關法制規定，整理如表2-2。

表2-2 臺北市辦理社區大學的相關的法規與行政規則時程表

分類	時間	名稱
(一)辦理依據	1999年7月	臺北市政府試辦社區大學實施要點
	1999年7月	臺北市政府試辦社區大學委託大專院校或民間團體辦理實施計畫

	2000年7月	臺北市政府社區大學設置自治條例草案 (*終身學習法頒布後，自市議會撤回)
	2002年6月	中央終身學習法公佈
	2002年11月	臺北市社區大學設置暫行要點(*第一次修訂)
	2002年11月	臺北市社區大學委託辦理實施計畫
	2003年1月	臺北市社區大學選定辦理實施計畫
	2007年8月	臺北市社區大學設置及管理辦法(*第二次修訂)
(二)公開評選須知	1999年7月	臺北市社區大學委託經營方案公開評選辦法
	2002年12月	臺北市社區大學委託辦理公開評選須知 (*第一次修訂)
	2003年1月	臺北市社區大學2003年選定辦理公開評選須知
	2005年12月	臺北市社區大學2005年選定辦理公開評選須知 (*第一次修訂)
	2008年11月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委託民間團體辦理社區大學 評選須知(*第二次修訂)
	2008年11月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委託私立學校辦理社區大學 評選須知(*第二次修訂)
(三)契約書範本	1999年7月	臺北市社區大學委託大專院校或民間團體經營 契約書範本
	2002年11月	臺北市社區大學委託辦理契約書範本 (*第一次修訂)
	2002年12月	臺北市社區大學選定辦理契約書範本 (*第一次修訂)
	2006年1月	臺北市社區大學委託辦理契約書範本 (*第二次修訂)
	2006年1月	臺北市社區大學選定辦理契約書範本 (*第二次修訂)
	2008年11月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委託民間團體辦理社區大學 契約書範本(*第三次修訂)
	2008年11月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委託私立學校辦理社區大學 契約書範本(*第三次修訂)
	(四)評鑑要點	2000年6月
2003年11月		臺北市社區大學評鑑作業要點(*第一次修訂)
2004年10月		臺北市社區大學2004年度評鑑作業要點 (*第二次修訂)
2005年11月		臺北市社區大學2005年度評鑑作業要點 (*第三次修訂)
2006年8月		臺北市社區大學評鑑要點(*第四次修訂)

	2008年10月	臺北市社區大學評鑑及獎勵作業要點 (*第五次修訂)
(五)開設課程規定	2001年3月	臺北市社區大學開課課程規範及注意事項
	2003年11月	臺北市社區大學開設課程規範原則
	2006年12月	臺北市社區大學課程開設要點
	2008年10月	臺北市社區大學課程開設要點(*第一次修訂)
(六)其他規定	2003年7月	臺北市社區大學研習證明書作業規定
	2004年5月	臺北市社區大學收退費作業規定
	2005年4月	臺北市社區大學優良課程評選實施計劃
	2005年5月	臺北市社區大學會計處理原則七項表單
	2006年12月	臺北市社區大學教學點設置要點
	2006年12月	臺北市社區大學收退費基準(*第一次修訂)
	2008年10月	臺北市社區大學教學點設置要點(*第一次修訂)

資料來源：研究者修改自楊碧雲（2008）

於終身學習法公布前，臺北市早已先開跑訂定了試辦實施要點、委託實施計劃、設置自治條例、評選辦法與評選須知、契約書範本、評鑑要點、開課課程規範及注意事項等等初步的，雖是初步的法規與行政規則，但為日後奠定良好的基礎。而於終身學習法公布後，臺北市政府對於社區大學的法規訂定的更加完善，除對於原本已有的法規做出修訂外，還增加了證明書作業規定、補助及獎勵社區大學及其相關團體的法令、優良課程評選、收退費基準、教學點設置要點及促進社區大學發展委員會的作業要點…等等相關法規，上表法規發展，可清楚地看出臺北市社區大學一路走來的痕跡，亦有相當清楚的發展脈絡。

參、社區大學營運方式

一、承辦方式

(一) 臺灣地區社區大學：多採公辦民營

社區大學的承辦方式有 1. 縣市政府自行辦理，如：新竹縣社大；2. 委託社團法人辦理，如：臺北市文山社大是由臺北市社區大學民間促進會承辦；3. 委託財團法人辦理，如：臺北市松山社大是由財團法人泛美國際文教基金會；4. 委託高

中職校辦理，如：臺北市中山社大是由私立稻江護理家事職業學校；5. 委託大學院校辦理，如：臺中縣屯區社大是由勤益科技大學承辦；6. 委託宗教團體辦理，如：臺中市光大社大是由國際佛光會中華總會承辦（張捷隆，2008）。以上可看出多數地方政府都以委辦方式辦理社區大學，意即「公辦民營」，而承辦單位並無全國一致性的規範，且不同的經營單位會有不同的考量與經營理念，因此課程設計、師資聘請、招生方式都會各有不同。

以上的辦理方式，皆會形成不同的問題產生，如：若為財團法人基金會，其法令規範比較嚴謹，所以理論上應較健全，但地方主管機關是否確實管理，對其健全性會有影響。抑或有些文教基金會是宗教性的團體，難免會帶有一些宗教的味道。而由傳統學校經營的社大，因在人力上普遍均用其原有之組織人，所以較無法專心致力於社區大學的業務上，較無法像一般民間團體一樣願意犧牲個人時間深入社區。若是由私立技職院校，則可能會因經濟上的考量，難以將社大視為非營利的業務，不得不多開一些市場性濃厚的課程。最後，「縣府自辦」則是透過縣府的權責在國中小學開設課程，其學校校長主任本職已相當忙碌，大多無法用心去規劃社區大學而發揮其精神（張捷隆，2008）。故社區大學應注意其承辦方式易產生的問題，並針對問題因應改善的策略，才有助於社區大學的發展。

（二）臺北市社區大學

臺北市社區大學承辦方式，可分為三大類：委託社團法人辦理、委託財團法人辦理及委託高中職校辦理，十二所社區大學承辦單位統計如表 2-3。

表 2-3 臺北市社區大學承辦單位與設置地點一覽表

編號	社大名稱	承辦單位	設置地點
1	臺北市文山社區大學	社團法人臺北市社區大學 民間促進會	校本部：景美國中 分部：木柵國中
2	臺北市士林社區大學	財團法人崇德文化 教育基金會	臺北市立百齡高中

3	臺北市萬華社區大學	財團法人九九文教基金會	臺北市立龍山國中
4	臺北市南港社區大學	財團法人致福感恩 文教基金會	臺北市立成德國中
5	臺北市大同社區大學	財團法人淨化社會 文教基金會	臺北市立建成國中
6	臺北市信義社區大學	財團法人光寶文教基金會	臺北市立信義國中
7	臺北市北投社區大學	財團法人臺北市北投 文化基金會	臺北市立新民國中
8	臺北市內湖社區大學	財團法人愛心第二春 文教基金會	臺北市立內湖高工
9	臺北市松山社區大學	財團法人泛美國際 文教基金會	臺北市立中崙高中
10	臺北市中山社區大學	私立稻江護理家事職業學校	私立稻江護理家事 職業學校
11	臺北市中正社區大學	臺北市私立開南高級商工職 業學校	臺北市私立開南高 級商工職業學校
12	臺北市大安社區大學	臺北市私立金甌女子 高級中學	臺北市私立金甌 女子高級中學

資料來源：研究者修改自楊碧雲（2008：30）

可看出十二所社大有一間委託社團法人辦理、八所委託財團法人辦理及三所委託高中職校辦理。由上表也可看出，無論是哪種辦理方式，社區大學的設置地點，都以現有的學校內部設置，所以通常社區大學都會有與借用學校資源上共享的情形，如：上課教室與電腦設備等。

二、人員組成

此臺灣社區大學與臺北市的社區大學，並無太多相異之處，故此部分一同討論。社區大學基本的成員，除本身組織的行政人員外，還有招聘的教師及其招收的學員，而除行政人員，政府有建議設置的人員外，社大可自行招聘教師與學員，介紹如下：

（一）行政人員

2007年最新的「臺北市社區大學設置管理辦法」中，即規定受委託辦理之社區大學置專任校長一人，綜理社區大學業務；置執行秘書一人，襄理校長辦理業

務；並得依需要設教務、學生事務、總務、會計、社區服務等組，分組辦事；各組得置組長一人，組員若干人（臺北市社區大學聯網，2008）另外，若要因應各社區大學之行政需求，可設顧問、副主任、主秘、志工隊隊長等職位（楊碧雲，2005）。臺灣的社區大學的行政人員，多類似這樣的配置方式，但因應不同學校的需求，而有小幅度的差異。

（二）教師

社區大學教師的組成，通常多由大學教師、研究生，及社區專業人才，或是特殊專長人士所組成，且目前社區大學的教師學歷有提高的趨勢，並無特定的限制條件，但各個社區大學皆會有一套自訂的師資聘任標準，如：臺北市信義社區大學聘任師資的標準分為兩種，一為學術課程師資；一為社團與生活藝能課程師資，學術課程師資之聘任資格需具有一般大專院校師資之資格，或具碩士學位以上學歷者，或符合教育部高教法規「大學聘任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辦法」之師資；社團和生活藝能課程師資則需學有專精或特殊才藝專長，並經本校教師聘審委員會審查合格聘任者（信義社區大學，2008）。除此了聘用之外，現在的社區大學多會注重到教師的進修與培訓，使教師更能瞭解社大的目標，與分享、精進本身所教授的課程。

（三）學員

由於社區大學深獲已臺灣民眾的信賴，已成功地成為臺灣民眾終身學習的主要考慮之一，故人數由一九九八年試辦開始，人數大幅提升，臺灣的社區大學人數與臺北市社區大學的學員人數，十年來的變化，參考楊碧雲（2008）統計資料，製表如表 2-4。

表 2-4 全國社區大學人數&臺北市社區大學的學員人數比較一覽表

年度	全國社區大學學員次數(人次)	臺北市社區大學學員人數	臺北市社區大學學員選課人次
1998	約 1,000	840	1,146

1999	約 20,000	4,928	6,159
2000	約 40,000	11,470	14,346
2001	約 60,000	18,864	23,001
2002	約 84,000	29,641	33,528
2003	約 102,000	46,170	54,893
2004	約 156,000	48,795	55,957
2005	約 180,000	56,122	65,264
2006	約 190,000	60,323	69,051
2007	約 200,000	59,771	70,212
2008	約 210,000	62,943	71,777
累計數	約 1,243,000	399,837	466,113

資料來源：研究者修改自楊碧雲（2008：40）

而上述三種社區大學的主要成員，若是三者都把自己歸為單一定位，如：行政人員只能處理行政作業、教師只能講授課程、學員只能學習就太可惜了，應該要有合作的精神，才能真正對於社區大學發揮最大的功能，故要重新審視各自的定位，如：鼓勵教師與學員成為社大的志工，並鼓勵教師能以共同經營社大的角度教授予規劃課程，這樣才能與行政人員有最佳的合作，學員也願意對於社大的方向與方展提供意見，由上述可知，三方面人員的聘用、進修、合作都是相當重要的，故對於三類計本成員的規劃與經營是相當需要注重的層面。

三、財務經費運作方式

根據魏惠娟（1996）參觀美國社區學院的觀摩報告顯示，美國社區學院的經費來源，來自於聯邦及州政府的補助約佔三分之二，來自於外界捐款及學員學費約佔三分之一。至於德國民眾高等學校的經費結構概況，則百分之六十為政府補助，百分之四十為學員學費收入（引自黃甯，1999），可看出政府對社區大學教

育經費補助的多寡，可直接影響社區大學的生存與發展。而我國目前對於社區大學的財務經費規畫如何？以下由二部分簡介：（一）政府補助金額；（二）社區大學的經費來源。

（一）政府補助金額

教育部編列的年度總經費約有1500億，其中社教的預算僅28億元，當中社區大學的預算又僅有約2億元左右（蔡素貞，2008），對於許多社區大學來說，理想與現實，常會有因財政上的考量，而無法推展理想的行動。而以研究對象臺北市社區大學而言，與全國比較，相較於其他縣市對於社區大學的個別經費補助雖非最高，但總補助經費為最高的，也屬較為穩定充裕的（蔡素貞，2008），由上述可看出臺北市政府對於社區大學的支持，使其能放心經營，發揮最大的功能。臺北市社區大學近十年的經費預算與補助情形如表2-5。

表2-5 臺北市近十年社區大學經費預算與補助情形

年度	社大相關預算（萬元）	對社大的補助金額	對協辦學校的補助金額	備註
1998	1,028	財團法人人本教育文教基金會	協辦學校 1.設備維護、加班費及水電費等 84 萬元；2.空間改善	1.動用支預備金進行委託研究暨試辦計畫 2.學分費 600 元
1999	1,569	每所社大 500 萬元	設備維護、加班費及水電費等 100 萬元	學分費調漲為 800 元
2000	3,372	每所社大 500 萬元	同上年度	同上年度
2001	3,077	每所社大 500 萬元	同上年度	同上年度
2002	3,832	每所社大 500 萬元	同上年度	同上年度
2003	4,637	1.每所社大 200 萬 2.計畫性課程至多 40 萬元 3.新設置社大設備 100 萬元	設備維護、加班費及水電費等 100 萬元	1.學分費調漲為 1,000 元 2.私立學校為承辦單位者，則設備維護等經費僅補助 80 萬元整
2004	5,037	1.每所社大 200 萬 2.計畫性課程至多	同上年度	同上年度

		40 萬元 3.評鑑獎勵金		
2005	4,443	1.每所社大 200 萬 2.計畫性課程至多 40 萬元	同上年度	同上年度
2006	4,636	同上年度	同上年度	同上年度
2007	4,279	1.每所社大 200 萬 2.計畫性課程至多 20 萬元	同上年度	同上年度
2008	4, 236	1.每所社大 200 萬 2.計畫性課程至多 40 萬元	同上年度	同上年度

資料來源：研究者修改自楊碧雲（2008：27）

（二）社區大學的經費來源

目前社區大學的財務來源約有下列幾項（林振春、劉子利，2003）：

- 1.學費：為學員選修課程所繳交的學分費，每學分收取捌佰元至壹仟元。
- 2.政府定額經常門補助：由中央政府之教育部及各市、縣政府編列預算，經議會審議通過後，依各自所訂立的辦法，補助各縣市政府所認可之社區大學所屬之承辦機構或單位。
- 3.專案計畫收入：由各社區大學依自己的條件或能力參加各級政府的專案相關規定，提出專案計畫，向政府申請，經政府相關機構及程序後補助社區大學。
- 4.捐款：由社會各機關團體，居於理念認同而予以贊助。

以上可知，社區大學營運的穩定度，除人力的安排規劃，經費的規劃與執行情形也是相當重要的一環，而在運作管理當中，則是希望可朝向允許學員代表參與社區大學管理或監督、審議，而目前以臺北的學校參與較為踴躍，而除經費外，資源的共享與運用也是需要協調的部份。

肆、社區大學課程設計

一、臺灣地區社區大學課程設計

若要討論社區大學的課程設計的部份，當然要先知道社區大學的理念，因課程的設計會依循著願景而出發。黃武雄先生於一九九八年提出地方政府設置社區大學計畫通案時，即表明社區大學的設置，應該包含以下五個主要的理念：1、拓展公領域，發展民脈；2、重塑生活型態，引領社會價值；3、進行社會內在反省，思考批判思考能力；4、解放知識，重構經驗知識；5、結合教育改革與社會改革提升臺灣整體文化（黃武雄，2004）。以上可看出，社區大學很重視兩大觀點：「知識解放」及「公民社會的建立」，前者是指，知識不再只藉由正規的學習，得到固定僵化的知識，而是由自身決定，想要學習的領域與方式；後者是指，藉由發展公民的概念，晉升到公民社會的理念，當中包含了社區的參與、社區關懷而凝聚社區共識的概念。

依社區大學的設置理念，通常社區大學的課程，分為三大類型，這也是黃武雄提出社區大學構想時所提出的類別，分別有學術課程、生活藝能課程與社團課程三種。而目前各社區大學的課程，均由各校自行規劃，但多圍繞在黃武雄所主張的三大課程為主。而課程規劃強調以社團課程培育民眾參與公共事務的能力、以學術課程培養批判思考能力、以生活藝能的學習引領民眾對私領域生活價值觀的重建；而教學部份的設計，則依據成人的學習特性，以問題為中心的師生共讀與討論方式進行（全國社區大學促進會，2002）。總之，社區大學的課程特色著重通識性能力培育，而非職業技能訓練，並且以「培育現代公民」為目標，其中以學術性課程與公共參與的社團活動課程為其重要特色（蔡傳暉，1999）。

這樣的課程設計，使得居民能因為參與社區大學的課程而與社區緊緊地聯結在一起。張則周（2000）就於第二屆社區大學全國研討會中提出「社區大學課程間的有機連結」的概念（如下圖），認為課程無形間會將人的自身與自然、社會形成了有機連結，且是分別藉由社區大學設計的三大課程概念所引發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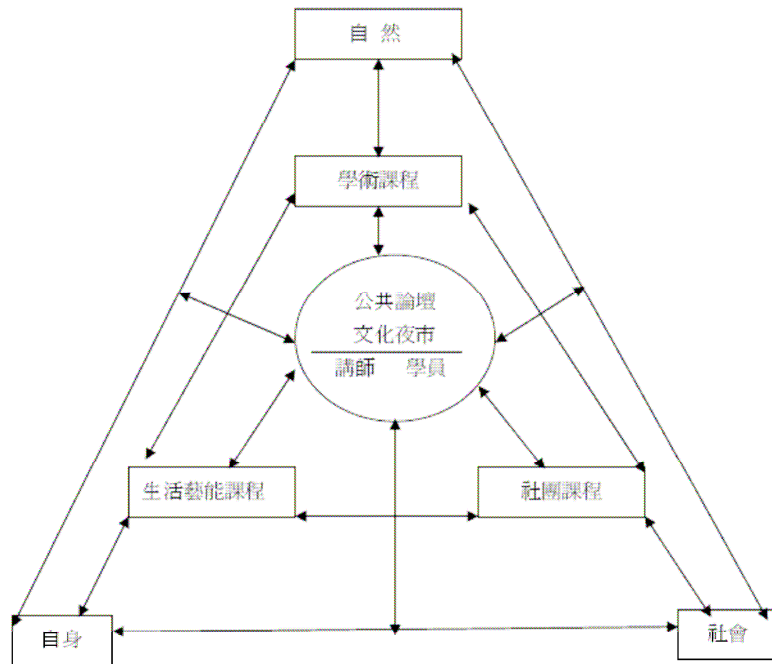


圖 2-2 社區大學課程間的有機連結

資料來源：張則周（2000）

這三類課程中，最受歡迎的部份，莫過於生活藝能課程，因它是三類課程中最易親近又無負擔性的課程。而本文最主要探討「社區參與」的部份，比較相關的應屬於「社團課程」，因學術課程其目的在培養學員的學術涵養及批判反思的能力，而生活藝能課程，傾向發展使生活增加創造性與獨立性，屬於實際動手，增進個人生活樂趣及技能的課程，但社團活動課程，著重的是人與人心的連結性，用「社團」引領學員了解社區、激發參與社區的熱忱性。但雖說與社團課程較有相關性，可是若無學術課程的背景知識，或是生活藝能課程的調劑身心，社團課程是無法獨立存在的，所以只要課程的理念與規劃可促發民眾社區參與的行為發生，就可說此課程是社區參與的好幫手。

二、臺北市社區大學課程設計

臺北市的課程設計，仍依照原來社區大學的理念，分為三大類型，分別有學

術課程、生活藝能課程與社團課程三種，但臺北市剛推動社區大學時，為引導民眾對於公共事務性課程的參與，並使社區大學的課程有系統的開設，且達成「培育現代公民」之理想目標，特意規劃推動八大現代公民學程，除了一般的課程設計外，成為臺北市社區大學的特色。八大學程分別為：臺北學學程、父母學學程、國際事務學程、社區成長學程、環境學程、現代公民素養學程、志願服務學程、非營利組織學程等，每個學程應修學分不得低於二十四學分，並希望各社區大學至少認領其中一項學程發展，或是發展各社大有地方特色的學程，政府也對此部分的學程有計畫性的補助，故臺北的社區大學，多有八大學程的設置或認領其中之一學程發展，如：大同社區大學以「志願服務學程」推廣為主。而各學程目標如下（臺北市政府教育局，2001）：

（一）臺北學學程

目的在使學員在選修這些課程中得到豐富的環境生態概念，從全面思想關照、團體互動學習、個人參與投入等不同的面向，來修習領略環境教育完整性。

（二）父母學學程

幫助修習的父母（或準父母）培養全人而適性發展的子女，並且在寓教於樂的氣氛中學習與子女同步成長。

（三）國際事務學程

使學員們能具備最基礎的溝通工具（國際主要語言），更能增進對國際現勢與國際事務的了解，因而更擴展學員之國際觀，進而增進人與人及國與國間的國際友誼，此外，更能有籌辦國際性會議、參加會議、處理國際事務及相關事宜的能力，將更具有就業競爭性。

（四）社區成長學程

透過公民養成學習的種種機制，學員發展自主學習能力，而展向「活化社會網絡，釋放社會力，促進公共參與，而形成公民社會」。

（五）環境學程

以臺北為主體，瞭解臺北都市之形成與發展歷史、人與自然如何共生共存，

永續發展、及臺北的人文、社會、經濟之發展、臺北公共建設與都市發展、和臺北都市發展法令與制度，使民眾對臺北有深層認識，以促進市政參與。

(六) 現代公民素養學程

針對現代社會的基本構面：法政、經濟等方面來規劃，而且也要針對現代社會的未來走向，思考人類生活可能遭遇到的衝擊。

(七) 志願服務學程

鼓勵市民在工作之餘，撥出時間就近參與社區服務，學程提供市民充實志願服務知能的機會，以激發其參與志願服務的動力，開拓市民的公共服務領域，充實其生活內涵，並逐步發展出關懷社會及服務他人的新文化。

(八) 非營利組織學程

設計提供給非營利組織工作者和一般民眾瞭解非營利組織的相關課程，使其能積極發揮議題倡導、政策遊說、資源整合等公共服務的功能。

除了學程本身的設置外，並將社區大學每一期上課十八週的第九週，統一設定為「現代公民學程週」，由此增進學員對於公民素養課程的認識，且可提高爾後現代公民素養相關課程的開課率，如：2004 年度第一期現代公民學程週，臺北市政府就派遣警察局各分局刑事組組長到各社區大學講授「面臨社會騙術手法翻新，市民如何自保」及國稅局則派人講授「網路報稅 GOGOGO」，當年度第二期又增加消防局、勞工局、稅捐處、慢性病防治院、交通大隊、衛生局等相關單位，而以 2004 年第二期十二所社區大學現代公民學程週為例，臺北市政府共提供 388 門課程，參加人數更高達 19,901 人次（楊碧雲，2005）。

除政府的推動的八大學程外，政府也鼓勵發展其他的「特色學程」，希望各社大能發展出具有「地方感」的學程，但學程的設置為階段性的推展，現統稱這些學程的課程為「計畫性課程」，而現階段對於計畫性的課程的補助，縮小範圍，只限於學術及與社團課程的部份，包括公民素養、環境生態、多元文化、弱勢關

懷、社區發展、市政建設等相關議題之課程（臺北市社區大學聯網，2008）。而除了政府大力推動下，學員有感於社區大學的資源豐富，所以除課程外，也多會自組社團來參與社區，如：文山社大的京劇愛好會、NPO 讀書會（文山社區大學，2008），而通常這種自組性的社團，常會與原有社大開設的課程，或與社區上的事務作結合，儼然成為社區可運用的重要的資產。

以上可看出，課程開設的理念是否符合社大的設立精神，規劃、教學與經營的重點，與實際推動的成效如何？在在都影響著社大的發展與運行，所以若是社大與課程現今的理念與未來規劃的走向，都秉持著要促使民眾參與社區的精神，「社區參與」將可順利推展。

第二節 社區參與的意涵

臺灣的社區參與概念，主要是受到西方政治理念之影響，如當時西方的芳鄰民主理論、民粹主義（Populism）及無政府主義（Anarchism）等意識型態。而引發社區參與概念的原因可追溯到而五、六〇年代受二次大戰後聯合國所倡導的社區發展（Community Development）運動的影響，而發展出所謂的社區參與也可說是反映西方社會對於代議民主（representative democracy）的不滿（Midgley，1986）。

其實在五、六〇年代的時候，西方已相當盛行社區發展運動，當時的支持者主要是來自於主要是來自於早期的傳教士及殖民官員，他們藉著教育訓練、農業技術與衛生教育的傳授，使得殖民國家的社區能夠得到正常發展，如英國對於印度的殖民教育。當時的聯合國與美國展開大規模的社區發展運動，也發表多篇重要的社區發展文獻，協助第三世界開發中國家建構其各自的社區型態，甚至美國政府更提出援助第三世界社區發展金援計畫，尤以泰國及越南為主體（Midgley，1986）。

但時至七〇年代，許多接受金援的第三世界國家，發現殖民帝國推動社區發展的結果是貪腐、效率不彰等的偏頗現象，且真正獲益者的是官僚機構，而非一般民眾，此外，國家機關對於社區擁有大部分的控制力，民眾根本無法決定自己社區的存有方式，後來社區發展性質便開始改變，走向民眾自主參與的風潮，如：社區組織推動社會工作的美國經驗傳到歐洲後，當中的社區激進主義者（community radicalists）發現美國的社會福利容易出現社會福利主義（welfarism），使人民易成為福利制度下的福利接受者，而缺乏掌控自己命運的能力與權力，因此主張將從協助弱勢轉為促使社區居民採取自發性的政治行動，積極參與決策制訂程

序，投入社區事務的改造，以改進社區生活品質，最終，社區參與便成為他們主要的訴求主題（Midgley，1986）。

相較於西方，臺灣是在解嚴後，社區發展才逐漸受到重視。很快的社區發展運動被廣為接受，一方面是民眾的聲音逐漸被聽見，一方面是民眾也想要為自己的家鄉盡己之力，並期盼能以由下而上的力量，主導自己社區的未來。但若是檢視早期的社區營造經驗，可發現一個共通的問題，社區發展工作多由政府主導控制，仰賴專業人士進入社區解決問題，居民大多無權過問社區事務，造成本地組織太弱、自主性低、在地居民參與也不踴躍等情況，使社區營造走向與居民需要脫節，發展成果也無法使社區受惠（梁恩嘉，2002）。因此，開始有學者極力強調社區居民參與的重要，如：陳其南（1994；1995）社區總體營造工作，一定要由社區本身做起，將權力回歸給當地居民，自發與自主性地參與。Servaes（1996）也認為，任何一位社區成員，需透過參與使得個人主體性展現，無論是男是女，是社區領導者，是社區中最貧窮的人或最邊緣化的人都不應排除在外，並促成社區發展。由此可看出，臺灣社區參與概念的提倡，軌跡和原因都和西方相當類似，都是先以政府的角色強力提倡後，發現當中政府過度「控制力」的缺失後，而轉為民眾主動參與社區的走向。

那麼，如此廣受西方與臺灣現階段所提倡的「社區參與」的定義為何？及其相關的理論又有哪些？以下將分為五部分來談：壹、社區參與的定義；貳、社區參與的功能及目的；參、影響社區參與的因素；肆、社區參與的方式與程度；伍、社區參與的層面與困境。

壹、社區參與的定義

首先，先定義「參與」的意義為何？參與（Participation），其解釋見諸於各版本的英英、英漢辭典，均顯示其具有共同、自願、分享等意涵，而學者楊國樞

於1980年所下定義的較為完整，認為「參與」為一個人在某一團體中，投入個人的思想、行為及其他資源，以使團體受到影響，而產生某種預期結果的行動（引林振春，1988）。

聯合國經濟與社會委員會（United Nations Economic and Social Council）則是在1929年的決議案（United Nations，1981），提出參與包含三個條件：第一、需要民眾自願的與民主的涉入社會發展過程；第二、必須平等地分享參與帶來的利益；第三、必須參與決策制訂程序，從目標設定、政策方案的形成、執行與評估。曾有學者以社區參與能否具備上述三個條件而劃分為真實的參與和虛假的參與（authentic and pseudo participation），因要是未達到以上三原則，參與的程度都只是徒具形式，未有實際效益的產生，故為一種虛假的參與，如：White（1982）就指出除非社區居民對於公共政策的決定具有某種程度的決定力量，否則就是一種虛假參與。

丘昌泰等（2001）則是綜合了眾多參與概念的有關定義後，指陳「參與」涵蓋了重要的四項特性：一、參與應該是指真實的參與，虛假的參與應從制度面上加以防止；二、參與應該是一種自發性、自主性的民主過程，政府需營造其機會；三、參與的層面包括社區生活事務的改進，更涉及公共政策制定的決定；四、社區居民可以共同分享社區參與的成果，而助於整體國家發展與社會進步。

由以上可看出，「參與」，是一個人團體中，自願的投入心力，並參與整個過程，從目標的設定、方案的形成、到執行與評估，最後還需可平等分享其參與的成果與利益，如此之外這樣的參與還需要對公共政策有某種程度的決定力量，才可謂真實的參與。而這樣的「參與」是現代社會進行社會調適的必經步驟，也是民主國家系統統合的必要過程（林振春，1988），故這樣的參與，若是發揮在「社區」這樣的小單位上，是一個相當基本又必要的過程，Osborne & Gaebler就曾於

1992年指出，由社區自行參與的公共服務，既省錢、又有效率，將會是未來從事公共事務的主流（劉毓玲譯，1993），所以若是應用在社區大學的參與意義，是指民眾擁有動機與理念，參與社區大學的課程及社區的事務，而使自身與社區獲得實質的成果。

「社區參與」（Community Participation）的概念雖頗受好評，但並非一開始就固定以「社區參與」的詞彙為稱，而在1960~1970即有各種說法及名稱，包括民眾的動員、消費者參與、社會參與、公民參與、社區活動，直至1990才出現此統稱（許淑敏、邱啟潤，1999），因社區參與原本是社會學及政治學的主要用語，「指的是個人參與社區內的組織或事務」（Putnam，2000:19），而不同於社會學或政治學者，社區心理學家關心的是社區參與網絡來建立社區意識的重要性（Hughey & Speer，2002:73）。

而無論是社會學、政治學或是社區心理學哪一個面向的指涉，社區參與都可說提供了一種機會，創造了新的方式來鬆動既存的社會關係，並採由民主的過程逐步釋放機會的力量，因而轉化了國家的機制（夏鑄九，1999），丘昌泰等（2001）也認為社區參與是改造社會及活化社會的主要動力，是一種自發性、自主性的民主過程。而社區參與又可說是屬於社會參與的一種形式，其與政治參與、社團參與、社會運動和集體行為同為社會參與的四個形式（林振春，1988）。社會參與是一種全面性的參與，廣義而言包括政治、經濟、文化及其他社會事務等層面，通常國民對社區事務參與的程度愈高，代表其對社區關懷的程度愈高，也可說熱衷的社區參與者，往往也是一個熱衷的社會參與者（林振春，1988），以上可看出，大部分討論社區參與的學者，持正向的態度較多。

Paul(1987)就認為社區參與是一個積極的過程，而在這個過程中獲益團體以一個可增加自身福利的觀點去影響發展的計畫方向與行政，這些福利包括收入、個

人成長、自我依賴或是其它它們喜愛的價值。當中所提到的福利，包含實質的金錢收入，也包涵心靈層面的成長。社區參與除確以福利的概念去看待外，國內學者，施教裕（1997）認為「社區參與」的定義應是：乃在於有目標、組織和行動導向的過程和投入，尤其是在某特定地理區域內，結合社區成員以及有共同利益的相關組織團體，藉以凝聚社區意識和提高社區生產力，以及提昇社區成員生活品質，或設法解決社區的各種困難和問題。強調的是在特定區域內的成員，藉由共同利益的相關組織團體參與過程，並解決問題、凝聚意識而達到社區生產力和品質的提高。

林振春（1988）則將社區參與解釋為個人在整體社區運作過程中投入自己的意見、行為及其他資源，以便在社區中產生效果，使自己的努力能對社會具有某種程度的影響，從而產生預期的效果。強調的是成員運作過程中的意見、行為及運用的資源，是否對社區產生影響、達到獲得適當效益的效果。吳坤良（1999）也提出相同的看法外，並指出社區參與的條件是社區成員具有意願和能力，並志願或義務地投入心力，並對社區產生影響，而獲得適當的效益。

UNCHS（UN Centre for Human Settlements habitat）則是提出四種主張用來解釋社區參與（引自吳珮雯，2003）：

- 一. 社區參與是一種權利，民眾有權去參與直接影響他們生活情況的決策，社區參與是一般民眾民主制度的一種形式。
- 二. 社區參與是一種權利，但是在社區計劃的參與不是最重要形式的參與。它必須要延伸至生活的全部領域，同時必須包括共享發展的利益。
- 三. 社區參與是一個達到較好計劃結果的方法和為社區達到較好的居住情況。因為民眾他們自己知道他們需要什麼最好的、他們要什麼、以及他們能提供什麼，所以只有官方和社區之間緊密合作，才成使得計劃滿足社區和官方兩者。

四. 社區參與是促進計劃實行的方法。假如官方位社區準備計劃同時教育民眾有關這計劃的意義與目標，社區將更容易去照計劃行事，同時這也將促進其實行。

由以上可歸納，社區參與是一種權利、一種民主制度的形式，也是一個較為積極的過程，是在特定區域的範圍內，由社區的成員和其相關的利益組織團體，一同花費心力、財力、能力和資源去參與社區事務的過程，因社區成員才知道自己需要什麼以及自己能提供什麼資源，並與官方緊密合作，從而得到個人及社區的利益，而官方推行計劃也將更順利推行。所謂的利益，對個人而言能提昇心靈層次的成長，對組織而言，可能是金錢的利益，但對整體社區而言，可實際解決社區的問題，並凝聚社區的意識，也可提高社區生產力及其品質，是一個促進社區計畫實行的好方法。而以社區大學的角度而言，學員親身參與課程，奠定基本知識後，實際參與社區的方案規劃、公共論壇，且與官方政府與地方上的組織共同合作，可使民眾了解官方所推行的政策外，更因參與而能認同計畫的推行。

貳、社區參與的目的及功能

一、社區參與的目的

施教裕（1997）認為社區參與的目的在於，使政策與服務的當事人或社區居民可以：（一）參與決策制定和資源分配。（二）分擔決策或服務方案的設計、執行與管理。（三）確保決策或服務方案的利益和成果落實在原定的族群或對象，施是從細微的參與過程來說明其目的性。而林振春（1988）則認為社區參與的目的為：一方面導致個人的成長，另一方面引起社區的發展，林則是從大方向去看社區參與的目的性。沈又斌（1994）則是認為在我們稱為的都市水泥森林，社區參與可為此疏離的鄰里關係扮演潤滑的角色，讓社區居民在參與公共事務的過程中獲得成就感，並重建相互關懷的鄰里氣氛，達到提昇改善社區環境品質，並喚醒其社區意識，也能藉由這樣的過程學習公民角色的扮演，沈是從心理層面的角

度去看待社區參與的目的性。無論是從大方向、細微過程或是心靈層面的角度去看社區參與的目的性，皆可看出社區參與的目的是為了讓社區擁有更美好的發展與社區層次的提昇。

二、社區參與的功能

社區參與可發揮的功能，可分為個人的部份即整體社區的部份。個人的部份以充實生活、自我實現、培養公民素養、社區學習及提升社區意識為最常發揮的功能。如：王派仁（1994）認為社區參與對社區居民個人而言，能發揮的功能與其重要性如下：（一）獲得繼續成長的能力以及不斷地自我充實；（二）社區參與為公民訓練與培養民主態度之最佳途徑；（三）可以滿足個人自我實現的需求。顯示可充實並實現自我之外，也培養了其民主態度。除此之外，對於個人而言，社區參與常常起了社區的學習功能，Southern1就提出當居民深入地涉入一項社區發展計劃時，他們會學習到新的技能、態度或知識，並且會增加他們對社區的知識和理解，因此，只要給予人民適當的機會，他們將會有能力習得解決問題的能力，這也就是所謂的「參與式的學習」（Participatory Learning）（引自林妙香，2000：54）。Jarvis的研究也顯示，參與社區問題解決後，個人的成長可歸納為四類：（一）對自我的態度；（二）對他人的態度；（三）對生活的態度；（四）對探究知識或過程的態度（引自林妙香，2000）。而提昇社區意識的部份，則有國內外則有眾多研究者皆同意想要提昇社區意識，一定要先引導居民參與社區裡的活動，認為經由個人參與社區活動和事務的頻率和程度，便可加深個人對於社區的認同(陳其南，1996)。

社區參與對於整體社區的功能，Thomas提出據 Cincinatti 於1980 年代大力推動社區參與的經驗顯示，適當的社區參與可以產生下列效益(引自林妍君，2002)：

- （一）建立最佳的溝通管道：如：社區委員會可成為政府部門從事溝通的主要管道，並取得社區居民的意見。

- (二) 改進計畫執行：由於社區居民涉入計畫執行過程中，社區居民的服從程度因而增高，加速計畫執行的效率。
- (三) 更能發揮金錢的服務價值：由於社區居民投入服務提供與計畫執行的行列，而且他們經常無怨無悔地付出，因而無形中提高計畫的生產力。
- (四) 免於受到批評的保障：過去的社區參與僅限定於社區菁英或議會，經常被指摘為黑箱作業，但自從強調市井小民的普遍參與後，地方計畫發展機關受到批評的機會無形中降低很多。
- (五) 影響預算過程：社區居民一旦與政府相關部門走在同一陣線上，就能取得增加預算的籌碼，增加議員通過相關預算的支持度。

而根據美國府際關係諮詢委員會(Advisory Intergovernmental Relations)1979年的分析，政府部門之功能乃在於形成一個更好的政府與更好的公民，根據民眾參與至少具有八項具體的功能(引自林妍君，2002：38)：

- (一) 可為公民提供充分資訊
- (二) 可從公民身上取得有關公民的資訊
- (三) 改進公共決策、計畫、專案與服務
- (四) 加強公共決策、計畫、專案與服務的接受
- (五) 補足公共機關的工作之不足
- (六) 改變政治權力型態與資源配置
- (七) 保護個人與少數族群的權力與利益
- (八) 延遲或避免訂定困難的公共決策

另外，依據社區參與在美國的推動經驗，會有下列的優點(施教裕，1997)：

- (一) 社區居民彼此認識，尤其是對不同種族、職業背景者的瞭解和接納。
- (二) 瞭解社區及鄰近社會資源的種類及用處。
- (三) 增加社區居民的社區意識和歸屬感。

(四) 訓練少數族群和婦女，藉以培養各種生活知能，並儲備未來地方領袖。

(五) 推動更多社區服務，如托兒、老人午餐、居家服務和成人教育等。

Cincinnati及美國府際關係諮詢委員會所提出的功能性，是比較偏以政府的角度去看待社區參與，但其實這些功能也可以反過來，由社區大學的角度來看待社區參與的功能性。社區大學利用社團課程，一樣可與政府建立溝通的管道，並發揮資源的整合運用的功能，因而利用民眾的聲音影響政府的計畫與預算的執行，也可藉由社區大學的社團課程的參與，獲得對於社區內各項事務充分的資訊，因而可利用資訊，來保護個人或是少數族群的權力與利益，也因經過充分的討論，而避免政府計畫的爭議性。而加上施教裕依據在美國推動社區參與的經驗來看，社區參與更可促進社區居民彼此的交流，而增加社區居民的歸屬感，進而推動社區內所需的社區服務。由此進而也可歸納出，實行社區參與的幾項重點：

(一) 重視社大傳撥的功能：鼓勵居民參與事務，首重充足的資訊，讓民眾得知參與的方式與管道，所以諸如網站架設、刊物的發行都相當重要。

(二) 建立社大與社區溝通的管道：如社區規劃中心、社區協調中心或是相關委員會的設立，使民眾得以了解社區的與鄰近社會資源的種類與用處，並得以相互支援運用。

(三) 社區的回饋服務：運用社大的力量，推動更多的社區服務，如：老人與幼兒的服務。

(四) 社區培訓：培養生活知能，及社區未來的領導人才，若以社大觀點來說，行政人員、教師與學員的培訓與經營都相當的重要。

參、影響社區參與的因素

一般來說，社區參與的發生認為可歸納為三個原因：1.居民參與是想解決關於居住環境的問題。2.被地方的社區行動成員所拉入或受其影響。3.當大多數居民參與時，會傳染其他人加入（Poplin，1972）。Olson也在其《集體行動的邏輯》一

書所提，通常居民只對於和本身有利益或興趣之事務加以參與，而相對的有不參與者和搭便車者（free-rider）（董安琪譯，1989）。也就是說，社區事務是否與居民有直接的利益相關，是直接的影響社區參與行為的發生，而當有一個人意識到社區參與的必要性，就有可能引起群起效應。

而除了直接利益的因素，影響社區參與的因素，大體上還可分為個人因素與組織因素的影響：

一、個人因素

個人因素通常與背景因素脫離不了干係，如：李增祿（1983）認為性別、年齡、經濟狀況、籍貫（本省或外省）、居民的參與態度等會影響社區參與的行為。蔡宏進(1985:78)也說影響社區參與的因素很多，職業、收入、教育、年齡、性別、婚姻狀況、居住時間等重要個人個素都可能會有所影響。

William也有類似的看法，由個體觀點提出影響個體與環境互動模式的幾個因素，包括生活型態、社會階級、家庭生命週期、價值觀等（引自李秉真，1997）。前述可知，由於背景關係的影響，引發的效應不小，可能因為性別、年齡、經濟狀況、婚姻狀況、社會階級的不同，從而影響的居民的參與時間，與居民整體的參與態度，甚至影響居民的本身價值觀。如：居民收入高低的差異，就有研究指出，收入高的居民，能以捐款做為參與的開端；高收入者，通常教育程度、職業種類、地位都較好，因而在參與社區活動時，可享有較優的報償。相反地，低收入者，需花較多時間在謀生工具上，較缺乏時間參與社區的事務(陳茂祥，1985)，又如：居住於該社區時間的長短，因居住時間長短會影響其對社區認同，愈認知到社區問題的居民，也會對社區事務愈關切，因而有較高的參與意願(林勝義，1990:9)。

除了背景因素的影響外，(吳珮雯,2003)歸納Lyons、Smuts與Stephens及Lackey與Dershem 的想法後，還提出此觀點，認為當社區民眾能接受有用的參與社區技巧訓練時，才能使社區活動參與維持且持續，且當社區成員擁有儲備的知識和技巧，可以用來生產和有效地改善其社區，因此居民社區工作專業技能的具備與否亦為影響社區活動參與的因素。Coben (1996) 也同意此說法，認為一旦技術與知識被阻斷，民眾知道的和應該知道的資訊之間有距離，就難以參與作決定的過程，要克服這一點，社區組織必須讓相關知識與技術傳遞下去。

二、組織因素

組織的因素，通常與社區地方領袖作風、領導能力，與社區居民交往關係深淺，為影響參與的因素(Poplin, 1979)，此外，而一個社區的權力分配狀況亦影響社區參與，也就是指所謂的地方派系(徐震, 1980)，如：社區發展協會與里辦公處常因政治立場不同或由於人為因素不和而產生衝突，而影響了各項社區活動推展成效(蔡宏進, 1985：78)。

所以推動地方事務的領導者，需善於溝通，常要居中協調政府與民眾的意見，並注意派系的問題，故其作風、能力與居民的交往深淺，便是相當重要的影響因素。而組織除卻須溝通協調外，也需要傳授相關的社區工作技巧，來保持社區民眾的參與，因此社區大學若是擔任此中介角色，則有訂定出適合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的必要性。

知道了社區參與的影響因素後，那麼該如何促進社區參與呢？Philips 和 Long 認為社區之中若具備下列：(一)有適當的組織；(二)效益之獲取；(三)生活方式受到威脅；(四)義務；(五)豐富的知識；(六)在團體中之舒適感，這些是可激勵居民自動參與的條件(引自陳怡如, 2000：41)。

Coben (1996) 則建議，要促進民眾參與，有時必須讓他們得到實質的鼓舞，尤其是一種長期的獲利 (long-term benefit)。他說明，社區組織扮演的角色除了協助居民找尋社區問題、建立社區與政府和社區外其它組織的關係以外，溝通 (communicating) 也很重要，主要的工作包括以下幾點：

- (一) 讓社區成員進行對話和辯論。
- (二) 協助社區成員取得多數、一致的結論。
- (三) 鼓勵社區居民主動去尋求解決問題。
- (四) 傳遞資訊，並協助居民去利用服務與技術。

我們可說，若是社區大學就是學者所提的「組織」，那麼我們就要讓民眾有所「利益」可得，如：前面所提的，學習後的成就感、社區整體品質的提升昇。並且在課程中傳遞資訊，再運用社團的性質，讓社區成員在社區問題上進行對話，且鼓勵社區居民主動去尋求解決問題，也在課程中學習計畫、方案的執行方式，因而讓社區民眾能在專業人士的幫助下，主動出擊為自己發聲。當中也再次點出除擁有適當的組織外，基本知識的攝取、社區工作技巧與人才培育及溝通的三者的重要性。

肆、社區參與的方式與程度

一、社區參與的方式

投入社區活動的方式有很多種，一般來說，社區參與的具體行動大致可分為五種形式：(一) 捐助財物；(二) 擔任社區服務工作；(三) 關心、認識、發現與引導解決社區問題；(四) 從事社區的發展工作；(五) 參與社區事務與活動 (吳宜蓁，1996)。上述是指從願意認識社區，到願意參與社區活動，或是願意為社區提供資源，如：幫忙社區服務的工作，或是擔任志願服務人力，更甚者願意參與組織，從事社區的發展工作。而Coben (1996) 認為最理想的參與方式是擁有決策權力，他也將居民參與社區的型態歸納為四種，分別為：(一) 勞力的貢獻；(二) 金錢的貢獻；(三) 建立契約性的義務；(四) 擁有決策權力。除

了勞力與金錢的參與層次外，Coben認為最好是能將現有技術以訓練的過程，移轉給自願參與者，進而讓社區的每一位成員都能主動參與計畫，並經由權力分享資源的動員和分配，且最好是成員都願意承擔其決策者的角色與責任，這才是參與社區最好的方式。另外，根據張其嫻(1993:63)研究婦女參與社區發展，也將參與的方式與程度分為四個部份，分別是關心社區事務、參加社區活動、出席社區會議、提供資源等。而婦女在這四方面的平均參與程度，由高到低依序為關心社區事務、參加社區活動、出席社區會議、提供資源。

歸納上述相關文獻發現可將參與方式可分為四部分，（一）對於社區活動的關心，願意了解與認識；（二）願意出席社區內的活動；（三）願意提供資源，如：其勞力、時間與金錢；（四）願意擔任社區事務的領導者或其要角的角色。所以若是社區居民參與社區大學的活動，不只能對社區能有更深入的了解與認識外，也可藉由課程的學習，主動的幫助規畫社區，自然地就會凝聚社區向心力，而願意提供資源，更甚者，願意陪訓成為社區的領導者之一。

二、社區參與的程度

研究者統合了六個學者的說法，並依學者提出層次，由少至多說明，並將其製成表格，表格由左至右依作者年代排序，由上至下則是依程度高低排序（如表2-6）：

首先，White（1994）提出假參與（pseudo participation）和真參與（genuine participation）的嚴格的分界，他認為，若只是被動的得知，計畫的控制及決策仍由行政人員或社區菁英掌握時，就是「假參與」，反之為「真參與」，只將社區參與的程度分為兩層次。而Peruzzom於1996年更明確地將參與的形式分為三種類型，並特別說明指出這三種類型之間彼此並非互相排除。（一）非參與（non-participation）：指參與者是被動的、旁觀的，和從屬的。（二）受控的參與（controlled participation）：受控的參與是指參與是受限的、容易被操控的，且參與者無法涉

入權力中心。(三)強而有力的參與(power participation)：民眾參與管理和決策的過程(引自陳蕙欣,2003)。

另外,以公私部門決策主導的過程來區隔,Eidsvik 將民眾參與分為下列各模式(引自李素馨、蔡淑美,1995)：

- (一)通告模式(information model)：傳統上最常使用,即由政府做決定,然後通知民眾遵行,民眾參與的機會很少,甚至沒有機會參與。
- (二)說服模式(persuasion model)：民眾不參與計畫,全由政府做決定,再說服民眾接受並認定此種決定是正確的。
- (三)諮商模式(consultation model)：政府機關決定規劃主題,徵詢民眾意見,再做決定。此種方式有相當程度的民眾參與,民眾的意見對計劃政策較有決定性的影響。
- (四)合夥模式(partnership model)：政府機關先說明計畫性質和工作範圍內必須遵守和法律有關的限制,再徵詢民眾的意見與合作。並徵詢民眾意見,選取各種交替方案中最有利的方案,是一種相互學習的方式,也是一種較能產生極佳效果的方法,所擬定的計畫亦能為所有關心的民眾接受。
- (五)人民控制模式(citizen control model)：由民眾做決定完成計畫之擬定,再交由政府執行。

同樣,也將社區參與程度分為五層次的還有1999年的Elcome and Baines：分別為告知、諮詢、協議、共同行動與社區自治,並提出促使民眾參與的原則為：及早邀請民眾參與、雙向溝通、提供足夠資訊及教育、容許充足的時間溝通、問題解決方案及計畫內容要能隨之調整(引自蔡書玄、張長義,2006)。Pimbert and Pretty 於1997年則將參與分為六層次：被動參與、資訊收集、諮詢、誘因導向、功能參與及互動參與,也認為唯有「功能參與」以上的類型,才可能有社區參與的效益(引自蔡書玄、張長義,2006)。

最後，Arnstein 的八種參與程度，是學者最常引用，也是將參與分得最為細緻的分類方式，內容如下（引自林振春，1988）：

- （一）操縱（manipulation）：社區居民談不上「參與」決策過程，只是被動地接受來自上而來的訊息、教育及誘說。
- （二）治療（therapy）：在此過程中，居民只是配合掌權者的要求說明去行動，象徵性地被教育及解決他們的問題，掌權者未發掘問題的癥結以求徹底解決，而只針對表面消極的治療。
- （三）給予訊息（information）：掌權者能主動地告知居民他們的權利、義務及他們能夠採取的行動，但停留在由上至下的溝通，缺乏由下反映的管道及力量，居民對攸關自身利益計劃或政策無主動參與的機會。
- （四）諮商（consultation）：掌權者稍稍願意聽取來自居民的聲音，但卻無法保證能夠造成對決策過程的任何影響力。其形式有：問卷調查、里民大會及公聽會。
- （五）安撫（placation）：居民稍具參與力與影響力，在具決策力的組織中，居民可能佔有少數決策席次，但影響力不大。
- （六）夥伴關係（partnership）：掌權者與居民組織共同享有相等的決策權力，而此種組織更是培養社區領袖，提昇居民參與的理想場所。
- （七）代表權力（delegated power）：居民擁有顯著的決定權。也就是居民擁有代表社區的權力，政府行政當局只有少數的影響力。
- （八）居民控制（citizen control）：社區居民擁有絕對控制權。居民享有完全的決策權力，擁有絕對的控制權，他們的任何決定都受到行政當局完全的接受和認可。

表 2-6 社區參與的程度

學者 程度	Arnstein (1969) (引自林振春, 1988)	Eidsvik (1983) (引自李素馨、蔡淑美, 1995)	White (1994)	Peruzzom (1996) (引自陳蕙欣, 2003)	Pimbert & Pretty (1997) (引自蔡書玄、張長義, 2006)	Elcome & Pretty (1999) (引自蔡書玄、張長義, 2006)
低 ↓	操縱	通告模式	假參與	非參與	被動參與	告知
	治療					
	給予訊息	說服模式			資訊收集	
	諮詢	諮詢模式		受控的參與	諮詢	諮詢
	安撫				誘因導向	協議
高	夥伴關係	合夥模式	真參與	強而有力的參與	功能參與	共同行動
	代表權力	人民控制模式			互動參與	社區自治
	居民控制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根據上述的研究，可知低程度的社區參與是被動的、虛假的、機會少的，例如：僅止於告知的程度，幾乎無真實的參與機會。隨著社區參與程度的增加，民眾被接納意見的程度也隨之增加，如：諮詢階段，表示除告知外，願意接受居民的聲音，但還停留在不一定採納意見的階段，升級至夥伴關係後，意見便有一定的影響力，而最高程度的社區參與則是以居民意見為主要考量對象。

依據以上的小結，研究者認為若要由社大的角度檢視其參與程度可由以下幾個層面來看：

- (一) 社大的基本理念與課程設計理念是否包含公共參與的願景？
- (二) 是否讓民眾充足得知社區參與的資訊？
- (三) 社大是否對於人才與組織進行培訓與經營，以厚植社區參與的條件？

- (四) 社大是否充足運用社區內的資源，並創造新的公共資源？
- (五) 民眾是否實際參與社區事務，參與程度如何？
- (六) 民眾是否實際參與社區議題的討論與規劃實行，參與程度如何？
- (七) 民眾是否實際參與社會議題的討論與規劃實行，參與程度如何？
- (八) 民眾是否實際參與社區的回饋服務，參與程度如何？
- (九) 社大與共同夥伴合作時的決策程度如何？

先由低程度的理念的建立、資訊的獲得，再到人才的培育、資源的運用，後在實際參與社區，並與共同夥伴合作時，其社大的成員所擁有計畫的決定程度如何？這些都可檢視社區大學的社區參與情況。

伍、社區參與的層面與困境

社區參與的層面，根據丘昌泰等（2001）對於臺北市社區參與的區塊，大致可分七個面向：一、環境社區的參與；二、健康社區的參與；三、福利社區的參與；四、教育社區的參與；五、商圈社區的參與；六、文化社區的參與；七、治安社區的參與。而參與型態也相當多元，舉例來說，如：民政局的社區環境改造計畫、衛生局的健康社區營造、社會局的福利社區化、教育局的社區大學、都發局與建設局的造街與商圈建設計劃、文化局的社區文化藝術活動及警察局的社區巡守隊等等。而其中的教育社區的參與，最能反映社區參與制度者為社區大學，因社區大學為社區民眾共同交流的園地，也結合了許多當地的社團組織力量，不僅能強化、推展民眾對於公共議題的認識，也能藉由課程發揮社區參與的精神。

而以社區大學的角度，社區參與會碰到的困境有（丘昌泰等，2001）：

一、定位不明的問題：

意即到底要不要給社大學員學位的問題，根據「臺北市政府試辦社區大學實施要點」規定：「社區大學因與學位授予法之規定不合，不授予學位；視師資及

進修民眾之資格得授予學分，有關學分之規定以要點定之。」而目前多數的社大老師及學員，不反對爭取學歷的認證，有人認為應積極，有人則認為宜緩不宜急。

二、經費不足的問題：

臺北市政府社區大學委託辦理時，主管機關得補助部分經費，其餘由受委託單位自行籌措，補助方式得採「定額委託」及「計畫補助」等兩種而其餘的部份就要看社區大學的募款所得及學員的繳費金額支持下去，所以社區大學仍容易碰到經費不足的情形。

三、教學場地與資源欠缺的問題：

社區大學多是借用現有的機關學校場地，故有場地共用、資源缺乏的問題，所以學校的資源協調與向社區內募集場地與資源是社大的一大重要課題。

除此之外，研究者認為社區大學社區參與的困境，尚有社區參與相關課程參與不足的問題。社區大學最受歡迎的課程通常為生活藝能的課程，而和社區議題相關的課程，關心的社區人士有限，所以若是開相同性質的課程，很容易第二年即招生不足。

關於以上四點，研究者認為，對於社區參與而言，社區大學定位不明的問題，不直接與社區參與的行為有關係，但可能因此折損參與社區大學的動機；而經費不足的部份，則是希望社區民眾能藉由參與社區大學的課程，學習方案的設計與計畫，從而自行規劃後，也能將其想法使用方案的方式，而多使用向政府申請計畫補助經費的方式，抑或是成立社區的溝通管道，委員會或是社區中心的設立，募集經費或是其他有用的資源，而減低社區大學的負擔；至於教學場地與資源欠缺的問題，社區大學的學習，並不只限於室內的學習，可與社區內的相關組織合作，諸如：現有的政府機構、社教機構、企業組織及公益組織，離開原有的社區大學場地，而走出戶外到各處學習；最後，社區參與相關課程參與不足的問題，可鼓勵社區居民自行籌組社團，在依社團性質尋找可發揮的議題開設課程，除可確立課程的學員人數外，也可針對學員的需求開設課程。

第三節 社區參與的測量

有關社區參與的測量，一般來說，臺灣沒有直接的測量「社區參與」此一區塊的量表，但卻有所謂的「社區意識量表」，而其中社區意識包含了四大區塊：社區關懷、社區認同、社區參與及社區親和（疏離），而在臺灣學者間最常引用的社區意識量表為林瑞欽於 1994 年所編制。

而社團法人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因推展社區大學的評鑑與認證工作多年，在與社區大學深刻的互動意見後，認為目前對於社區大學朝認證的方向規劃較為適宜，因而於九十四年開始推動認證活動—「社區與社會參與」，並訂立出四大面向與內涵共十八個指標，來鼓勵與推展社區大學與社區的互動，其指標與社區參與的意含和精神極其相似，故討論之。而其依序也於九十五年再次推動「社區與社會參與」並於其中修改三項指標；九十六年則推動「學校經營與公共參與」認證以因應社區大學並非朝向「齊一化」的經營方式，而是強調各社大要發展出自己的品牌與口碑，也訂定出四大面向，但其中包含的指標擴充為二十二項指標；九十七年再度也再次推動「學校經營與公共參與」認證作業，但修改九六年其一指標，增為兩項指標。

而除卻對於一般民眾的社區意識測量、全促會對於社區大學的參與指標建構與認證，而其他可參考的部份，有不與社區參與直接相關但可參考的指標—社區大學的評鑑指標，當中皆有提及與學員互動及社區參與的部分，故可參考之，此部分以社團法人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的社區大學評鑑指標與臺北市社區大學九十七年度評鑑指標為參考對象。

以下就以此參部份：壹、社區意識的量表；貳、社區大學的認證；參、其他相關性指標，分別將以敘述之。

壹、社區意識的量表

由於社區意識是屬於抽象性的心理現象，實難由觀察或是紀錄就可確知，通常都只能旁敲側擊的從居民對社區環境的認知與態度去做間接性的衡量，漸漸地學者從這樣的方法發展出對於社區意識可測量的量表，迄今已有三十年的歷史。

研究者整理陳靜誼（2007）年所敘述的社區意識量表發展情形後，將其發展情形整理為表格，如下表：

表2-7 社區意識量表發展

學者&年代	社區意識量表的研究	研究者所製成量表
Glynn (1981)	<p>首先將社區意識建構成為可測量題項的是美國社會心理學家。</p> <p>利用120個「Likert-Type」問項，測量社區居民對社區環境認知描述的同意程度，並利用分數加總所得的觀察值區分為幾個不同社區意識類群，使原為抽象心理現象的社區意識轉化為可被測量的社區意識。</p>	發展出「社區心理意識」(Psychological Sense of Community)的PSOC量表
McMillan 與 Wandersman (1986)	<p>參考Glynn的PSOC量表，加入「社會因素」的分量表，使得社區意識量表的建構與效度稍具規模。</p>	發展成「社區意識檢索表 (Sense of Community Index)」
Buckner (1988)	<p>更進一步簡化Glynn的PSOC量表，加入了「鄰里聯繫」的分量表，經過多次案例的檢驗，發展成量表，問題涵括「社會因素」、「認知因素」與「情感因素」等面向，這使得社區意識量表更具規模性與結構性。</p>	發展成為社會學與心理學相關學科普遍使用的「社區意識量表」
林瑞欽 (1994)	<p>基於現今臺灣新興社區林立以及社區意識對社區發展的重要性，參考國外再根據臺灣的情形，編製九項個人背景變項做為個人基本資料，又分別從「社區認同」、「社區關懷」、「社區參與」與「社區親和或疏離」等四個分量表來測量社區意識。</p>	「社區意識量表」
侯錦雄與宋念謙 (1998)	<p>參酌國外學者發展的PSOC與林瑞欽的「社區意識量表」為測量社區意識的題</p>	居民社區意識的態度量表

	<p>項依據。</p> <p>並將社區意識的組成要素分為認知、社會與情感三類，再經由因素分析後得到「事務參與」、「場所認同」、「鄰里親和」、「社會聯繫」、「社區關懷」及「環境認知」等六個分量表予以分析居民的社區意識。</p>	
郭瑞坤與王春勝（2004）	<p>根據Buckner所整合的PSOC及林瑞欽、侯錦雄與宋念謙的社區意識量表為基礎，將之分別以「鄰里親和」、「社區認識」、「社區歸屬」、「行動規劃」等四個分量表來加以測量社區意識。</p>	社區意識量表

資料來源：參考陳靜誼（2007：15）

但以臺灣的情形而言，若是要想要測量「社區意識」時，多是參酌林瑞欽1994年編製的「社區意識量表」為多，而此量表經因素分析後，得到社區意識分為四個層面，分別為社區關懷、社區認同、社區參與及社區親和。其中的「社區參與」部分，內涵說明如下（林振春，1988：68）：

- 一、我所住社區若有需要我效勞的事情，我會盡力幫忙。
- 二、社區居民應參加守望相助的工作。
- 三、只要我有空，一定參加社區活動。
- 四、我很想有一社區通訊，以增加對社區的認識。
- 五、我樂意參加社區中的志願服務性團體。
- 六、我樂意分攤社區公共事物所需的經費。
- 七、我鼓勵家人參加社區的各項活動與事項。
- 八、聽到社區中有人發生不幸的事件時，我覺得很難過。

雖是以量表的方式，測量社區參與，但仍可看出，其中社區參與傳撥工具的重要，以增加對社區的認識，而社區參與時人力與物力的資源運用也是一大重點，如：參與志工、參加守望相助的工作、分攤社區公共事物所需的經費，進而可凝聚社區的凝聚力。

貳、社區大學的認證

一、九十四年的社區大學的認證－「社區與社會參與」

社團法人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為推動社區大學之評鑑與認證工作，在民國九十三年中，由蔡傳暉與許逢麟負責規劃具體執行方案。期間舉辦了四場全國分區討論會及問卷調查，而多數社大認為評鑑作為社大自我管理機制在現階段不容易為所有社大接受，尤其當評鑑結果可能作為經費補助之重要參考依據，而社大的背景又極其不同，因此得到認證比評鑑適宜社區大學的答案，最後決定朝朝認證方向規劃，並以「社區與社會參與」做為第一年試辦的認證項目。

當中也特別說明評鑑與認證的不同：認為評鑑與認證就資料準備與評量內容而言，大體相同；唯其兩者目的不同，因此結果呈現之方式不同，實施過程的輔導措施亦不同。認證的目的為：建立社區大學的辦學基準，並對社區大學發展方向產生引導作用，進而能協助各社區大學增進組織效能、提昇辦學績效，也促使社區大學的經營現況與發展問題透明化，接受社會監督，而爭取更大的社會支持。又提到認證一般分為：「自願性認證制度」與「強制性認證制度」，全促會辦理的認證是採採分項認證的方式進行，而非一次認證總體校務；各社區大學自認在某一項目已有相當成效，則可向全促會申請該項目之認證，以評定是否符合專業標準。

全促會也因而快速的成立了認證工作小組，成員有：蔡傳暉、林振春、羅秀華、張正揚、林冠州、楊志彬、許逢麟、陳良哲，並歷經六次小組會議，完成認證作業手冊。討論出的認證指標計有四大類：基本能力(三個指標)、課程與社區暨社會之結合(七個指標任選五個)、社區暨社會之公共事務參與(五個指標)、社區大學與社區之互動關係(三個指標)，其中手冊中還明確載出認證指標之設計要旨、案例說明及觀察點。

全促會鼓勵設社區大學可按此手冊逐項進行認證準備，認為就算未打算

參與認證，此手冊也具有相當校務經營的參考價值。那麼，九十四年度的社

區大學的認證「社區與社會參與」的指標分類項目為何？如下表：

表2-8 九十四年的社區大學的認證－「社區與社會參與」指標分類

指標類別	指標名稱	備註
一、基本能力	1.目標與承諾	三個指標皆需受評
	2.人力與財務	
	3.運作與管理	
二、課程與社區暨社會之結合	1.社區充權	由認證學校任選其中五個指標受評。其中指標8由各校依其特色自訂，唯不能與指標1-7重複。
	2.環境與安全	
	3.生態與環保	
	4.文化與歷史	
	5.產業與經濟	
	6.人群服務	
	7.民主與社會	
	8.自訂指標	
三、社區暨社會公共事務之參與	1.社區活動參與	五個指標皆需受評
	2.社區回饋服務	
	3.社區公共事務參與	
	4.社會公共議題參與	
	5.與公益組織之結合	
四、社區大學與社區之互動關係	1.視社區為服務對象	三個指標皆需受評
	2.視社區為辦學資源	
	3.視社區為工作夥伴	

資料來源：社團法人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2005）

強調社區大學本身的能力，包含其願景與整體的財務、人力配置狀況和經營管理模式都在考慮範圍內；並注重課程的發展面向，而依據明德基金會生活素質研究中心參酌國外經驗，於民國七十四年所出版之「中華民國第一次社會報告—國民生活素質之評估」乙書，羅列的各項社區生活內涵，其中選取七項作為指標，並擔心各社區的差異性大，七項指標無法包羅萬象，而容許訂定自定指標；再來就是社區大學對於社區事務的參與與其互動的方式都為認證的重點方向，包含參與、回饋或與組織結合且視社區為服務對象、辦學資源與工作夥伴。

二、九十五年的社區大學的認證－「社區與社會參與」

表2-9 九十五年的社區大學的認證－「社區與社會參與」指標分類

指標類別	指標名稱	備註
一、基本能力	1.目標與承諾	三個指標皆需受評
	2.人力與財務	
	3.運作與管理	
二、課程與社區暨社會之結合	1.社區組織與發展	由認證學校任選其中五個指標受評。其中指標8由各校依其特色自訂，唯不能與指標1-7重複。
	2.環境與安全	
	3.生態與環保	
	4.文化與歷史	
	5.產業與經濟	
	6.社區人群服務	
	7.民主與社會	
	8.自訂指標	
三、社區暨社會公共事務之參與	1.社區活動參與	五個指標皆需受評
	2.社區回饋服務	
	3.社區公共事務參與	
	4.社會公共議題參與	
	5.與公益組織之結合	
四、社區大學與社區之互動關係	1.視社區為辦學資源	三個指標皆需受評
	2.視社區為工作夥伴	
	3.為社區創造公共資源	

資料來源：社團法人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2006）

由上表可發現，九十五年度時，對於九十四年度的指標做了微調（已對微調的指標加上粗體字形標示），分別有第二類別的第一項由社區充權→社區組織與發展；第二類別第六項由人群服務→社區人群服務；第四類別由視社區為服務對象改為為社區創造公共資源。

第二類別的第一項由社區充權→社區組織與發展。改變的原因，研究者認為應是社區充權不夠清楚明確，而改命為社區組織與發展。觀察點也由原來的九十四年的六點增為九十五年的七點。九十四年原有的觀察點為：1.每年開課數量及學

員人數；2.課程內容對於社區組織能力提升的助益；3.社區人士或專業組織參與之程度；4.課程設計與教學方式之品質；5.學員學習成效；6.對社區的影響。

但改為九十五年「社區組織與發展」後，將其中的觀察點六：對社區的影響改為對社區的培力與影響，並增加其他課程中「社區組織與發展」的融入式教學的觀察點，使得指標更為明確。

第二類別第六項由人群服務→社區人群服務；除了將指標增加社區二字外，於觀察點的部份，除一樣強調學員數、課程內容關聯、社區人士或專業組織的參與、融入式教學、課程設計與教學方式品質與學員學習成效外，也增加了對社區的培力與影響的部份。

第四類別由視社區為服務對象改為為社區創造公共資源。是將社區大學定義的更加明確，除了將社區視為服務對象為基礎外更要為社區創造其他的公共資源，此為更深一層次的提昇。

三、九十六年的社區大學的認證－「學校經營與公共參與」

表2-10 九十六年的社區大學的認證－「學校經營與公共參與」指標分類

指標類別	指標名稱	備註
一、社大的校務經營	1.目標與承諾	六個指標皆需受評
	2.人力與財務	
	3.運作與管理	
	4.學員經營	
	5.教學支援	
	6.志工與社團	
二、社大課程與公共議題之結合	1.社區組織與發展	由認證學校任選其中五個指標受評。 其中指標8由各
	2.環境與安全	
	3.生態與環保	
	4.文化與歷史	

	5.產業與經濟	校依其特色自訂，唯不能與指標1-7重複。
	6.社區人群服務	
	7.民主與社會	
	8.自訂指標	
三、社大的公共參與	1.社區活動參與	五個指標皆需受評
	2.社區回饋服務	
	3.社區公共事務參與	
	4.社會公共議題參與	
	5.與公益組織之結合	
四、社大與社區之互動	1.視社區為辦學資源	三個指標皆需受評
	2.視社區為工作夥伴	
	3.為社區創造公共資源	

資料來源：社團法人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2007）

由於主題由「社區與社會參與」改為「學校經營與公共參與」，所以主體變為以學校對於社區公共議題參與的角度出發，所以對於四大類別的標題也有所修改，但是大致內容沒有變動，由原本的基本能力、課程與社區暨社會之結合、社區暨社會公共事務之參與改為由社大出發的社大的校務經營、社大課程與公共議題之結合與社大的公共參與的標題。

而第一類別更增加三個指標（已對微調的指標加上粗體字形標示），分別為學員經營、教學支援與志工與社團。認為且學員異質性高，知識背景不同，老師教學難以兼顧每位學員的需求，故學員對於社區大學的各方面應有制度化的反應管道，並妥善處理學員的意見反應，才能獲得學員對社區大學的認同，所以增加「學員經營」這項指標；而社區大學行政系統需敏銳的觀察教師的需求，所以需透過教學研討會或相關的研習活動，協助教師了解社大理念、提升教學能力，並期待教師與社區大學之間能成為長期的共同經營者，故增加「教學支援」這項指標；再來社區大學是由教師、學員、行政三方共同協力經營，而若是有志工參與校務經營是重要的部份，社區大學可透過志工組織，參與校務工作，並鼓勵學員

的自主學習，激發學員參與公共事務的意願，如此也能為社區大學提供充足的資源，認為「志工與社團」也應列為重要指標。

四、九十七年的社區大學的認證—「學校經營與公共參與」

表2-11 九十七年的社區大學的認證—「學校經營與公共參與」指標分類

指標類別	指標名稱	備註
一、社大的校務經營	1.目標與承諾	六個指標皆需受評
	2.人力與財務	
	3.運作與管理	
	4.學員經營	
	5.教師經營	
	6.課程規劃與發展	
	7.志工與社團	
二、社大課程與公共議題之結合	1.社區組織與發展	由認證學校任選其中五個指標受評。 其中指標8由各校依其特色自訂，唯不能與指標1-7重複。
	2.環境與安全	
	3.生態與環保	
	4.文化與歷史	
	5.產業與經濟	
	6.社區人群服務	
	7.民主與社會	
	8.自訂指標	
三、社大的公共參與	1.社區活動參與	五個指標皆需受評
	2.社區回饋服務	
	3.社區公共事務參與	
	4.社會公共議題參與	
	5.與公益組織之結合	
四、社大與社區之互動	1.視社區為辦學資源	三個指標皆需受評
	2.視社區為工作夥伴	
	3.為社區創造公共資源	

資料來源：社團法人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2008）

九十七年的認證主題仍以「學校經營與公共參與」為方向，所以仍是已有微幅的修正，只對九十六年度的第一類別修正一指標，並增列一指標（已對微調的指標加上粗體字形標示）。由九十六年的教學支援，直接改為「教師經營」，並增加「課程規劃與發展」此一指標。

教學支援→教師經營，此一指標的更改，是因社大由尋覓師資、培訓師資，並盼望教師能夠與社大成為共同經營者的角度，轉變為建立完善的師資聘任制度，並培養共同經營人的角度為主。而增加「課程規劃與發展」此指標，是因認為社區大學的課程特色必須能反映出其設立目標與辦學精神，所以社區大學必須重視教材教案的研發，才能發展出適合成人學習的教材教案。

參、其他相關性指標

一、社團法人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的社區大學評鑑指標

社大全促會於民國九十一年時，當時認為評鑑制度勢在必行，所以訂定評鑑指標，但後因認為認證更能因應各種不同體質的社大，後推動認證，但當時的評鑑指標，卻能直接看到強調參與制度的影子，故可為研究者所與探討的社區參與指標帶來參考價值。社大全促會所擬定的評鑑類別包括：風格與定位、組織效能、課程與教學、師資與行政專業人力、社區與社會參與等五類；涵蓋三十一個評鑑項目、七十七個評鑑指標。茲以表列說明如下：

表2-12 社團法人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的社區大學評鑑指標

分類	評鑑項目	評鑑指標
一、風格與定位	(一)公共性格	1.課程與社會發展之連結 2.社區大學與民間力量之結合 3.公共領域之參與
	(二)非營利性	1.辦學目標及其理想性 2.財務結構與經費運用
	(三)弱勢關懷	1.課程與活動具弱勢議題之關懷 2.提供弱勢族群學習資源

	(四)學術風格	1.師資之學術素養 2.課程之學術深度
二、 組 織 效 能	(一)組織架構與運作	1.組織架構 2.會議運作
	(二)財務管理	1.財務規劃與成效 2.預算制度 3.會計作業
	(三)人事管理	1.人事管理制度
	(四)行政管理	1.行政作業程序 2.公文制度 3.檔案資料管理 4.設備管理 5.空間環境
	(五)學籍管理	1.學員基本資料管理 2.學習成就獎勵制度
	(六)學員經營	1.學員學習支援系統 2.學員意見反映處理 3.學員交流活動
	(七)教師經營	1.教師教學支援系統 2.教師理念交流與建立
	(八)志工經營	1.志工組織及規模 2.社區大學對志工之支援 3.志工校務參與層次與服務成效
	(九)校務參與機制	1.師生參與校務決策的機制 2.師生對校務發展的主導性與參與空間
	(十)社會資源之整合 開拓	1.民間募款之成效 2.與民間團體之合作結盟
	(十一)公部門之資源 爭取	1.政府補助專案計畫之質與量
三、 課 程 與 教 學	(一)課程結構	1.課程之完整性 2.課程總體特色 3.課程之區域性特色
	(二)課程之學術性	1.課程之學術深度 2.學術課程之研發與推廣
	(三)社團活動課程	1.學員社團之質與量 2.社團活動之實施制度與支持系統 3.學員社團的公共參與成果

	(四)生活藝能課程	1.生活藝能課程之理念與特色 2.生活藝能課程之實施成果
	(五)課程設計與教材研發	1.課程內容與社會生活結合 2.課程設計符合成人學習特質 3.學員參與課程設計 4.教材研發之組織與制度 5.教材研發之成果
	(六)教學理念與方法	1.學術知識之轉化 2.教師之角色 3.教學理念方法符合成人學習特質 4.自主學習
	(七)學習環境與教學設施	1.校園空間環境 2.教室環境 3.教學設備
	(八)教學改進之機制	1.學員學習狀況之掌握 2.教學研討會
四、師資與行政人員專業人力	(一)師資結構	1.師資之學術背景 2.師資之在地背景 3.師資之社會參與經歷
	(二)師資之延聘與養成制度	1.師資延聘制度 2.教師研習機制及成效 3.核心教師之養成
	(三)行政專業團隊之理想性格	1.行政專業團隊之理想性格
	(四)行政專業團隊之人力及其養成	1.行政專業人力 2.行政專業人力之養成制度
五、社區與社會參與	(一)課程與社區之結合	1.課程內容反應社區特色 2.課程內容與社區公共議題結合 3.課程實施深入社區
	(二)課程內容與臺灣社會結合	1.課程內容與臺灣社會結合 2.學習內容與臺灣社會公共議題結合
	(三)社區公共事務之參與	1.師生與社團之社區活動參與 2.師生與社團之社區回饋與服務 3.師生與社團之社區公共議題參與
	(四)社會公共議題之參與	1.社會公共議題之參與

資料來源：臺北市政府教育局（2003）

以上五部份內容大致來說，一、風格與定位，是指社大的理念與定位；二、組織效能，是指社大本身的組織架構與運作及行政流程與社大各人力的經營管理，另外，實際運作時，師生校務參與機制與資源整合狀況；三、課程與教學，是指課程的理念與實施過程及成果；四、師資與行政專業人力，指對於社大師資與行政人員的聘用與養成；五、社區與社會參與，是指課程實際結合程度與實際參與社區的程度。而可參照的部份為，以社區參與來說，社大本身的就應擁有此理念，且社大本身的地基要好，及人力、財務與整體運作情形需良好，才能順利推展，接下來就是課程的理念與教學需求直接相關性，而社大也要有實際參與社區的行為，如：社區活動參與、議題參與、回饋服務或是整體的社會議題參與，最後，以成果來看，社大與社區的實際資源整合與開拓及公部門之資源爭取情形是否良好、和對於社區參與的人員培訓與經營是否良好，與實際合作情形如何都可參照。

二、臺北市社區大學評鑑指標

此為臺北市最新的社區大學評鑑指標，由於研究對象為臺北市，又評鑑指標已經發展與修正多年，故對於社區大學的發展與社區參與的指標會有一定的參考價值性。

表2-13 臺北市社區大學九十七年度評鑑指標

類別	評鑑項目	評鑑指標
壹、 行政 管	一、社區大學目標與特色	1.訂定年度及中長程發展計畫及執行情形 2.社大發展特色與社區結合情形 3.辦學目標能符合社會發展與需求 4.辦學績效與社會聲望情形 5.其他

理 與 計 畫 執 行	二、行政管理制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行政管理作業法制化、制度化建置情形 2.相關會議之召開與決議執行情形 3.與協辦學校及社區民眾互動情形 4.行政人員之專業性、員額配置之合理性及聘用制度建置情形 5.校長（主任）是否專任及實際負責校務情形 6.危機處理機制建置情形 7.與協辦學校對教學及校園環境整潔共同維護情形 8.上年度評鑑缺失及建議事項改進情形 9.其他
	三、行政資訊化及網站經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校務行政資訊化及教職員工生使用情形 2.課程與教學資源E化情形 3.社大網頁建置及網站維護情形 4.網站提供線上學習及師生使用情形 5.其他
	四、政策配合與執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行政規定事項之函報與執行情形 2.配合市府各局處政策之推動情形 3.與學校、機關、終身學習機構、民間單位策略聯盟情形 4.參與非正規教育課程認證情形 5.其他
	五、財務管理制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經費收支管理及運用情形 2.專設帳戶專款專用情形 3.按月編制會計報表及預決算編製情形 4.經費賸餘或不足之處理 5.聘請會計師查核簽證情形 6.政府補助經費核銷情形 7.財產使用管理情形 8.其他
	貳 、 課 程 規 劃 與 發	一、課程規劃機制
二、課程之開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三類課程開設及比例配當情形 2.課程符合地區發展特色情形 3.社大特色或重點課程之發展情形 4.其他

展	三、新課程之研發	1.新課程發展之機制 2.新課程之開設情形 3.其他
	四、計畫性課程之辦理	1.計畫性課程規劃情形 2.配合各公部門課程開設情形 3.特殊族群課程規劃情形 4.公民素養週開設情形 5.其他
參、師資與教學	一、師資之聘用	1.師資規劃與社大發展之配合情形 2.師資來源及聘任程序完整 3.教師學經歷與專業資格、證照具備情形 4.教師任教科目與其專業符合情形 5.教師參與成人教育知能培訓情形 6.其它
	二、教師之進修	1.辦理教師進修情形 2.教學分享、經驗傳承或延套之辦理情形 3.教師參與校內外成人教育進修情形 4.教師具成人教育專業知能情形 5.其他
	三、教學資源與設備	1.教學設施與設備提供之情形 2.教學設備使用管理及場地維護執行情形 3.編印教師手冊及使用情形 4.行政支援教學情形 5.課程及教學相關出版品印製情形 6.其他
	四、教學成效	1.教師教學督導及評鑑情形 2.教師教學效果之了解情形 3.學員中輟之了解及處理情形 4.課程博覽會及成果發表辦理情形 5.研習證書發放機制 6.其他
肆、學員	一、招生規劃與執行	1.招生宣傳方式與成效 2.對特殊族群優惠辦法與執行情形 3.參與學習人口佔所在行政區人口百分比 4.其他

服務與社區參與	二、學員服務措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對學員相關服務之提供 2.對學習困難或中輟之輔導或因應情形 3.學習問卷之辦理、分析與改善情形 4.學員申訴案件之處理情形 5.班務傳達機制之規劃辦理情形 6.其他
	三、志工培訓與經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志工招募、培訓及運用情形 2.志工社團經營及社區服務成效 3.其他
	四、社區參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課程落實社區公共議題、社區發展與社區互動情形 2.規劃辦理社區活動之情形 3.社區公共議題之參與情形 4.社區參與人才培訓情形 5.社會資源運用情形 6.其他

資料來源：臺北市政府教育局（2008）

九十七年度的評鑑大項分為四類：行政管理與計畫執行、課程觀畫與發展、師資與教學及學員服務與社區參與，其中的社區參與部份，點明課程須落實社區公共議題及關注落實社區公共議題，並強調社大應規劃辦理社區活動與參與公共議題，除此之外，還應重視社區參與人才培訓，並注重社會資源的運用情形，再次強調課程與社區參與的連結性、直接的參與社區活動與議題、社區人才培訓及資源整合的重要。

針對以上三個部份：社區意識量表、社區大學的認證及其他相關指標。研究者認為量表只能粗淺的測得社區參與的意願與程度，藉由此來確認社區居民對於社區的意識高低，但對於社區參與的實際作為與方向無直接幫助，所以使用指標的方式，才是對於指引民眾如何參與社區的最佳方式，故希望可參考已建構的相關指標，而建構出更加完整與適宜的指標，使社大能參考指標帶領民眾一同建設社區。

而整理以上獲得的結果，社區意識量表，提出「社區參與傳播工具」的重要，以增加對社區的認識，而社區參與時人力與物力的「資源運用」也是一大重點，如：參與志工、參加守望相助的工作、分攤社區公共事物所需的經費，進而可凝聚社區的凝聚力。而全促會的認證，以九十七年的認證指標部份，最具參靠價值性，因已歷經四年的發展與修正，故研究者將以此為基礎來發展與修正指標的構面，認證部份是以社大的校務經營、社大課程與公共議題的結合、社大的公共參與及社大與社區的互動四部份為面向建構之，提出社大的「理念」、「基本能力」與「人員與組織經營」的重要、且與「課程的結合」、及「實際參與」與「互動方式」為其重點。相關指標的部份，社大提出的評鑑指標，提出的重點有「社大的理念與定位」、「組織效能」、「課程與教學」、「師資與行政專業人力聘用與養成」、「社區與社會參與情形」，其中提到社區活動參與、議題參與、或是整體的社會議題參與及社大與社區的實際資源整合與開拓及公部門之資源爭取情形、和「合作情形」與「社區回饋」都相當的重要；臺北市九十七年度評鑑指標也提到課程與社區參與的連結性、直接的參與社區活動與議題、社區人才培訓及資源整合的重要性。

第四節 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之初步建構

壹、指標的意涵

指標(indicators)往往依使用目的及評估對象之特性差異而有不同之解釋意涵(鄧弼文, 2001)。De Neufville (1979) 認為指標係指一種建構、收集資料整合資料而來, 代表某一概念的程序。Cuttance (1990)也認為指標是一種指示物, 用以測量事物的品質或數量, Spee 和Bormans (1992) 則認為指標是一種信號或指引, 可以用來解釋制度或是指出、反映與說明現象。張鈿富(2001)則說「指標」(indicator)是表示某種變數隨著時間或地區的不同, 相對於基期的變化情形, 它是一種統計的測量, 能反應重要層面的主要現象, 能對相關的層面進行加總或分化, 以達到研究分析的主要目的。Johnstone (1981) 更直接對於指標使用五種特性加以說明: 一、指標可指出普遍的狀態, 但未必有高度的科學精確性; 二、指標與變項有所差異, 變項只能反映社會的特定層面, 而指標能結合變項的相關概念, 而表現制度的簡要圖象; 三、指標是可量化的數字, 須根據建構法則, 解釋指標的意涵。四、指標的值是暫時性的, 適用於一點或一段時間, 可能是特定的月份或年份, 也可能是過去的一段時間。五、指標是理論發展的起點。

以上可歸納出, 指標代表某一概念的程序或是一種信號、指引, 也是一種統計的測量, 反應重要層面的現象, 而達到研究分析的主要目的, 而它具有「普遍性」未有高度精確性、「簡易性」、「量化性」、「暫時性」與為理論發展起點的「推論性」等特色。

貳、指標的功能

指標的功能常因使用的目的與時機不同, 或是方法與對象的差異而展現不同的功能, 也可能在不同的情況下, 同一指標但所指涉的意義也不同, 若以教育指標來說, 張鈿富(1996; 2001)指出教育指標至少有四種功能: 一、檢視實現契約義務之程度; 二、教育品質管制; 三、達成教育目標最有效率的方法; 四、提

供教育的消費者作選擇所需的資訊。王保進（1996）則認為教育指標的功用包括下述六點：一、說明或擬定教育政策；二、檢視教育制度之變遷；三、扮演政府與大學溝通對話之工具；四、提供教育評鑑的客觀標準；五、分類教育制度；六、分配教育資源之參考。黃政傑等（1997）則說指標用於決策及研究上可有下列五功能：一、說明教育政策；二、評鑑教育系統；三、區分教育水準；四、分配教育資源；五、促進行政溝通。

由此可知，指標是達成目標有效率的方法，也是提供此對象消費者所需的資訊及促進行政溝通的管道，也可用來說明、檢視、分類當時的情境，抑可作為評鑑標準的或是預測的基準，所以若是使用建構指標的方式，是極佳促使社區參與的方式之一。

參、指標的標準

那麼指標訂定的標準，有何規範呢？Anderson (1991)認為好指標選擇標準應有七項：一、指標應來自現成資料，或是用較簡易、低成本方式蒐集；二、指標應容易理解，用複雜數學函數來表示的指標，較不實際也較不易理解；三、指標應有共通的操作型定義，為可測量的工具；四、指標應測量重要與有意義的事物；五、指標在提出時，需和真實事物本身的差距應力求最少，才能展現真實的情況；六、指標應能提供進行區域、社會團體、或機關之間比較的資訊；七、雖然具有環境與社會背景之差異，但指標仍應具備國際比較之功能。另，國內學者王保進(1993、1996)亦提出七項標準，作為建構教育指標之依據：一、測量教育制度重要的中心特徵，具有簡明性；二、與政策具有相關性，可指出當前或潛在之問題；三、為提高指標之精確性，所測量的事物應是可觀察之教育現象，使每一指標均能賦予「數學運算」；四、必須具備價值中立(value-free)之特質；五、應能加總或分割，俾能進行校際、區域、國家、或國際之比較，以及時間系列之預測；六、具有信度；七、具有效度。

依上述學者所見，指標建構的標準，應以現成資料蒐集分析，而訂定出容易理解、可比較、價值中立與切合真實實境的指標，且其指標要能賦予「數學運算」而能量化測量，為最佳的指標建構方式，此將作為研究者就夠指標的依據。

肆、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建構方式

黃政傑（1996）將教育系統視為一個生產單位，而根據指標在生產過程中所屬的向度，分成：「背景指標」、「輸入指標」、「過程指標」、以及「成果指標」四大類，英文稱為CIPP模式，內容如下：C（Context）背景因素、I（Input）輸入因素、（Process）過程因素、P（Product）結果因素，此四大類也是目前的教育評鑑模式較被廣泛採用的評鑑模式，或是其餘指標建構的參考，因此種模式具有從頭至尾一氣呵成及系統化的優點，故研究欲以借重此模式的優點，依其向度而製成「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的建構。

而原有CIPP模式，四向度的內涵如下（黃政傑，1996）：

- 一、背景指標：描述所處的經濟、社會、文化環境，以及學校和學生的特性，此為機構所無法操弄的變項。
- 二、輸入指標：測量投入於生產活動的人力以及財務的特性，包括資源的取得、狀態、性質、以及品質。
- 三、過程指標：描述機構的活動、資源結合的方式、資源的經營管理、及組織運作情形。
- 四、成果指標：包括「產出指標」（output）「結果指標」（outcome）。產出指標描述教育活動直接且立即的效果，成果指標描述教育產出與社會環境長時間交互作用後所產生之間接且非立即的成果。

而研究者依此四向度，再將前三節社區大學的發展、社區參與的理論、社區參與的測量等相關研究文獻，探討做出歸納後，建構出「社區大學社區參與初步指標」，但雖依此四向度的內涵參考建構指標，可是指標並非能清楚的分出四大

部分，故研究者盡量依循原則建構之，並由此模式建構出指標的主構面，及由主構面分項出的次構面、和次構面指標能力內涵之概念三部份。

社區大學的發展的部份，可發現社區大學主要設置的緣由是依時代背景下，而渴望建構「解放知識」與「建立公民社會」為目標的非正規終身學習機構，而社大組織本身運作與人力、財務的基本運作情況，都直接影響社大的生存概況，所以研究者認為，「背景因素」的主構面應以「社大理念與基本能力」為主要此向度主要的面向。而「輸入因素」，因社大發展中，只要都是以課程的方式，連結所有的人、事、物，而社區參與的第一步，也是了解、親近社區，才會更促使參與的發生，故社大的課程仍是社區參與的第一步輸入步驟，故以「社大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為其主構面。「過程因素」以強調實際社區參與的行為，故以「社大社區參與行為」為其主構面。「結果因素」根據上述文獻探討，可發現社大與社區資源的整合與開發、人員與組織的經營及與社區夥伴的合作情形都是重要的結果參照點，故以「社大經營與社區合作」為其主構面。

根據上述，初步建構四項主構面、次構面與內涵指標說明如下：

一、背景指標：社大理念與基本能力

社區大學的發展可知，社區大學本身的運作的信念、校務經營管理的能力都是影響者社區大學能否有餘力推動社區參與的關鍵基礎，除此之外，穩固基礎後，是否能用永續的概念，對於參與社大的成員用心培育與經營，也是重點之一，而全促會的背景指標部分，已詳細考慮的理念與社大基本能力的指標架構，而研究者認為經營的部份，而其可控制的面向應列於結果指標部分，故納入結果指標，以下列出初步的次構面與細項說明：

(一) 目標與承諾

1. 基本理念

2. 未來發展計畫

(二) 人力與財務

- 1.組織架構及專業營運人力之規劃
- 2.財務預算規劃與執行情形

(三) 運作與管理

- 1.行政管理制度建立與法制化
- 2.運作決策過程與機制
- 3.推動的成效與檢討

二、輸入指標：社大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

社區大學雖非一般的正規教育體系，但是打著「大學」的名號，顧名思義也是以學習為主體，只是學習的方式更加多元，教師、場地更為成人所規劃設計，也更有選擇性，所以「課程」的選擇，是社區大學的重頭戲，也是社區大學連結所有社區事務的最佳媒介，藉由「課程」學習知識、規劃、接著與學員、老師的輔佐共同的實行，最後的檢討，實為社區參與的重要通道。而臺北市的社區大學，除卻一般三大課程類型課程外，另推動「學程」的設置，無論是「八大現代公民學程」或是「特色學程」的設置，都是促進「社區參與」的重要推動因子，故依此列出以下的初步次構面與細項說明：

(一) 三大基本課程之結合

- 1.課程的理念與規劃
- 2.課程的推動情形與成效

(二) 學程之結合

- 1.學程的理念與規劃
- 2.學程的推動情形與成效

三、過程指標：社大社區參與行為

社區參與文獻整理中，即發現理念推廣與傳達、實際辦理活動與參與是很重要的元素，而社區參與的測量當中則確立理念推廣與傳達，資訊化的能力是相當

重要的部份，故研究者認為實際參與行為發生時「社區傳播功能」是參與過程中，掌握全程情形的一大重點，而實際活動的參與，社區參與的文獻與測量一再強調一般的社區活動參與、社區公共事務的參與及社會公共議題的參與，三大參與方式，故納入，而文獻中也提及，居民參與的因素，除受背景因素影響外，是否可得「利益」也是重要因素，故回饋社區是社大與社區合作的必要方式，以此訂定下列初步的次構面的指標：

(一) 社區傳播功能

1. 行政資訊化
2. 網站維護與管理
3. 各項出版品的之編印與應用情形

(二) 社區活動參與

1. 社大規劃辦理社區活動
2. 社大參與社區活動

(三) 社區公共事務參與

1. 社區公共事務之參與

(四) 社會公共議題參與

1. 社會公共議題之參與

(五) 社區回饋服務

1. 對弱勢族群關懷的情形
2. 無償性的公益服務

四、結果指標：社大經營與社區合作

全促會此部分的指標是訂定（九十七年度）認證指標是以社區為辦學資源、以社區為工作夥伴與為社區創造公共資源，但研究者文獻探討時，發現社區民眾重視的是學校提供了那些資源共享，與全促會的角度剛好相反，可發現全促會是以學校的角度出發，社區民眾是以社區的角度出發，研究者試圖融合兩者想法，

提出社區大學與社區共享資源的情形的想法，希望可以從社區與學校的角度分別挖掘出其擁有的資源，及共享的程度，才是對於融合整體社區而言，最佳的社區參與結果指標，並融合為社區創造公共資源的想法，而形成「社區資源整合與擴展」的指標；而以社大經營的面向應以人員與組織的培訓與經營為其要點，因社區參與的促成，除課程的推動、實際的參與行為，還需花費心力培訓人才與經營，除個人部分還有學習組織的運作，如學員組織公共性社團時，其社團的運行，故「人員與組織與培訓與經營」也是重要的部份；而以社區為工作夥伴部分，研究者經由文獻探討後，得知社區事務可合作的對象，分別有公部門、公益組織與企業，而社區大學最親密的夥伴就是借用場地的學校，故認為社區大學與之的合作情形，是直接可檢視社區參與情形的結果指標。訂定初步的次構面的指標如下：

(一) 社區資源整合與擴展

1. 設立社區協調中心
2. 為社區創造公共資源

(二) 人員與組織的培訓與經營

1. 行政人員的聘用與培訓
2. 教師的聘用與培訓
3. 學員的參與與經營
4. 志工的培訓與經營
5. 公共性社團的經營

(三) 共同夥伴合作情形

1. 與借用場地學校互動情形
2. 與政府機構合作情形
3. 與企業合作情形
4. 與公益組織合作情形

第三章 研究設計與實施

此章節將依序介紹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的研究設計與實施方式，節次茲分述如下：第一節研究架構；第二節研究對象；第三節研究工具與實施；第四節資料處理與分析。

第一節 研究架構

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首先經由文件分析法，針對社區大學的發展與現況、社區參與的概念、社區參與的相關測量及指標建構的模式，初步建構出指標，再使用德惠法進行三次的調查問卷往返，獲得結果後分析問卷之統計量數，進而發展出完整指標。研究概念架構如圖3-1所示，並將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之初步架構繪製如後。

壹、研究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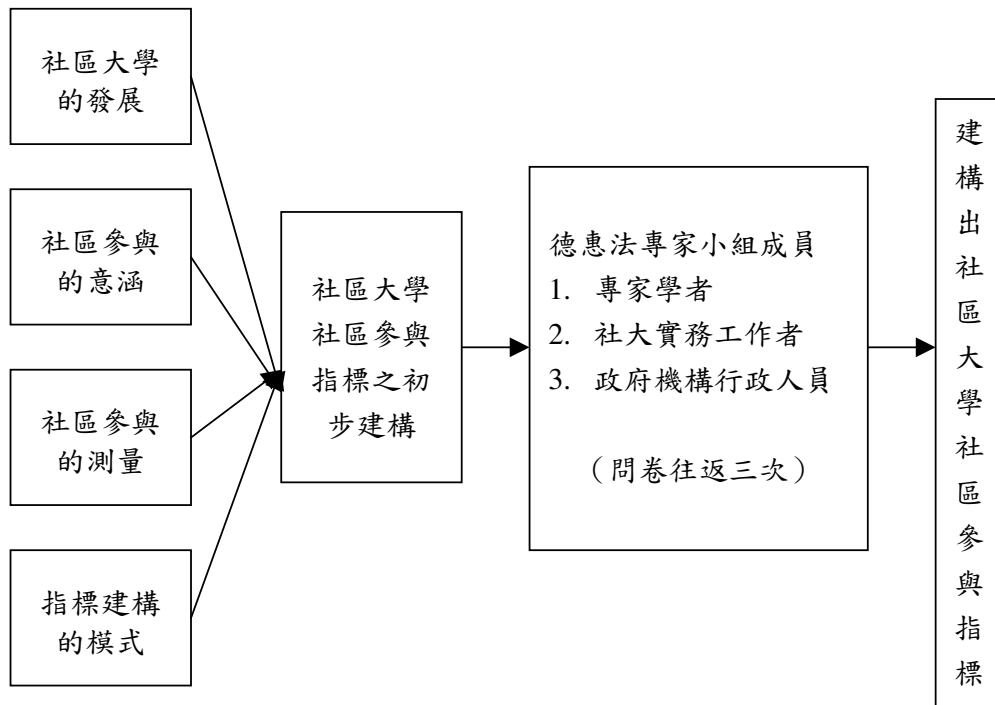


圖3-1 本研究研究架構圖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繪製

貳、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之初步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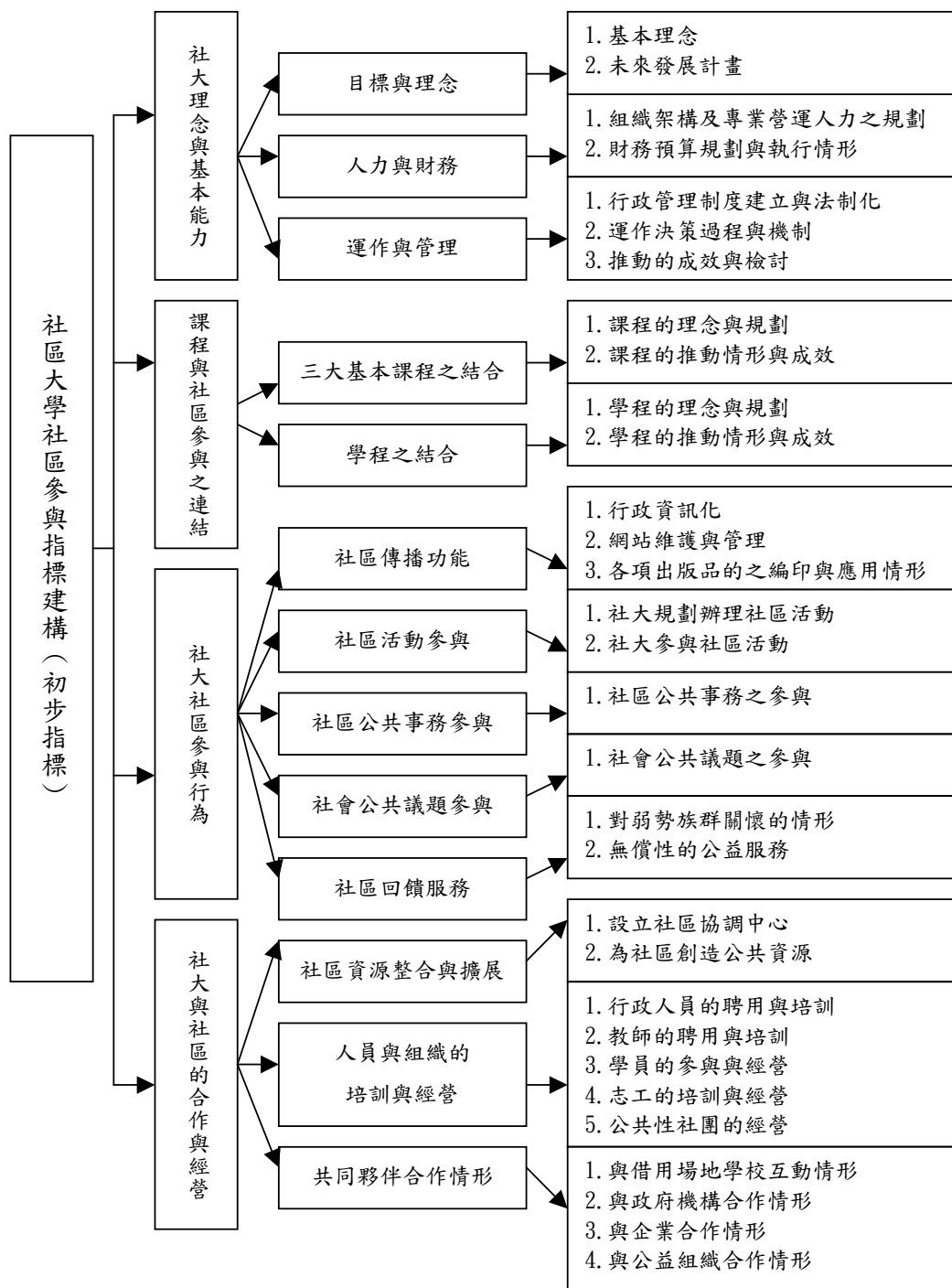


圖3-2 本研究指標架構圖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繪製

第二節 研究對象

由於指標建構部分，採取德惠法的方式建構，所以研究小組的專家扮演著關鍵性角色，所以選取專家時，專家應具備對研究主題與相關領域的深入涉入與了解，並擁有豐富的實務經驗，又德惠法需經歷郵件的往返與彙整，需費時三至四個月，所以專家還要具有參與的熱誠與分享的意願，研究者才能擷取不同領域的反應及多重的觀點（林振春，1997）

故本研究邀請相關領域的專家學者、社大實務工作者及政府機構行政人員等共十七位，組成「德惠法小組」，但因研究範圍與限制的關係，社大實務工作者及政府機構行政人員只限定在臺北市社區大學服務的人員，相關領域的專家學者則不受此限，而邀請對象採立意抽樣方式尋找，樣本立意抽樣原則為：

壹、專家學者

對國內社區大學、成人社區教育、社會教育等相關領域著有研究之學者專家擇取八人，期待能依據其理論的觀點，提供有關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意見。

貳、社大實務工作者

期待此部分專家能以社區大學實際參與實務的經驗，提供有關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的意見，另希望有不同層次的意見，故邀請社區大學校長四人、社區大學主任一人、社區大學主秘二人及社大講師一人。

參、政府機構行政人員

除卻理論與社區大學實務現場的專家外，因社區大學的營運仍須仰賴縣市政府的支持與配合，故邀請與社大有密切配合且服務於縣市政府的專員一位。

第三節 研究工具與實施

壹、研究工具

一、指標建構部份

本研究指標建構部分，係藉由對所蒐集之文獻分析與整理分析之結果，發展成為「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之初步指標，再對德惠法專家小組進行適切性問卷調查，希望藉由教育界的學者專家、社大實務工作者及機關政府行政人員等人員意見，經由三次問卷的往返，將其意見修改彙整後達成共識。

本研究共分為三回合發放問卷。第一回合適切性調查問卷，採五等量表，以勾選「非常適切」、「適切」、「無意見」、「不適切」、「非常不適切」調查適切性程度，並提供「修正意見欄」，以供小組成員提供意見，待回收問卷後，分別對問卷的統計量數（平均數、標準差）與質化內容（修改意見），修正為第二回合問卷；第二回合問卷仍為調查適切性，故同第一回合，採五等量表，以勾選「非常適切」、「適切」、「無意見」、「不適切」、「非常不適切」調查適切性程度，並提供「修正意見欄」，以供小組成員提供意見，而第二回合適切性程度已達一致性標準後，再依據小組成員意見，對於指標題項稍作修改，發展成為第三回合問卷；而第三回合以調查指標「重要性」程度為主，故不提供「修正意見欄」，而請小組成員依指標重要性程度勾選，仍採五等量表方式。故指標結果由第二回合問卷獲得結果，指標重要性程度由第三回合問卷獲得結果。

二、問卷主體

（一）第一回合問卷的編製

初期依據文獻分析資料的結果，編制成第一回合問卷，而指標的製成，是依教育指標常使用的CIPP 模式分背景、投入、過程、結果等四項指標為架構。研究者依初擬指標，設計第一回合問卷，分為主構面四項：社大理念與基本能力、課

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社大社區參與行為、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次構面十三項：目標與理念、人力與財務、運作與管理、三大基本課程之結合、學程之結合、社區傳播功能、社區活動參與、社區公共事務參與、社會公共議題參與、社區回饋服務、社區資源整合與擴展、人員與組織的培訓與經營、共同夥伴合作情形。並依此十三項，設三十一項次的指標說明，詳細問卷內容如「附錄一」。

（二）第二回合問卷的編製

第二回合的問卷乃是根據第一回合問卷的結果整理出來，根據德惠法小組對於題項的適切性程度（平均數與標準差），及「修正意見欄」所提供的意見，去編製出第二回合問卷。計第二回合問卷，分為主構面四項：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次構面十三項：理念與目標、人力與財務、運作與管理、課程符合社區居民需求、課程培育社區發展人才、課程孕育社區認同、課程能展現社區文化特色、社區傳播功能、社區活動參與、社區公共事務參與、社會公共議題參與、社區資源整合與創發、人員與組織的培訓與經營、社大與社區組織進行夥伴合作情形。並依此十四項，設五十一項次的指標說明，詳細問卷內容如「附錄三」。

（三）第三回合問卷的編製

第三回合的問卷乃是根據第二回合問卷的結果整理出來，根據德惠法小組對於題項的適切性程度（平均數與標準差），及「修正意見欄」所提供的意見，去編製出第三回合問卷，而由於第二回合結果以得一致性的結果，故第三回合以調查指標重要性為目的。計第三回合問卷，分為主構面四項：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次構面十四項：理念與目標、人力與財務、運作與管理、課程符合社區需求、課程培育社區發展人才、課程凝聚社區認同、課程展現社區文化特色、社區傳播與教育功能、社區活動參與、社區公共事務參與、社會公共議題參與、社區資源整合與

開發、社區人才的培訓與經營、社大與社區組織建構合作夥伴關係。並依此十四項。並依此十四項，設五十三項次的指標說明，詳細問卷內容如「附錄五」。

由上述可得問卷題項的變化結果，第一回合至第二回合題項擴充較多，第二回合至第三回合只稍增加二題項，其餘為指標小幅度修正，如表3-1所示：

表3-1 德惠法問卷題項變化情形

指標 \ 回合	第一回合	第二回合	第三回合
主構面	4	4	4
次構面	13	14	14
內涵	31	51	53
合計	48	69	71

貳、研究實施

依據德惠法研究的規準，使用德惠法問卷必須為期45天經過連續二至三輪問卷的填答回收與整理的程序(林振春, 1993)。本研究共進行三次德惠法問卷調查，第一回合與第二回合為適切性調查，第三回合則為重要性調查。第一份德惠法問卷自98年5月5日寄發，至同年6月21日完成三次問卷回收，調查的樣本共為17位學者專家，三次德惠法問卷，除第一回合問卷回收率為70%，第二回合及第三回合則皆完全回收，共歷時77天，問卷發放與回收情形如表3-2：

表3-2 德惠法問卷發放與回收情形

回合	發放日期	份數	回收日期	份數	回收率
第一回合	98.05.05	17	98.05.22	12	70%
第二回合	98.05.27	17	98.06.06	17	100%
第三回合	98.06.10	17	98.06.21	17	100%

(一) 第一次德惠法問卷調查

第一次德惠法問卷於98年05月05日寄出，並請專家小組成員於98年5月11日寄回，德惠法問卷分為電子檔與紙本二種，依德惠法小組成員需求寄發，後以電話及電子郵件方式追蹤，進行確認與回收問卷，第一回合問卷於同年5月22日回收達

12份，部份小組成員因出國，或其他因素無法於時限內回覆，研究者因研究進度，故直接進行第二回合問卷。對於第一次問卷未寄回者，是否寄給第二次問卷，眾說紛紜，見仁見智，但如果時間、人力、財力都許可的狀況下，不妨全都寄送（林振春，1992），故第二回合問卷仍全寄發予17位小組成員。

（二）第二次德惠法問卷調查

第二次德惠法問卷乃根據第一回合德惠法問卷之結果發展而成，而第二次德惠法問卷於98年5月27日寄出，並請專家小組成員於98年6月3日前寄回，德惠法問卷仍依德惠法小組成員需求寄發電子檔或紙本，後以電話聯絡及電子郵件方式，進行確認與回收問卷，第二回合問卷於98年6月6日回收完畢。

（三）第三次德惠法問卷調查

第三次德惠法問卷乃根據第二回合之結果發展而成，而第三次德惠法問卷於98年6月10日寄出，並請專家小組成員於98年6月17日前寄回，德惠法問卷仍依德惠法小組成員需求寄發電子檔或紙本，後以電話追蹤及電子郵件方式，進行確認與回收問卷，第三回合問卷於98年6月21日完全回收完畢。

第四節 資料處理與分析

本研究採取德惠法，歷經三次對相同對象，三種不同身份者計十七位，包含學者專家、社大實務工作者及政府機構行政人員，進行三次問卷填答。第一回合研究者依文件所得結果發展出第一回合問卷社區大社區參與指標，計四個主構面、十三個次構面、四十八項內涵供德惠法小組成員填答，另設置「修正意見欄」供德惠法小組成員提供其寶貴的見解，經催收後，第一次問卷回收12份，後依德惠法小組成員、參考文獻資料及經指導教授的指導發展出第二回合問卷，問卷計有四個主構面、十四個次構面、六十九項內涵供德惠法小組成員填答，並仍設置「修正意見欄」供德惠法小組成員提供其寶貴的見解，再經催請後，問卷全數回收得17份，而第二回合的問卷指標已達一致性，故對於指標稍作修正後，便進行第三回合指標重要性調查。

本研究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的第一、二回合適切性調查採五點量表方式，研究者將各題之「非常適切」題項列為5分、「適切」題項列為4分、「無意見」題項列為3分、「不適切」題項列為2分、「非常不適切」題項列為1分的架構，再透過電腦程式EXCEL 軟體統計做平均數及標準差的分析，並參考德惠法小組成員「修正意見欄」之見解增修指標，而獲得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的建構結果，而指標適切性的評判方式為，平均數達4以上，標準差小於1，則為適切性高的選項，若未達標準，則參照修正意見欄之意見修正，或考慮刪除。第三回合指標重要性調查，研究者請德惠法小組成員依據其重要性的高低程度於 內打「」重要性愈高分數愈高、重要性愈低分數愈低，分數欄由5、4、3、2、1依重要性高至低依次遞減，研究者再透過電腦程式EXCEL 軟體統計做平均數及標準差的分析，而獲得社區大學社區參與各指標重要性程度的次序結果，而指標重要性的評判方式為，平均數達4以上，標準差小於1，則為重要性高的選項，若未達標準，則依德惠法小組意見考慮刪除或保留。

第四章 研究結果與討論

本章是根據三回合的德惠法調查問卷結果編寫而成，第一回合與第二回合為指標適切性的調查，第三回合則為指標重要性調查。第一回合問卷的編製方式採用文件分析法編制而成，第二回合則是參照第一回合問卷回收後，彙整德惠法專家小組意見及參酌文獻資料修正，第二回合指標一致性達標準後，則進行第三回合指標重要性程度的調查。問卷採結構化，以五等量尺表達各項目的重要性程度，積分愈高，代表重要程度愈高，依序排列其指標重要性程度。經過三次德惠法，問卷內容主要分為三部分：四項主構面、十四項次構面及五十三項內涵，依序稱為向度指標、層面指標與行為指標。以下的問卷結果分析，將以大層次為主依序分析指小層次的指標構面，故以向度指標為主要節次標題，依序分析較小層次的層面指標與行為指標。此章節次安排如下，第一節：「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構面之適切性結果分析；第二節：「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構面之適切性結果分析；第三節：「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構面之適切性結果分析；第四節：「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構面之適切性結果分析；第五節：「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之重要性結果分析。第一節到第四節為第二回合的指標適切性德惠法問卷研究結果討論分析，第五節則為針對第二回合問卷結果稍作修正後的第三回合指標重要性討論分析。

第一節 「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構面之適切性結果分析

本節討論的適切性結果為經修正過後的第二回合問卷結果，其中包含主構面：向度指標「壹、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一項；次構面：層面指標「一、理念與目標」、「二、人力與財務」、「三、運作與管理」三項；細部內涵：行為指標「(一)公民社會」等十項進行結果分析。

壹、「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主構面指標適切性調查結果分析

此部份是分析依第一回合統計結果修正過後的第二回合問卷結果，其調查結果如表 4-1。由表 4-1 可看出全體德惠法小組成員對於「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主構面意見相當一致，平均數達 4.70 之高，標準差亦小於 1，顯示本項主構面適切性高，因此適合作為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的主構面。

表 4-1 「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主構面：向度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主構面：向度指標	適切性程度統計					平均數	標準差
	5	4	3	2	1		
壹、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	13	3	1	0	0	4.70	0.57

貳、「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次構面指標適切性調查結果分析

由表 4-2 可看出「理念與目標」、「人力與財務」、「運作與管理」三項層面指標，獲得德惠法小組絕大多數一致的意見，平均數介於 4.35~4.76，皆達 4.3 以上，標準差皆小於 1。顯示德惠法小組絕大多數均認可「理念與目標」、「人力與財務」、「運作與管理」三項層面指標為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所需具備的項目。但在整體意見中有小組成員認為第二項人力與財務與第三項運作與管理作為社區大學社區參與的指標並不適切，此部分以採納多數小組成員意見為主。

表 4-2 「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次構面：層面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次構面：層面指標	適切性程度統計					平均數	標準差
	5	4	3	2	1		

	5 4 3 2 1		
一、理念與目標	13 4 0 0 0	4.76	0.42
二、人力與財務	10 5 0 2 0	4.35	0.96
三、運作與管理	12 4 0 1 0	4.58	0.77

參、「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內涵指標適切性調查結果分析

在「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主構面中有「理念與目標」、「人力與財務」、「運作與管理」等三項次構面層面指標，分別分析其各項社區大學社區參與內涵如下：

一、「理念與目標」次構面中的內涵指標適切性分析

其調查結果統計如表4-3，由表4-3可看出「公民社會」、「知識解放」、「社區培力」、「服務學習」四項「理念與目標」次構面的內涵，絕大多數意見表達一致，平均數皆達4.4以上，標準差皆小於1。個別平均數介於4.41 ~ 4.64之間，顯示整體皆達適切的水準，因此「公民社會」、「知識解放」、「社區培力」、「服務學習」等四項內涵可作為社區大學社區參與需具備的理念與目標中的內涵。整體意見中，有一位小組成員認為此四項內涵納入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並不適切，因其不易測量，應將概念內涵更具體化，方為適切，但此部分以採納多數小組成員意見為主。另，參酌其他小組成員意見，第三回合將四項指標修正更加完整，改為「建立公民社會」、「追求知識解放」、「展現社區培力」、「實踐服務學習」，並增加「推展地方文化」一內涵，以此五項內涵再測量指標之重要性。

表 4-3 「理念與目標」內涵：行為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理念與目標」次構面中的內涵指標	適切性程度統計					平均數	標準差
	5	4	3	2	1		
(一) 公民社會	12	3	1	1	0	4.52	0.84

(二) 知識解放	10	5	1	1	0	4.41	0.84
(三) 社區培力	13	3	0	1	0	4.64	0.76
(四) 服務學習	13	3	0	1	0	4.64	0.76

二、「人力與財務」次構面中的內涵指標適切性分析

其調查結果統計如表 4-4，由表 4-4 可看出「設有專職之社區學程秘書或社區專員」、「編列經費運用於社區參與業務」二項「人力與財務」次構面的內涵，意見表達相當一致，平均數皆達 4.6 以上，標準差皆小於 1，顯示整體皆達適切的水準，因此「設有專職之社區學程秘書或社區專員」、「編列經費運用於社區參與業務」二項內涵可作為社區大學社區參與需具備的人力與財務中的內涵。整體意見中，有成員建議微調「編列經費運用於社區參與業務」的內容，修正為「編列社區參與業務專用經費」，研究者與指導教授討論後，皆認為調整過後的指標用字更為精確，故於第三回合的指標重要性調查中，將其內容修正為「編列社區參與業務專用經費」。

表 4-4 「人力與財務」內涵：行為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人力與財務」次構面中的內涵指標	適切性程度統計					平均數	標準差
	5	4	3	2	1		
(一)設有專職之社區學程秘書或社區專員	13	4	0	0	0	4.76	0.42
(二)編列經費運用於社區參與業務	11	6	0	0	0	4.64	0.47

三、「運作與管理」次構面中的內涵指標適切性分析

其調查結果統計如表 4-5，由表 4-5 可看出「專案計劃推動社區參與業務」、「邀請社區人士擔任校務顧問」、「邀請社區人士參與校務評鑑」、「建立學員參與校務的機制」等四項「運作與管理」次構面的內涵，絕大部分意見表達一致，平均數皆達 4.1 以上，標準差有三項指標皆達 1 以下，但「邀請社區人士參與校務

評鑑」此指標則稍超出標準。顯示「專案計劃推動社區參與業務」、「邀請社區人士擔任校務顧問」、「建立學員參與校務的機制」三項指標達適切水準，可作為社區大學社區參與需具備的運作與管理中的內涵，「邀請社區人士參與校務評鑑」指標則有調整之必要。「邀請社區人士參與校務評鑑」參酌小組成員意見，將其調整為「邀請社區人士參與校務經營與評鑑」，擴充本來內涵之內容，另「建立學員參與校務的機制」指標，亦斟酌小組成員意見於第三回合問卷微調為「建立學員與教師參與校務的機制」，擴充其內容。

表 4-5 「運作與管理」內涵：行為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運作與管理」次構面中的內涵指標	適切性程度統計					平均數	標準差
	5	4	3	2	1		
(一) 專案計劃推動社區參與業務	14	3	0	0	0	4.82	0.38
(二) 邀請社區人士擔任校務顧問	10	6	1	0	0	4.52	0.60
(三) 邀請社區人士參與校務評鑑	10	4	2	0	1	4.29	1.07
(四) 建立學員參與校務的機制	8	6	1	2	0	4.17	0.98

第二節 「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構面之適切性結果分析

本節討論的指標包含主構面：向度指標「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一項；次構面：層面指標「一、課程符合社區居民需求」、「二、課程培育社區發展人才」、「三、課程孕育社區認同」、「四、課程能展現社區文化特色」四項；細部內涵：行為指標「(一) 課程規劃理念符合社區需求」等十一項進行結果分析。

壹、「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主構面指標適切性調查結果分析

由表 4-6 可看出全體德惠法小組成員對於「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主構面意見相當一致，全數認同此指標為適切(4分)或是非常適切(5分)，故平均數達 4.70 之高，標準差亦小於 1，顯示本項主構面適切性高，因此適合作為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的主構面。

表 4-6 「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主構面：向度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 主構面：向度指標	適切性程度統計					平均數	標準差
	5	4	3	2	1		
貳、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	11	5	0	0	0	4.70	0.45

貳、「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次構面指標適切性調查結果分析

由表 4-7 可看出「課程符合社區居民需求」、「課程培育社區發展人才」、「課程孕育社區認同」、「課程能展現社區文化特色」等四項層面指標，獲得德惠法小組絕大多數一致的意見，平均數介於 4.64~4.70，皆達 4.6 以上，標準差皆小於 1。顯示德惠法小組絕大多數均認可「課程符合社區居民需求」、「課程培育社區發展人才」、「課程孕育社區認同」、「課程能展現社區文化特色」四項層面指標為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所需具備的項目。在整體意見中有小組成員認為第一項課程符合社區居民需求與第三項課程孕育社區認同作為社區大學社區參與的指標並不適切，此部分以採納多數小組成員意見為主。但針對第一項與第三項指標參酌小組成員

意見稍作修改，由「課程符合社區居民需求」改為「課程符合社區需求」擴大指標內容，且修正後的指標更能包含第三層次行為指標的內涵；「課程孕育社區認同」則修改為「課程凝聚社區認同」，由「孕育」改為「凝聚」後，更能符合社區大學所能發揮的功能；另有成員建議四項指標皆出現「能」字或皆不出現，指標會更為精確，故將第四項指標「能」字刪除。第三回合同卷指部分指標修改為：「課程符合社區需求」、「課程培育社區發展人才」、「課程凝聚社區認同」、「課程展現社區文化特色」四項。

表 4-7 「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次構面：層面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 次構面：層面指標	適切性程度統計					平均數	標準差
	5	4	3	2	1		
一、課程符合社區居民需求	11	5	0	1	0	4.52	0.77
二、課程培育社區發展人才	12	5	0	0	0	4.70	0.45
三、課程孕育社區認同	11	4	1	1	0	4.64	0.58
四、課程能展現社區文化特色	11	6	0	0	0	4.64	0.47

參、「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內涵指標適切性調查結果分析

在「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主構面中有「課程符合社區居民需求」、「課程培育社區發展人才」、「課程孕育社區認同」、「課程能展現社區文化特色」等四項次構面層面指標，分別分析其各項社區大學社區參與內涵如下：

一、「課程符合社區居民需求」次構面中的內涵指標適切性分析

其調查結果統計如表4-8，由表4-8可看出「課程規劃理念符合社區需求」、「設有社區課程發展與教材小組」、「開設社區特殊需求課程」、「擁有良好的課程發展回饋機制」四項「課程符合社區居民需求」次構面的內涵，絕大多數意見表達一致，平均數皆達4.4以上，標準差除「擁有良好的課程發展回饋機制」稍超過水準

外，其餘皆小於1。個別平均數介於4.41 ~ 4.52之間，顯示除「擁有良好的課程發展回饋機制」指標需稍作調整外，「課程規劃理念符合社區需求」、「設有社區課程發展與教材小組」、「開設社區特殊需求課程」皆達適切的水準，因此四項內涵皆可作為課程符合社區居民需求中的內涵。整體意見中，有小組成員認為四項皆不適切，但此部分以採納多數小組成員意見為主，而第四項「擁有良好的課程發展回饋機制」參考意見後，修正為「建立課程發展回饋機制」，用字遣詞更加精準。

表 4-8 「課程符合社區居民需求」內涵：行為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課程符合社區居民需求」 次構面中的內涵指標	適切性程度統計					平均數	標準差
	5	4	3	2	1		
(一) 課程規劃理念符合社區需求	11	5	0	1	0	4.52	0.77
(二) 設有社區課程發展與教材小組	10	5	1	1	0	4.41	0.84
(三) 開設社區特殊需求課程	11	5	0	1	0	4.52	0.77
(四) 擁有良好的課程發展回饋機制	8	5	2	2	0	4.11	1.02

二、「課程培育社區發展人才」次構面中的內涵指標適切性分析

其調查結果統計如表4-9，由表4-9可看出「開設培育社區參與能力之課程」、「開設培訓社區領導人才之課程」二項「課程培育社區發展人才」次構面的內涵，德惠法小組成員意見表達相當一致，平均數分別為4.76及4.70，皆達4.7以上，標準差皆小於1。顯示「開設培育社區參與能力之課程」、「開設培訓社區領導人才之課程」指標皆達適切的水準，可作為課程培育社區發展人才的內涵。整體意見中無需修正的意見補充。

表 4-9 「課程培育社區發展人才」內涵：行為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課程培育社區發展人才」 次構面中的內涵指標	適切性程度統計					平均數	標準差
	5	4	3	2	1		
(一) 開設培育社區參與能力之課程	13	4	0	0	0	4.76	0.42

(二) 開設培訓社區領導人才之課程	12 5 0 0 0	4.70	0.45
-------------------	------------	------	------

三、「課程孕育社區認同」次構面中的內涵指標適切性分析

其調查結果統計如表4-10，由表4-10可看出「開設社區文史課程」、「開設社區導覽課程」、「開設社區服務課程」三項「課程孕育社區認同」次構面的內涵，德惠法小組成員意見一致，平均數為4.35~4.70，達4.3以上，標準差皆小於1。顯示「開設社區文史課程」、「開設社區導覽課程」、「開設社區服務課程」指標皆達適切的水準，可作為課程孕育社區認同的內涵。整體意見中，第一項有小組成員建議修改為「開設社區認識人文、社會與自然環境課程」，但此部分以採納多數小組成員意見為主。

表 4-10 「課程孕育社區認同」內涵：行為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課程孕育社區認同」 次構面中的內涵指標	適切性程度統計					平均數	標準差
	5	4	3	2	1		
(一) 開設社區文史課程	10	4	2	1	0	4.35	0.90
(二) 開設社區導覽課程	11	5	1	0	0	4.58	0.59
(三) 開設社區服務課程	12	5	0	0	0	4.70	0.45

四、「課程能展現社區文化特色」次構面中的內涵指標適切性分析

其調查結果統計如表4-11，由表4-11可看出「開設社區特色相關課程」、「設立社區特色學程」二項「課程能展現社區文化特色」次構面的內涵，德惠法小組成員絕大多數意見一致，平均數為4.47~4.76，達4.4以上，標準差皆小於1。顯示「開設社區特色相關課程」、「設立社區特色學程」指標皆達適切的水準，可作為課程能展現社區文化特色的內涵。整體意見中，第二項小組成員建議修改為「設立社區文化特色學程」，故修正，而第一項也因而配合修正。

表 4-11 「課程能展現社區文化特色」內涵：行為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課程能展現社區文化特色」 次構面中的內涵指標	適切性程度統計					平均數	標準差
	5	4	3	2	1		
(一) 開設社區特色相關課程	13	4	0	0	0	4.76	0.42
(二) 設立社區特色學程	12	3	0	2	0	4.47	0.97

第三節 「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構面之適切性結果分析

本節討論的指標包含主構面：向度指標「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一項；次構面：層面指標「一、社區傳播功能」、「二、社區活動參與」、「三、社區公共事務參與」、「四、社會公共議題參與」四項；細部內涵：行為指標「(一) 社大行政資訊化」等二十項進行結果分析。

壹、「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主構面指標適切性調查結果分析

由表 4-12 可看出全體德惠法小組成員對於「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主構面意見相當一致，全數認同此指標為適切（4 分）或是非常適切（5 分），平均數還高達 4.82 之高，標準差亦小於 1，顯示本項主構面適切性高，因此適合作為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的主構面。

表 4-12 「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主構面：向度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主構面：向度指標	適切性程度統計					平均數	標準差
	5	4	3	2	1		
參、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	14	3	0	0	0	4.82	0.38

貳、「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次構面指標適切性調查結果分析

由表 4-13 可看出「社區傳播功能」、「社區活動參與」、「社區公共事務參與」、「社會公共議題參與」等四項層面指標，獲得德惠法小組絕大多數一致的意見，平均數介於 4.35 ~ 4.70，皆達 4.3 以上，標準差除第一項「社區傳播功能」稍超出標準，其餘皆小於 1。顯示德惠法小組絕大多數均認可「社區活動參與」、「社區公共事務參與」、「社會公共議題參與」三項層面指標為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所需具備的項目，而第一項須稍作修正。整體意見中，小組成員建議將第一項「社區傳播功能」修正為「社區傳播與教育功能」更能包含第三層次行為指標的內涵，且指標也更加清楚明確，故修正如前。而第四項指標有成員認為「社會」須修正

為「社區」，研究者與指導教授討論後，皆認為「社區」與「社會」範疇不同，且指標研究者希望可區隔小區塊「社區」公共事務與大範疇「社會」公共事務，故仍參考多數成員意見，不作修正。

表 4-13 「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次構面：層面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次構面：層面指標	適切性程度統計					平均數	標準差
	5	4	3	2	1		
一、社區傳播功能	12	3	1	1	0	4.35	1.02
二、社區活動參與	12	4	1	0	0	4.64	0.58
三、社區公共事務參與	13	3	1	0	0	4.70	0.57
四、社會公共議題參與	12	4	0	1	0	4.58	0.77

參、「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內涵指標適切性調查結果分析

在「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主構面中有「社區傳播功能」、「社區活動參與」、「社區公共事務參與」、「社會公共議題參與」等四項次構面層面指標，分別分析其各項社區大學社區參與內涵如下：

一、「社區傳播功能」次構面中的內涵指標適切性分析

其調查結果統計如表4-14，由表4-14可看出「社大行政資訊化」、「社大網站與社區資源結合情形」、「社大出版品與社區關聯情形」、「數位教材與網路線上學習的開發情形」等四項「社區傳播功能」次構面的內涵，德惠法小組成員絕大多數意見一致，平均數為4 ~ 4.64，達4以上，標準差皆小於1。顯示「社大行政資訊化」、「社大網站與社區資源結合情形」、「社大出版品與社區關聯情形」、「數位教材與網路線上學習的開發情形」指標皆達適切的水準，可作為社區傳播功能內涵。整體意見中，少數小組成員認為此四項指標不適切，但此部份仍參考多數成員意見，但參考成員意見，將第二項至第四項指標微調，依次修正為「社大網站

與社區資源連結」、「社大出版品與社區關聯」與「數位教材與網路線上學習的開發」，指標更為簡短清楚。

表 4-14 「社區傳播功能」內涵：行為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社區傳播功能」次構面中的內涵指標	適切性程度統計					平均數	標準差
	5	4	3	2	1		
(一) 社大行政資訊化	12	3	0	2	0	4.47	0.97
(二) 社大網站與社區資源結合情形	13	3	0	1	0	4.64	0.76
(三) 社大出版品與社區關聯情形	12	4	0	1	0	4.58	0.77
(四) 數位教材與網路線上學習的開發情形	6	7	2	2	0	4	0.97

二、「社區活動參與」次構面中的內涵指標適切性分析

其調查結果統計如表4-15，由表4-15可看出「社區節慶活動」、「社區服務活動」、「社區救助活動」、「社區學習活動」等四項「社區活動參與」次構面的內涵，德惠法小組成員絕大多數意見一致，平均數為4.11~4.76，達4.1以上，標準差皆小於1。顯示「社區節慶活動」、「社區服務活動」、「社區救助活動」、「社區學習活動」指標皆達適切的水準，可作為社區活動參與的內涵。在整體意見中，無其他意見補充，但可看出得惠法小組成員對於第三項社區救助活動意見較為分散，但仍達適切性的水準。

表 4-15 「社區活動參與」內涵：行為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社區活動參與」次構面中的內涵指標	適切性程度統計					平均數	標準差
	5	4	3	2	1		
(一) 社區節慶活動	10	5	2	0	0	4.47	0.69
(二) 社區服務活動	12	5	0	0	0	4.70	0.45
(三) 社區救助活動	6	8	2	1	0	4.11	0.83

(四) 社區學習活動	13 4 0 0 0	4.76	0.42
------------	------------	------	------

三、「社區公共事務參與」次構面中的內涵指標適切性分析

其調查結果統計如表4-16，由表4-16可看出「社區環境參與」、「社區健康參與」、「社區治安參與」、「社區產業參與」、「社區福利服務參與」、「社區學校教育參與」等六項「社區公共事務參與」次構面的內涵，德惠法小組成員絕大多數意見一致，平均數為4.29 ~ 4.58，達4.2以上，標準差皆小於1。顯示「社區環境參與」、「社區健康參與」、「社區治安參與」、「社區產業參與」、「社區福利服務參與」、「社區學校教育參與」指標皆達適切的水準，可作為社區公共事務參與的內涵。在整體意見中，雖有少數成員認為六項指標不適切，但此部份參考多數小組成員意見。

表 4-16 「社區公共事務參與」內涵：行為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社區公共事務參與」 次構面中的內涵指標	適切性程度統計					平均數	標準差
	5	4	3	2	1		
(一) 社區環境參與	12	4	0	1	0	4.58	0.77
(二) 社區健康參與	11	5	0	1	0	4.52	0.77
(三) 社區治安參與	8	7	1	1	0	4.29	0.82
(四) 社區產業參與	9	6	1	1	0	4.35	0.83
(五) 社區福利服務參與	10	5	1	1	0	4.41	0.84
(六) 社區學校教育參與	12	3	1	1	0	4.52	0.84

四、「社會公共事務參與」次構面中的內涵指標適切性分析

其調查結果統計如表4-17，由表4-17可看出「環境與安全」、「生態與環保」、「文化與歷史」、「產業與經濟」、「社區人群服務」、「民主與社會」等六項「社會公共事務參與」次構面的內涵，德惠法小組成員絕大多數意見一致，平均數為4.58

~ 4.82，達4.5以上，標準差皆小於1。顯示「環境與安全」、「生態與環保」、「文化與歷史」、「產業與經濟」、「社區人群服務」、「民主與社會」指標皆達適切的水準，可作為社會公共事務參與的內涵。在整體意見中，第一項環境與安全，有小組成員認為應區分為環境、治安兩個項目，但此部份仍參酌多數德惠法小組成員意見，不做修正；而第五項社區人群服務，則有小組成員建議改成社會人群服務，也有建議刪除，為了不混淆社會與社區，且讓此部份指標有一致性，故決定刪除「社區」二字，修正為「人群服務」；另有建議增列「藝術與空間」，因為社區常見的元素，故增列「七、藝術與空間」，故第三回合重要性此部分指標更為「環境與安全」、「生態與環保」、「文化與歷史」、「產業與經濟」、「人群服務」、「民主與社會」、「藝術與空間」七項。

表 4-17 「社會公共事務參與」內涵：行為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社會公共事務參與」 次構面中的內涵指標	適切性程度統計					平均數	標準差
	5	4	3	2	1		
(一) 環境與安全	12	4	0	1	0	4.58	0.77
(二) 生態與環保	14	3	0	0	0	4.82	0.38
(三) 文化與歷史	14	3	0	0	0	4.82	0.38
(四) 產業與經濟	12	5	0	0	0	4.70	0.45
(五) 社區人群服務	12	3	2	0	0	4.58	0.69
(六) 民主與社會	12	5	0	0	0	4.70	0.45

第四節 「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構面之適切性結果分析

本節討論的指標包含主構面：向度指標「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一項；次構面：層面指標「一、社區資源整合與創發」、「二、人員與組織的培訓與經營」、「三、社大與社區組織進行夥伴合作情形」三項；細部內涵：行為指標「(一) 設立社區資源整合平臺」等十項進行結果分析。

壹、「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主構面指標適切性調查結果分析

由表 4-18 可看出全體德惠法小組成員對於「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主構面意見一致，只有一位成員認為指標為普通(3分)，其餘皆認為此指標為適切(4分)或是非常適切(5分)，故平均數達 4.70 之高，標準差亦小於 1，顯示本項主構面適切性高，因此適合作為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的主構面。

表 4-18 「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主構面：向度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 主構面：向度指標	適切性程度統計					平均數	標準差
	5	4	3	2	1		
肆、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	13	3	1	0	0	4.70	0.57

貳、「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次構面指標適切性調查結果分析

由表 4-19 可看出「社區資源整合與創發」、「人員與組織的培訓與經營」、「社大與社區組織進行夥伴合作情形」等三項層面指標，獲得德惠法小組絕大多數一致的意見，平均數介於 4.41 ~ 4.76，皆達 4.4 以上，標準差皆小於 1。顯示德惠法小組絕大多數均認可「社區資源整合與創發」、「人員與組織的培訓與經營」、「社大與社區組織進行夥伴合作情形」三項層面指標為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所需具備的項目。整體意見部份，第一項「社區資源整合與創發」參考小組成員意見，稍作微調，於第三回合問卷修正為「社區資源整合與開發」，因「開發」可包含開展、拓展與創造，但創發似乎有所侷限；第二項有二位小組成員均認為應強調此指標

為「社區人員」或是「社區人才」的培訓與經營，故參考意見後，修改為「社區人才的培訓與經營」；第三項「社大與社區組織進行夥伴合作情形」，參酌成員意見，修正為「社大與社區組織建構合作夥伴關係」用字更為精準。故第三回合此部分指標調整為「社區資源整合與開發」、「社區人才的培訓與經營」與「社大與社區組織建構合作夥伴關係」三項。

表 4-19 「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次構面：層面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 次構面：層面指標	適切性程度統計					平均數	標準差
	5	4	3	2	1		
一、社區資源整合與創發	12	2	3	0	0	4.52	0.77
二、人員與組織的培訓與經營	11	3	2	1	0	4.41	0.91
三、社大與社區組織進行夥伴合作情形	14	2	1	0	0	4.76	0.54

參、「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內涵指標適切性調查結果分析

在「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主構面中有「社區資源整合與創發」、「人員與組織的培訓與經營」、「社大與社區組織進行夥伴合作情形」等三項次構面層面指標，分別分析其各項社區大學社區參與內涵如下：

一、「社區資源整合與創發」次構面中的內涵指標適切性分析

其調查結果統計如表4-20，由表4-20可看出「設立社區資源整合平臺」、「為社區創造公共資源」二項「社區資源整合與創發」次構面的內涵，德惠法小組成員意見相當一致，平均數分別為4.47 ~ 4.70，達4.4以上，標準差皆小於1。顯示「設立社區資源整合平臺」、「為社區創造公共資源」二項指標皆達適切的水準，可作為社區資源整合與創發的內涵。在整體意見中，第一項設立社區資源整合平臺，雖有小組成員認為指標不適切，但仍參考多數小組成員的意見；第二項「為社區創造公共資源」有小組成員建議修為「創造社區公共資源」，用字遣詞更為

精準，故採用建議，第三回合時指標修正如前。

表 4-20 「社區資源整合與創發」內涵：行為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社區資源整合與創發」 次構面中的內涵指標	適切性程度統計					平均數	標準差
	5	4	3	2	1		
(一) 設立社區資源整合平臺	12	4	0	1	0	4.58	0.77
(二) 為社區創造公共資源	10	6	0	1	0	4.47	0.77

二、「人員與組織的培訓與經營」次構面中的內涵指標適切性分析

其調查結果統計如表4-21，由表4-21可看出「行政人員的聘用與培訓社區化」、「教師的聘用與培訓社區化」、「志工的培訓與經營社區化」、「社大扶植學員自組公共性社團」四項「人員與組織的培訓與經營」次構面的內涵，德惠法小組成員絕大部分的意見一致，平均數分別為4.35 ~ 4.58，達4.3以上，標準差除第二項「教師的聘用與培訓社區化」稍超出標準外，其餘皆小於1。顯示除「教師的聘用與培訓社區化」指標須稍作調整外，其餘「行政人員的聘用與培訓社區化」、「志工的培訓與經營社區化」、「社大扶植學員自組公共性社團」三項指標皆達適切的水準，可作為人員與組織的培訓與經營的內涵。而在整體意見中，因有少數德惠法小組成員認為「社區化」一詞不夠清楚明確，故參考其他德惠法小組成員意見並與指導教授討論後，在不影響原有語意的情況下將前三項依次修正為「培育社區人士擔任社大行政人員」、「培育社區人士擔任社大講師」、「培育社區人士擔任社大志工」，第四項為配合前三項語法，亦修正為「培育社大學員自組公共性社團」。

表 4-21 「人員與組織的培訓與經營」內涵：行為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人員與組織的培訓與經營」 次構面中的內涵指標	適切性程度統計					平均數	標準差
	5	4	3	2	1		
(一) 行政人員的聘用與培訓社區化	12	3	0	2	0	4.47	0.97

(二) 教師的聘用與培訓社區化	11 3 1 2 0	4.35	1.02
(三) 志工的培訓與經營社區化	12 4 0 1 0	4.58	0.77
(四) 社大扶植學員自組公共性社團	13 4 0 0 0	4.35	0.42

三、「社大與社區組織進行夥伴合作情形」次構面中的內涵指標適切性分析

其調查結果統計如表4-22，由表4-22可看出「與借用場地學校互動情形」、「與政府機構合作情形」、「與企業合作情形」、「與公益組織合作情形」四項「社大與社區組織進行夥伴合作情形」次構面的內涵，德惠法小組成員絕大多數意見一致，平均數分別為4.35～4.76，達4.3以上，標準差皆小於1。顯示「與借用場地學校互動情形」、「與政府機構合作情形」、「與企業合作情形」、「與公益組織合作情形」指標皆達適切的水準，可作為社大與社區組織進行夥伴合作情形的內涵。在整體意見中，參酌德惠法小組成員意見，將第二項到第四項依序微調為「與在地公家機關合作情形」、「與在地企業合作情形」、「與在地民間社團或公益組織合作情形」。

表 4-22 「社大與社區組織進行夥伴合作情形」內涵：行為指標「適切性」統計表

「社大與社區組織進行夥伴合作情形」 次構面中的內涵指標	適切性程度統計					平均數	標準差
	5	4	3	2	1		
(一) 與借用場地學校互動情形	12	4	1	0	0	4.64	0.58
(二) 與政府機構合作情形	12	4	1	0	0	4.64	0.58
(三) 與企業合作情形	8	8	0	1	0	4.35	0.76
(四) 與公益組織合作情形	13	4	0	0	0	4.76	0.42

第五節 「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之重要性結果分析

本節是依第三次德惠法重要性調查問卷而得的統計結果，討論各項指標重要性程度與其重要性先後次序，討論的指標包含四項主構面指標、十四項次構面指標與五十三項內涵指標。與第二回合適切性調查問卷相比，增加二項內涵指標，分別為壹之一增加第五項「推展地方文化」與參之四增加第七項「藝術與空間」，並斟酌德惠法小組成員意見，微調部份指標，使其文字意義更為精確後，再進行第三回合指標的重要性統計，而獲得以下結論。

壹、「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主構面：向度指標重要性調查結果分析

此部份是分析第三回合調查各指標的重要性程度，其調查結果如表 4-23。由表 4-23 可看出全體德惠法小組成員皆認為對於「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四個主構面的重要性程度相當高，平均數介於 4.82 ~ 4.94，皆高達 4.8 以上，標準差亦皆小於 1。重要性的次序則以「參、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居冠；次之以「壹、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肆、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並列第二；末之為「貳、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可看出德惠法小組成員認為社區大學以實際行動或是辦理活動方式直接參與社區是最佳的社區參與方式，次之再針對社區大學的理念與組織運作及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努力，最後將課程與社區參與連結起來。因四項的重要性程度皆相當高，故四項皆為社區大學社區參與的重要方向，上述只是加以細分的結果。

表 4-23 「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主構面：向度指標「重要性」統計表

「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 主構面：向度指標	重要性程度統計					平均數	標準差	重要性 次序
	5	4	3	2	1			
壹、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	15	2	1	0	0	4.88	0.32	2
貳、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	14	3	0	0	0	4.82	0.38	3

參、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	16 1 0 0 0	4.94	0.23	1
肆、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	15 2 0 0 0	4.88	0.32	2

貳、「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次構面：層面指標重要性調查結果分析

此部份是分析第三回合調查各指標的重要性程度，其調查結果如表 4-24。由表 4-24 可看出全體德惠法小組成員皆認為「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的次構面的重要性程度相當高，平均數介於 4.41 ~ 4.88，皆高達 4.4 以上，標準差亦皆小於 1。重要性的次序若依四大主構面分別來看：「壹、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的次構面中以「一、理念與目標」居冠，「二、人力與財務」居末；「貳、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的次構面中以「二、課程培育社區發展人才」居冠，「一、課程符合社區需求」居末；「參、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的次構面中以「三、社區公共事務參與」居冠，「社區傳播與教育功能」與「二、社區活動參與」居末；「肆、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的次構面中以「二、社區人才的培訓與經營」居冠，「社區資源整合與開發」居末。

由以上論述可看出，德惠法小組成員認為社區大學的社區參與，以社區大學的本身的理念與目標、由社區大學培育社區的人才，及以社區大學為出發點參與社區的公共事務最為重要。以上面向相輔相成，首先，社區大學本身成立的使命需包含經營社區、參與社區的概念，才有可能將社區參與的理念規劃於社大的課程中，於課程的學習中，進而培養對於社區有熱情的人才，除此之外，也針對其他參與社大的人員進行培育，最後循環回來，社區大學便能以所秉持的理念與人員所學的技能，發揮最大的能量參與社區的公共事務。而指標重要性居為末位的人力與財務、課程符合社區需求、社區傳播與教育功能、社區活動參與及社區資源整合與開發，這些部份，重要性程分數比重仍相當高，只是以相較性而言重要性較低。

而從整體重要性的次序排列來看，與依四大主構面的重要性次序差異不大，仍以「理念與目標」、「課程培育社區發展人才」、「社區公共事務參與」、「社區人才的培訓與經營」四項居冠，但以「人力與財務」為末，應是社大已有現有的制度與規劃，要輕易變更並非易事，需有更加完整的規劃才能實現。

表 4-24 「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次構面：層面指標「重要性」統計表

主構面	「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次構面：層面指標	重要性程度統計					平均數	標準差	重要性次序	整體重要性次序
		5	4	3	2	1				
壹、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	一、理念與目標	15	2	0	0	0	4.88	0.32	1	1
	二、人力與財務	9	7	1	0	0	4.41	0.59	3	7
	三、運作與管理	13	3	1	0	0	4.70	0.57	2	4
貳、課程與社區參與	一、課程符合社區需求	10	6	0	1	0	4.47	0.77	4	6
	二、課程培育社區發展人才	15	2	0	0	0	4.88	0.32	1	1
	三、課程凝聚社區認同	12	5	0	0	0	4.70	0.45	3	4

之 連 結	四、課程展現社區文化 特色	12 3 0 0 0 (1未填答)	4.81	0.39	2	3
參、 社 大 參 與 社 區 之 行 動	一、社區傳播與教育 功能	11 6 0 0 0	4.64	0.47	3	5
	二、社區活動參與	11 6 0 0 0	4.64	0.47	3	5
	三、社區公共事務參與	15 2 0 0 0	4.88	0.32	1	1
	四、社會公共議題參與	14 3 0 0 0	4.82	0.38	2	2
肆、 社 大 與 社 區 的 合 作 與 經 營	一、社區資源整合與 開發	12 4 1 0 0	4.64	0.58	3	5
	二、社區人才的培訓 與經營	15 2 0 0 0	4.88	0.32	1	1
	三、社大與社區組織 建構合作夥伴 關係	14 3 0 0 0	4.82	0.38	2	2

參、「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內涵：行為指標重要性調查結果分析

此部份是分析第三回合調查各指標的重要性程度，其調查結果如表 4-25。由表 4-25 可看出全體德惠法小組成員皆認為「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的內涵重要性程度高，平均數除「數位教材與網路線上學習的開發」指標為 3.882352 外，其

餘皆介於 4.11 ~ 4.82，皆高達 4.1 以上，標準差除「邀請社區人士參與校務經營與評鑑」指標稍超出標準外，其他亦皆小於 1。可見以下的內涵指標重要性程度都偏高，可作為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時參考的指標。

重要性的次序若依各次構面分別來看「理念與目標」中的內涵以「建立公民社會」與「展現社區培力」重要性居冠，「推展地方文化」居末；「人力與財務」的內涵「編列社區參與業務專用經費」比「設有專職之社區學程秘書或社區專員」重要性高；「運作與管理」的內涵以「專案計劃推動社區參與業務」居冠，「邀請社區人士參與校務經營與評鑑」居末；「課程符合社區需求」中的內涵以「課程規劃理念符合社區需求」居冠，「建立課程發展回饋機制」居末；「課程培育社區發展人才」中的內涵「開設培育社區參與能力之課程」與「開設培訓社區領導人才之課程」重要性相同；「社區凝聚社區認同」中的內涵以「開設社區服務課程」居冠，「開設社區文史課程」居末；「課程展現文社區文化特色」中的內涵「開設社區文化特色相關課程」比「設立社區文化特色學程」重要性高；「社區傳播與教育功能」中的內涵「社大網站與社區資源連結」居冠，「數位教材與網路線上學習的開發」居末；「社區活動參與」中的內涵「社區學習活動」居冠，「數位教社區救助活動」居末；「社區公共事務參與」中的內涵「社區環境參與」居冠，「社區治安參與」居末；「社會公共議題參與」中的內涵「生態與環保」居冠，「產業與經濟」居末；「社區資源整合與開發」中的內涵「設立社區資源整合平臺」比「創造社區公共資源」重要性高；「社區人才的培訓與經營」中的內涵「培育社大學員自組公共性社團」居冠，「培育社區人士擔任社大行政人員」居末；「社大與社區組織建構合作夥伴關係」「與在地民間社團或公益組織合作情形」居冠，「與在地企業合作情形」居末。

由以上可看出社大的理念與組織運作方面：公民社會與社區培力的概念在社大的理念中需佔有份量，才能藉以拓展社區參與，而於人力與財務中設有社區參

與的專員，較編列專用經費為重要，在運作管理中，以專案的方式推動，對於社區參與是較有幫助性的。在課程方面：則以理念符合社區需求、開設培育能力與領導人才的課程及開設服務性課程或是開設與社區文化直接相關課程為最重要的社區參與方式。在參與社區行動方面：社大網站與社區資源需有一定的連結性，民眾才能藉由此傳媒共同參與社區；社區一般活動的參與，則以學習活動的參與，最為重要；社區的公共議題參與，則以環境方面參與較為重要；社會的公共議題參與則以生態與環保最受重視。社大與社區組織的合作與經營方面：資源的整合與開發，以設立社區資源整合平臺為優先，人才經營部份，則以培育社大學員自組公共性社團為先，合作的夥伴，則以與在地民間社團或公益組織合作為較佳的社區參與方式。而指標重要性居為末位的推展地方文化、編列社區參與業務專用經費、邀請社區人士參與校務經營與評鑑、建立課程發展回饋機制、開設社區文史課程、設立社區文化特色學程、數位教材與網路線上學習的開發、社區救助活動、社區治安參與、產業與經濟、創造社區公共資源、培育社區人士擔任社大行政人員、與在地企業合作情形，這些部份，重要性程分數比重仍相當高，只是以相較性而言重要性較低。

而從整體重要性的次序排列來看，重要性最高的為平均數 4.82 的「建立公民社會」、「展現社區培力」、「開設培育社區參與能力之課程」、「開設培訓社區領導人才之課程」、「開設社區服務課程」、「生態與環保」六項；重要性最低的挑選五個指標依次為平均數 3.88 的「數位教材與網路線上學習的開發」、平均數 4.11 的「邀請社區人士參與校務經營與評鑑」、「社區治安參與」與「與在地企業合作情形」、平均數 4.17 的「邀請社區人士擔任校務顧問」。

由上述可得知，和主構面與次構面所得結果相同，內涵部份重要性得分較高的指標，仍以社大的理念與目標及社區培力為最重要的社區大學社區參與面向，此外，開設服務課程及生態環保議題的重視也相當重要。重要性最低的「數位教

材與網路線上學習的開發」，這部份仍為社區大學還在逐步加強的部份，此也為社區學習的一環，但社區學的方式相當多元，故指標被歸為與社區參與相關性較低的指標；而剩餘三項雖被歸為重要性較低，但平均數皆達 4 以上，故仍有一定的重要性，只是相較之下，重要性偏低。

表 4-25 「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內涵：行為指標「重要性」統計表

主 構 面	次 構 面	「社區大學社區參與 指標」內涵：行為指標	重要性程度 統計					平均數	標準差	次構 面：重 要性 次序	整體 重要 性次 序
			5	4	3	2	1				
壹、 社 大 理 念 與 組 織 運 作	一、 理 念 與 目 標	(一) 建立公民社會	14	3	0	0	0	4.82	0.38	1	高 1
		(二) 追求知識解放	11	4	2	0	0	4.52	0.69	2	
		(三) 展現社區培力	14	3	0	0	0	4.82	0.38	1	高 1
		(四) 實踐服務學習	12	3	1	1	0	4.52	0.84	2	
		(五) 推展地方文化	9	8	0	0	0	4.47	0.49	3	
	二、 人 力 與 財 務	(一) 設有專職之社區 學程秘書或社區專員	11	5	0	1	0	4.52	0.77	1	
		(二) 編列社區參與業 務專用經費	11	5	0	0	1	4.47	0.97	2	
	三、 運 作 與 管 理	(一) 專案計劃推動社 區參與業務	14	2	0	1	0	4.70	0.74	1	
		(二) 邀請社區人士擔 任校務顧問	7	7	2	1	0	4.17	0.85	3	低 3
(三) 邀請社區人士參 與校務經營與評鑑		9	5	2	0	1	4.11	1.07	4	低 2	

		(四)建立學員與教師 參與校務的機制	12 3 2 0 0	4.58	0.69	2	
貳、 課程與 社區 參與之 連結	一、 課程符合 社區需求	(一)課程規劃理念符 合社區需求	13 2 1 1 0	4.58	0.84	1	
		(二)設有社區課程發 展與教材小組	12 3 1 1 0	4.52	0.84	2	
		(三)開設社區特殊需 求課程	10 5 1 1 0	4.41	0.84	3	
		(四)建立課程發展回 饋機制	8 6 2 1 0	4.23	0.87	4	
	二、 課程培育 社區發展 人才	(一)開設培育社區參 與能力之課程	14 3 0 0 0	4.82	0.38	1	高 1
		(二)開設培訓社區領 導人才之課程	14 3 0 0 0	4.82	0.38	1	高 1
	三、 課程凝聚 社區認同	(一)開設社區文史 課程	11 5 1 0 0	4.58	0.59	3	
		(二)開設社區導覽 課程	12 5 0 0 0	4.70	0.45	2	
		(三)開設社區服務 課程	14 3 0 0 0	4.82	0.38	1	高 1
	四、 課	(一)開設社區文化特 色相關課程	13 3 1 0 0	4.70	0.57	1	

	程 展 現 社 區 文 化 特 色	(二)設立社區文化特色學程	10 5 1 0 0 (1未填答)	4.56	0.60	2	
參、社 大 參 與 社 區 之 行 動	一、社區傳播與教育功能	(一)社大行政資訊化	8 7 1 1 0	4.29	0.82	3	
		(二)社大網站與社區資源連結	11 5 1 0 0	4.58	0.59	1	
		(三)社大出版品與社區關聯	10 5 2 0 0	4.47	0.69	2	
		(四)數位教材與網路線上學習的開發	3 9 5 0 0	3.88	0.67	4	低1
	二、社區活動參與	(一)社區節慶活動	11 3 2 1 0	4.41	0.91	3	
		(二)社區服務活動	12 5 1 0 0	4.58	0.59	2	
		(三)社區救助活動	6 6 4 1 0	4	0.90	4	
		(四)社區學習活動	14 1 2 0 0	4.70	0.66	1	
	三、社區公共事務參與	(一)社區環境參與	13 3 1 0 0	4.70	0.57	1	
		(二)社區健康參與	11 4 1 1 0	4.47	0.84	4	
		(三)社區治安參與	7 7 2 1 0	4.17	0.85	5	低2
		(四)社區產業參與	10 6 1 0 0	4.52	0.60	3	
		(五)社區福利服務參與	9 5 2 1 0	4.29	0.89	4	

與 參與	(六) 社區學校教育	10 6 1 0 0	4.52	0.60	2		
	四、 社會 公共 議 題 參與	(一) 環境與安全	12 5 0 0 0	4.70	0.45	3	
		(二) 生態與環保	14 3 0 0 0	4.82	0.38	1	高 1
		(三) 文化與歷史	13 3 1 0 0	4.70	0.57	3	
		(四) 產業與經濟	9 7 1 0 0	4.47	0.60	4	
		(五) 人群服務	13 4 0 0 0	4.76	0.42	2	
		(六) 民主與社會	12 5 0 0 0	4.70	0.45	3	
(七) 藝術與空間		12 5 0 0 0	4.70	0.45	3		
肆、 社 大 與 社 區 的 合 作 與 經 營	一、 社 區 資 源 整 合 與 開 發	(一) 設立社區資源整 合平臺	14 1 1 1 0	4.64	0.83	1	
		(二) 創造社區公共 資源	9 7 1 0 0	4.47	0.60	2	
	二、 社 區 人 才 的 培 訓 與 經 營	(一) 培育社區人士擔 任社大行政人員	9 5 2 1 0	4.29	0.89	4	
		(二) 培育社區人士擔 任社大講師	11 3 3 0 0	4.47	0.77	3	
		(三) 培育社區人士擔 任社大志工	14 3 0 0 0	4.70	0.57	2	
		(四) 培育社大學員自 組公共性社團	15 1 1 0 0	4.82	0.51	1	高 1

三、社大與社區組織建構合作夥伴關係	(一)與借用場地學校互動情形	9 6 1 1 0	4.35	0.83	3	
	(二)與在地公家機關合作情形	10 5 1 1 0	4.41	0.84	2	
	(三)與在地企業合作情形	5 10 1 1 0	4.11	0.75	4	低2
	(四)與在地民間社團或公益組織合作情形	12 3 2 0 0	4.58	0.69	1	

肆、「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研究結果

研究結果，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可分為含四項主構面指標、十四項次構面指標與五十三項內涵指標。其結果內容如表 4-26。

表 4-26 「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研究結果

向度指標	層面指標	行為指標
壹、社大理念 與組織運作	一、理念與目標	(一) 建立公民社會 (二) 追求知識解放 (三) 展現社區培力 (四) 實踐服務學習 (五) 推展地方文化
	二、人力與財務	(一) 設有專職之社區學程秘書或社區專員 (二) 編列社區參與業務專用經費

	三、運作與管理	(一) 專案計劃推動社區參與業務 (二) 邀請社區人士擔任校務顧問 (三) 邀請社區人士參與校務經營與評鑑 (四) 建立學員與教師參與校務的機制
貳、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	一、課程符合社區需求	(一) 課程規劃理念符合社區需求 (二) 設有社區課程發展與教材小組 (三) 開設社區特殊需求課程 (四) 建立課程發展回饋機制
	二、課程培育社區發展人才	(一) 開設培育社區參與能力之課程 (二) 開設培訓社區領導人才之課程
	三、課程凝聚社區認同	(一) 開設社區文史課程 (二) 開設社區導覽課程 (三) 開設社區服務課程
	四、課程展現社區文化特色	(一) 開設社區文化特色相關課程 (二) 設立社區文化特色學程
參、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	一、社區傳播與教育功能	(一) 社大行政資訊化 (二) 社大網站與社區資源連結 (三) 社大出版品與社區關聯 (四) 數位教材與網路線上學習的開發
	二、社區活動參與	(一) 社區節慶活動 (二) 社區服務活動 (三) 社區救助活動 (四) 社區學習活動

	三、社區公共事務參與	(一) 社區環境參與 (二) 社區健康參與 (三) 社區治安參與 (四) 社區產業參與 (五) 社區福利服務參與 (六) 社區學校教育參與
	四、社會公共議題參與	(一) 環境與安全 (二) 生態與環保 (三) 文化與歷史 (四) 產業與經濟 (五) 人群服務 (六) 民主與社會 (七) 藝術與空間
肆、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	一、社區資源整合與開發	(一) 設立社區資源整合平臺 (二) 創造社區公共資源
	二、社區人才的培訓與經營	(一) 培育社區人士擔任社大行政人員 (二) 培育社區人士擔任社大講師 (三) 培育社區人士擔任社大志工 (四) 培育社大學員自組公共性社團
	三、社大與社區組織建構合作夥伴關係	(一) 與借用場地學校互動情形 (二) 與在地公家機關合作情形 (三) 與在地企業合作情形 (四) 與在地民間社團或公益組織合作情形

第五章 研究結果與建議

本研究旨在探討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之建構，根據文件分析及歸納第四章節的研究發現後得出結論，並提出建議提供社區大學做為社區大學社區參與制度的規劃與考量，也同時針對本研究之限制提出建議，以供未來研究者之參考。

第一節 研究發現

本研究根據文件分析與德惠法的問卷調查結果，可以得到以下的研究發現：

壹、我國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主構面含括四向度

我國社區大學社區參與主構面依文件分析暨十七位德惠法小組成員三回合問卷統計結果，可列為我國社區大學社區參與主構面的指標如下：「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等四項。

貳、我國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次構面分為十四層面

我國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次構面依文件分析暨十七位德惠法小組成員三回合問卷統計結果，可列為我國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次構面的指標如下：

- 一、「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分為「理念與目標」、「人力與財務」、「運作與管理」；
- 二、「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分為「課程符合社區需求」、「課程培育社區發展人才」、「課程凝聚社區認同」、「課程展現社區文化特色」；
- 三、「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分為「社區傳播與教育功能」、「社區活動參與」、「社區公共事務參與」、「社會公共議題參與」；
- 四、「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分為「社區資源整合與開發」、「社區人才的培訓與經營」、「社大與社區組織建構合作夥伴關係」。

參、我國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內涵計有五十三項指標

一、主構面「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下的內涵指標

- (一) 次構面「理念與目標」中的內涵指標可分為「建立公民社會」、「追求知識解放」、「展現社區培力」、「實踐服務學習」、「推展地方文化」；
- (二) 次構面「人力與財務」中的內涵指標可分為「設有專職之社區學程秘書或社區專員」、「編列社區參與業務專用經費」；
- (三) 次構面「運作與管理」中的內涵指標可分為「專案計劃推動社區參與業務」、「邀請社區人士擔任校務顧問」、「邀請社區人士參與校務經營與評鑑」、「建立學員與教師參與校務的機制」等共計十一項內涵。

二、主構面「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下的內涵指標

- (一) 次構面「課程符合社區需求」中的內涵指標可分為「課程規劃理念符合社區需求」、「設有社區課程發展與教材小組」、「開設社區特殊需求課程」、「建立課程發展回饋機制」；
- (二) 次構面「課程培育社區發展人才」中的內涵指標可分為、「開設培育社區參與能力之課程」、「開設培訓社區領導人才之課程」；
- (三) 次構面「課程凝聚社區認同」中的內涵指標可分為「開設社區文史課程」、「開設社區導覽課程」、「開設社區服務課程」；
- (四) 次構面「課程展現社區文化特色」中的內涵指標可分為「開設社區文化特色相關課程」、「設立社區文化特色學程」等共計十一項內涵。

三、主構面「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下的內涵指標

- (一) 次構面「社區傳播與教育功能」中的內涵指標可分為「社大行政資訊化」、「社大網站與社區資源連結」、「社大出版品與社區關聯」、「數位

教材與網路線上學習的開發」；

- (二) 次構面「社區活動參與」中的內涵指標可分為「社區節慶活動」、「社區服務活動」、「社區救助活動」、「社區學習活動」；
- (三) 次構面「社區公共事務參與」中的內涵指標可分為「社區環境參與」、「社區健康參與」、「社區治安參與」、「社區產業參與」、「社區福利服務參與」、「社區學校教育參與」；
- (四) 次構面「社會公共議題參與」中的內涵指標可分為「環境與安全」、「生態與環保」、「文化與歷史」、「產業與經濟」、「社區人群服務」、「民主與社會」、「藝術與空間」等共計二十一項內涵。

四、主構面「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下的內涵指標

- (一) 次構面「社區資源整合與開發」中的內涵指標可分為「設立社區資源整合平臺」、「創造社區公共資源」；
- (二) 次構面「社區人才的培訓與經營」中的內涵指標可分為「培育社區人士擔任社大行政人員」、「培育社區人士擔任社大講師」、「培育社區人士擔任社大志工」、「培育社大學員自組公共性社團」；
- (三) 次構面「社大與社區組織建構合作夥伴關係」中的內涵指標可分為「與借用場地學校互動情形」、「與在地公家機關合作情形」、「與在地企業合作情形」、「與在地民間社團或公益組織合作情形」等共計十項能力內涵。

第二節 研究結論與建議

壹、研究結論

根據第一節的研究發現，研究者對於社區大學的社區參與方向，歸納出四大結論：一、理念與目標的設定，是社區參與的首要任務；二、社區人才培育與經營的重要性；三、直接參與社區的重要性；四、社區內部合作與資源共享的重要性。其內容闡述如下：

一、理念與目標的設定，是社區參與的首要任務

（一）由加入社區參與概念入手

社區大學原先的設立，就是由一個「讓人人都可以上大學」的構想發展而成，如今因為時空背景的變換下，社區大學需各自的轉型以求生存，但無論如何的轉型，仍是由「社區」的概念出發，社區的特色、社區的需求、社區的…，故仍應注重「社區參與」的重要，應將其納入社區大學的成立的重點理念。又理念與目標的設定，通常是影響一個學校走向的根本，所以若欲推展「社區參與」，首先應由理念與目標的設定入手。

（二）社大體制上的調整與變更

若社區大學以「社區參與」為重點，體制上的配合會使其推展更加順利，如人力的配置與設立專有經費或經費提供固定額度，運作管理的參與等等，但每個社區大學運作的情形不同，需斟酌各社大目前的狀況，依情況循序漸進的調整。

「社區參與」的概念，也非體制上的調整就有一定的幫助性，故須視各社大的情況，做最好的配合，方能獲得最大的效果。

二、社區人才培育與經營的重要性

由第三回合的德惠法重要性程度統計結果發現，舉凡有關社區人才培訓的選

項，其重要性分數都特別高，皆於各層次中重要性居冠，可見各德惠法小組皆同意，社區人才培育與經營是推動社區參與的重要元素。

（一）由課程設計入手

對於社區有熱情想要有所貢獻的民眾，若是無人帶領，只能依自己的方式對社區付出，若是由有豐富經驗性的講師供自己的經驗，於課堂分享與傳授，讓社區民眾有機會學習經驗與技能，能將培育後的人才發揮最大個效果。

（二）社大行政人員、講師到學員的培育

有行政人員的專業服務與對社區高度認同，及講師的活潑有趣及精闢的教學，學員才能在這樣的環境中，凝聚社區意識，進而願意組織對於社區有貢獻性的公共性社團，所以在社區大學的每一環節中，人才的培育與經營都有相當重要性。而前述人才培育經營，又以培育當地的社區人士為最佳人選，因其本身社區意識高，較易認同社區大學的規劃，所以建議社區大學若晉用政人員及講師時，可參酌將此方向納入考量之一。

（三）從而培育社區領導型人才

「永續性」是常被討論的辭彙，在「社區」的經營中也常被強調，既然要「社區參與」有永續的可能性，單純的培訓人才是不足的，總會到世代交替的時刻，故需培育有領導性的人才。除永續性的考量外，愈多的領導人才，亦能帶領愈多的人為社區貢獻，所以培育社區發展領導型人才是相當重要的項目。

三、直接參與社區的重要性

（一）傳媒與教育功能

善用傳媒的力量，如：社區大學的網頁、社區大學的出版品等，讓社區民眾更加認識社區及更清楚社區大學的定位，以確立社大為社區居民與社區的重要媒介，或是提供數位的平臺讓民眾有學習的平臺，當中更可置入與社區相關的種種訊息，設計成線上學習模式，讓民眾可更輕易地親近社區，也讓社大成為直接參與社區的橋樑。

（二）活動與公共議題參與

社大直接地參與社區相關活動，如重要節慶活動等，或是藉由課程及社大本身所舉辦的活動去探討社區居民所關心的社區公共議題、社會公共議題，可達成社區民眾一同關心社區，進而共同提升社區的目標，故這些活動或是議題的討論與參與有相當地重要性。

四、社區內部合作與資源共享的重要性

社區大學近年來儼然已成為一般社區民眾信賴的終身學習機構，參與的人士多來自於社區中的四面八方，所隱藏的人力資源相當豐富，另社區大學常與公部門、學校、醫院或是在地的公益團體、民間組織合作，組織層面的各類資源也相當齊全，所以若是成為社區間彼此資源整合的平臺，進而共享其資源，對於社區整體能量的提升有莫大的助益。

貳、研究建議

本研究提出對未來應用或後續研究之建議分列為以下三部分：一、對政府的建議部分；二、對社區大學的建議部分；三、對後續研究者的建議。其內容闡述如下：

一、對政府的建議部分

（一）視社區大學為合作夥伴

政府方面常會有針對社區施以小區塊的計畫性活動，可將社區大學視為伙伴共同推動，如：衛生局、健保局、教育局、都發局、警察局…等等都常會舉辦與社區息息相關的大小活動，可使用計畫性或是補助性的方式，主動邀約與社區大學合作，也能讓社區民眾更能直接參與。

（二）協助社大設立社區資源整合平臺

所謂的資源整合平臺，內容應可包含人力、物力、財力、歷史遺產或自然環

境等等，而政府機構皆會有社區資源的所有物統計數量，可善加利用此統計數量建立社區資源整合的數據資料庫，進而協助社區大學共同設立屬於每個社區的資源整合平臺。若需要辦理社區相關活動、討論社區與社會議題、社區急難應變…，須善用社區資源時，若擁有類似這樣的資源整合平臺，加上社區大學平時與社區間所建立合作夥伴關係，便可發揮最大的效用。

二、對社區大學的建議部分

（一）將「社區參與」概念注入社區大學

理念為社區大學辦學的根本，首先要先從「社區參與」概念的注入，做好紮根的工作，再配合社區大學的行政資源、課程規劃、活動參與等養料的滋養，社區大學這棵大樹才會更加茁壯。

（二）設立專職之社區專員或社區學程秘書

設立專職的社區專員或社區學程秘書，便可著手規劃適合社區的相關課程與學程，再經過實質的學員或市場反應後，加以調整，也避免社區的課程流於市場化，且更能注意到社區的需求性。但每個社區大學運作的情形不同，需斟酌各社大目前的狀況，依情況循序漸進地加以調整。

（三）編列經費運用於社區參與業務

辦理所有社區業務，經費是一項基本要件，若是要推動社區業務，無編列一定比例的經費，要拓展社區參與勢必有一定的困難性，故建議社區大學以各該學校總預算額度程度，換算成社區經費之實際比例值，來評量該校執行本項工作可編列的程度。若有一定的經費編列，便可以專案計畫的方式有效推動社區參與，增加實際參與社區的機會。但每個社區大學運作的情形不同，需斟酌各社大目前的狀況，依情況循序漸進地加以調整。

（四）培育社區發展人才

此項業務的推動需擁有永續性，故若藉由課程方式，或其他培訓經營方式，培養當地居民社區發展的能力，由當地居民自行承攬社區參與的擔子，其效果勢

必較社區大學推動加倍，故希望社大能培養社區居民的社區認同後，培訓當地居民成為推展社區發展的人才，如此社區大學社區參與的推動，方能永續。

（五）社區大學人員社區化

社區大學招攬的學員多為當地的社區民眾，若是連承辦的行政人員、教師也來自社區，社區認同意識將更為強烈，社區大學可利用的資源性也更加豐富，故建議社區大學盡可能的運用當地的人力資源。

（六）善用社區傳媒

參與社區，首先就要先了解社區。網路、廣播、電視、出版品…接是社區民眾可以獲得的傳媒資訊，可利用相關課程的設計，藉由學員的力量，完成部份的傳媒資訊建構與分享，如：學員自行編制的社區報，抑或與當地傳媒合作，如：與當地廣播電臺、電視臺合作，傳達社區大學與社區互動的相關訊息，藉由多重管道傳達社區大學社區參與的理念與決心。臺灣是全球傳媒密度最高的地方，因此社區大學應善用傳媒的力量。

三、對後續研究者的建議

由於研究者的研究時間與能力的限制，所得的研究成果仍有可增補之處，故提供幾點建議，以供未來相關研究者參考：（一）研究對象上樣本數的增加、（二）研究範圍的擴充、（三）不同類型的社區大學研究、（四）對於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的增減修正。其內容闡述如下：

（一）研究對象上樣本數的增加

本研究以德惠法進行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之建構，雖經過三次德惠法問卷調查。但是德惠法專家群僅包含社會教育及成人教育領域研究的專家學者、社區大學實務工作者與主管社區大學政府行政人員共十七位。由於德惠法專家人數、條件範圍過小，建議日後研究者若同樣使用德惠法，可增加小組成員數量，或增加小組成員的領域，以提高研究結果的穩定性與多樣性。

（二）研究區域的擴充

因研究者的研究範圍以臺北市的社區大學為主，德惠法的實務工作者與主管社區大學政府行政人員也以臺北市範疇為主，而由於臺北市的社區大學屬於「都市型」社區大學，其指標的適用性應用於其他縣市可能會有所偏頗，建議後續的研究能以目前架構的指標，延伸到不同縣市或是針對非「都市型」的社區大學。

（三）研究不同主體對象的社區大學

針對招收族群對象不同的社區大學，如：原住民部落社區大學，再次研究。由於本來招收的主體對象，與規劃課程上都有一定的差異性，但社區大學皆強調參與社區，故可考慮以不同於一般社大的原住民部落社區大學為研究對象。

（四）對於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的增減修正

對於社區大學的社區參與指標，研究者係利用文件分析法與德惠法方式所獲取的結果，故可能因文件蒐集方向不同抑或專家學者選取不同，甚至因為對象不同，所建立出的指標會有所不同，故建議未來的相關研究者，可參考此指標結果，建立更加完善，適用性範圍更廣的指標。

參考文獻

壹、中文部份

- 文山社區大學 (2008)。文山社大 97-2 學期開課總表。檢索日期：2008 年 11 月 15 日。取自：<http://www.wenshan.org.tw/wsc/modules/tinyd0/index.php?id=2>
- 王文科 (2000)。質的教育研究法。臺北：師大書苑。
- 王保進 (1993)。高等教育表現指標之研究。國立政治大學教育研究所博士論文，臺北。
- 王保進 (1996)。教育指標基本概念之分析。教育研究資訊，4 (3)，1-18。
- 王派仁 (1994)。兩個社區發展個案之比較—以一個城市社區與一個鄉村社區為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
- 丘昌泰、陳金貴、洪鴻智 (2001)。臺北市社區參與制度之研究。臺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市政專題研究報告，第 308 輯。
- 四一〇教育改造聯盟 (1996)。民間教育改造藍圖：朝向社會正義的結構性變革。臺北：時報文化出版公司。
- 全國法規資料庫 (2002)。終身學習法。檢索日期：2008 年 11 月 15 日。取自：<http://law.moj.gov.tw/Scripts/Query4A.asp?FullDoc=all&Fcode=H0080048>
- 全國社區大學促進會 (2002)。社區大學評鑑制度之規劃。臺北：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
- 江明修、陳定銘 (2001)。非營利組織與公民社會之建構-以社區大學運動為例。社會文化學報，12：15-43。
- 李素馨、蔡淑美 (1995)。民眾參與在觀光規劃中之運用。觀光研究學報，1 (1)，66-79。
- 李秉真 (1997)。社區實質環境、社會條件與社區福利間關係—以臺北市萬芳社區為例。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
- 李增祿 (1983)。社會福利與社區發展之研究。臺中：社會工作研究服務中心。
- 沈又斌 (1994)。社區動員與都市意義的轉變—臺北市「慶城社區」的形成。國立臺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
- 社團法人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 (2004)。臺灣社區大學導覽。社團法人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臺北。
- 社團法人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 (2005)。94 年度「社區與社會參與」作業手冊。檢索日期：2008 年 11 月 01 日。取自：<http://www.wretch.cc/blog/CertCU/19900880>
- 社團法人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 (2006)。95 年度「社區與社會參與」作業手冊。檢索日期：2008 年 11 月 01 日。取自：<http://www.wretch.cc/blog/CertCU/19900880>

- 社團法人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2007)。**96年度「學校經營與公共參與」作業手冊**。
檢索日期：2008年11月01日。取自：<http://www.wretch.cc/blog/CertCU/19900880>
- 社團法人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2008)。**97年度「學校經營與公共參與」作業手冊**。
檢索日期：2008年11月15日。取自：<http://www.wretch.cc/blog/CertCU/19989611>
- 社團法人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2009)。**社大總數**。檢索日期：2009年06月15日。取自：<http://www.napcu.org.tw/napcuwebsite/>
- 吳宜蓁(1996)。**有線電視公益頻道規劃與社區意識提升**。臺北：中華文化復興運動總會電視文化研究委員會。
- 吳坤良(1999)。**老人的社區參與動機、參與程度與生活適應之相關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成人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
- 吳珮雯(2003)。**高雄市居民社區意識、社區參與及對社區發展協會滿意度之關係研究**。高雄醫學大學行為科學研究所碩士論文，高雄。
- 吳清山、林天祐(2005)。**教育新辭書**。臺北：高等教育文化。
- 周志宏(1999)。**社區大學的理想及其實踐的難題——社區大學的法令與制度問題**。載於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籌備會等主編「**第一屆社區大學全國研討會手冊**」：新竹。
- 林妙香(2000)。**社區義工參與社區問題解決的學習及其影響之探討——以嘉義市王田里社區義工為例**。國立中正大學成人及繼續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嘉義。
- 林妍君(2002)。**社區參與在臺北市社區環境改造應用之研究——以東榮社區與萬和社區為例**。國立臺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碩士論文，臺北。
- 林振春(1998)。**社區營造的教育策略**。臺北：師大書苑。
- 林振春(1992)。**社會調查**。臺北：五南。
- 林振春(1993)。**當前臺灣地區成人教育需求評估方法之回顧與展望**。**成人教育雙月刊**，11，31-38。
- 林振春(1997)。**臺灣地區成人教育需求內涵的德惠法研究**。**成人教育學刊**，1，43-82。
- 林振春、劉子利(2003)。**臺北市社區大學經費運用之調查分析**。檢索日期：2008年11月15日。取自：<http://www.cwt.tp.edu.tw/Pub-Research.asp>
- 林勝義(1990)。**老人參與社區發展之研究**。臺北：社區發展研究訓練中心。
- 信義社區大學(2008)。**教師聘審辦法**。檢索日期：2008年06月15日。取自：http://www.xycc.org.tw/xycc/modules/xoopsfaq/index.php?cat_id=4
- 施教裕(1997)。**社區參與的理論與實務**。**社會福利**，129，2-8。
- 夏鑄九(1999)。**市民參與和地方自主性：臺灣的社區營造**。**城市與設計學報**，9、10，175-185。
- 徐震(1980)。**社區與社區發展**。臺北：正中書局。

- 張其嫻 (1993)。臺北市示範社區婦女參與社區發展之研究。東海大學社會工作學系碩士論文，未出版。
- 張則周 (2000)。釐清社區大學目標—從課程設計走出困境。載於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籌備會等主編「第二屆社區大學全國研討會手冊」：高雄。
- 張捷隆 (2008) 社大運動十年的回顧與反思。載於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主編「社區大學十年有成研討會手冊—社大運動十年的回顧與前瞻」：臺北。
- 張鈿富 (1996)。臺灣地區教育指標建構之研究。教育研究資訊4 (3)，18-40。
- 張鈿富 (2001)。教育指標理念簡介。載於簡茂發、李琪明 (主編)，當代教育指標-國際比較觀點 (頁2-25)。臺北：學富文化。
- 張德永 (2000)。社區學院的策略規劃。臺北：師大書苑。
- 張德永 (2001)。社區大學理論與實踐。臺北：師大書苑。
- 教育部 (1998)。邁向學習社會。臺北：教育部。
- 梁恩嘉 (2002)。大廊花鼓陣對社區意識覺醒及社區發展之研究。國立中正大學成人及繼續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嘉義。
- 許淑敏、邱啟潤 (1999)。社區參與之概念及其應用。領導護理，3 (1)，13-18。
- 陳虹 (2005)。中國城市居民社區參與問題的探討。內蒙古工業大學學報，14 (1)：19-23。
- 陳怡如 (2000)。社區成人教育活動參與及其社區意識之關係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成人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高雄。
- 陳其南 (1994年10月6日)。社區與國家重建。中國時報：第十一版。
- 陳其南 (1995年2月19日)。經營大臺灣，從小社區做起。中國時報：第十一版。
- 陳其南 (1996)。終生學習與社區總體營造。載於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成人教育研究所主編「社區成人教育學術研討會手冊」：高雄。
- 陳茂祥 (1985)。淺談一般社區理論。社區發展，8(32)，32-41。
- 陳蕙欣 (2003)。社區之參與傳播研究—以宜蘭縣珍珠社區發展文化產業為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大眾傳播研究所碩士論文，臺北。
- 陳靜誼 (2007)。社區居民社區意識及對社區總體營造認知關係之研究—以高雄市河堤社區為例。國立中山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
- 陳萬靈 (2004)。社區參與的微觀機制研究。學術研究，4：77-81。
- 黃政傑、李隆盛等 (1996)。中小學基本能力指標之綜合規劃研究。教育部委託專案研究。臺北：教育部。
- 黃政傑、翁福元、方志華、張美蓮 (1997)。教育指標系統整合型研究之規劃。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 (NSC85-2475-H-003-015R)。臺北市：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中心。
- 黃武雄 (2004)。「我們要辦怎樣的社區大學？—地方政府設置社區大學計劃通案」。黃武雄等著，成人的夏山—社區大學文獻選輯 (頁14-54)。臺北：左岸。
- 黃甯 (1999)。德國民眾高等學校作為終生教育機構之研究。淡江大學歐洲研究

- 所碩士班碩士論文，未出版。
- 楊碧雲 (2005)。臺北市社區大學營運現況與未來發展。檢索日期：2008年11月15日。取自：<http://www.ccwt.tp.edu.tw/Pub-Meeting.asp>
- 楊碧雲 (2008)。「臺北市社區大學十年回顧與前瞻」。楊碧雲主編，**臺北市社區大學十年回顧與前瞻** (頁13-61)。臺北：臺北市府教育局。
- 董安琪譯 (1989)。 **集體行動的邏輯**。臺北：遠流。
- 臺北市社區大學聯網 (2008)。 **相關法規**。檢索日期：2008年11月15日。取自：<http://www.ccwt.tp.edu.tw/Pub-Law.asp>
- 臺北市府教育局 (2001)。臺北市社區大學現代公民學程草案。載於臺北市府教育局「**臺北市社區大學現代公民學程研討會**」會議手冊：臺北。
- 臺北市府教育局 (2003)。 **臺北市社區大學評鑑指標之建立**。檢索日期：2008年11月15日。取自：<http://www.ccwt.tp.edu.tw/Pub-Research.asp>
- 臺北市教育局 (2008)。 **臺北市97年度社區大學評鑑總結報告**，未出版。
- 鄧弼文(2001)。 **臺灣地區地方競爭力評估指標建構之研究**。輔仁大學應用統計研究所碩士論文，臺北。
- 劉毓玲譯 (1993)。 **新政府運動**。臺北：天下文化出版。
- 蔡宏進 (1985)。 **社區原理**。臺北市：三民書局。
- 蔡宏進 (2006)。 **社區原理**。臺北：三民書局。修定三版二刷。
- 蔡素貞 (2008)。「從全國社大觀點看臺北市社大的發展與困境」。楊碧雲主編，**臺北市社區大學十年回顧與前瞻** (頁103-131)。臺北：臺北市府教育局。
- 蔡書玄、張長義 (2006)。社區參與生態旅遊—以陽明山國家公園魚路古道結合八煙社區為例。 **臺大實驗林研究報告**，20(4)，243-259。
- 蔡傳暉 (1999)。 **社區大學的基本理念與發展現況**。臺北市文山社區大學八十八學年度第一學期「入學與選課手冊」，頁187-198。
- 蔡傳暉 (2001)。 **社區大學的基本理念與發展現況**。臺北市文山社區大學八十九學年度第二學期，入學與學習資源手冊，頁281-292。
- 魏惠娟 (1996)。 **美國社區學院系統概覽**。輯於八十五年度獎助績優教育人員短期出國研習團第四團：終生教育的推展與實施—美國社區學院系統研習報告，臺中：臺灣省政府教育廳。
- 嚴志蘭 (2004)。論城市中社區參與的功能及其實現。 **中共福建省委黨校學報**，12：25-27。
- 顧忠華 (2000)。 **臺灣「第三部門」的形成其對「社會自治」的影響**。行政院國科會專題研究成果報告研究摘要 (未出版)。

貳、英文部分

- Anderson, V. (1991). *Alternative economic indicators*. London:Routledge.
- Coben S. (1996) .Mobilizing Communities for Participation and Empowerment. InServaes,J., Jacobson, T.L. & White, S.A. (eds.) ,*Participatory Communication for Social Change*. London : Sage Production.

- Cuttance, P. F. (1990). *Performance indicators and the management of quality in education*. Keynote address prepared for the 3rd National Conference on Indicators in Education, Canberra.
- De Neufville (1979). *Social Indicators and Public Policy : Interactive Process of Design and Application*, Elsevier, NY.
- Hughey, J. and P. W. Speer (2002). 'Community, Sense of Community, and Networks', in A. T. Fisher, C. C. Sonn and B. J. Bishop (eds.) , *Psychological Sense of Community: Research, Applications, and Implications*. New York: Kluwer Academic/ Plenum Publishers.
- Johnstone, J. N. (1981). *Indicators of education system*. Paris:UNESCO.
- Midgley, James. (1986) . *Community Participation, Social development and the State*. London : Methuen.
- Paul, S. (1987) . *Community Participation in Development Projects: The World Bank Experience*. World Bank Discussion Paper6. Washington, D.C.
- Poplin, D. E. (1972) .*Community: A Survey of Theories and Methods of Research*. New York : Mcmillan,Co.
- Poplin, D. E. (1979) .*Community: A Survey of Theories and Methods of Research*. New York : Macmillan.
- Putnam, R.(2000).*Bowling Alone: The Collapse and Revival of American Community*. New York: Simon Schuster.
- Servaes, J. (1996) .Introduction : Participatory Communication and Research in Development Setting. In Servaes,J., Jacobson, T.L. & White, S.A. (Eds.) .*Participatory Communication for Social Change*. Sage Production.
- Spee, A. & Bormans, R. (1992). Performance indicators in government institutional relations: The conceptual framework. *Higher Education Management*. 4 (2),139-155.
- United Nations. (1981) . *Popular Participation as A Strategy for Promoting Community Level Action and National Development*. New York.
- White, A. T. (1982) .Why Community Participation ? . *Assignment Children*, 59/60 ,17-34.
- White, S., Nair, K. S. & Ascroft, J. (1994) . *Participatory Communication*. —*Working for Change and Development*. London : Sage Production.

附錄

附錄一 第一回合德惠法問卷

「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建構」問卷

指導教授：林振春 教授

敬愛的德惠法專家小組委員們：

您好！感謝您於百忙之中協助本研究，在此先對您表達感激之意。本研究採用德惠法（Delphi Techniques），欲建構「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旨在建立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望藉由指標的建構而促使社區大學能更有效達成「公民社會公共參與」的精神與目標。

素仰 先生學識豐厚，熱心協助青年學子，希望能藉由您對於社區大學的熱忱與經驗提供您寶貴的意見，而成為建構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之依據。而由於本研究邀請的專家樣本數不多，所以您的意見將是本研究極為重要的一環，所以需要您將二次問卷全數完成，此問卷方為有效的問卷，再此懇請先生的鼎力相助。

奉寄第一回合適切性調查問卷，由衷地懇請您的協助。研究者深知委員平日工作繁重，分身乏術，但由於研究進度關係，導致問卷寄發與回收日期時間緊迫，造成委員您的不便與困擾，研究者深感歉意，懇請見諒，再次向您表達感激與謝意。煩請您將本次問卷於五月十五日（星期五）前擲回！如有任何問題敬請與研究者聯絡。

方式如下：

e-mail：kas0207@yahoo.com.tw

手機：0921848466

敬祝 教安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教育系碩士班

研究生：楊佳穎 敬上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五日

填答說明

1. 本研究主題為「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建構」。共分為四個「向度指標」、十三個「層面指標」、三十一個「行為指標」。
2. 問卷內容分為三部分：第一部分為專家小組委員對於「向度指標」之適切性所作之評定；第二部分為專家小組委員對於「層面指標」之適切性所作之評定；第三部分為專家小組委員對於「行為指標」之適切性所作之評定。
3. 請您依據其適切性於 內打「✓」，若您勾選「不適切」或「非常不適切」，請於提項下方【修正意見】，書寫您的寶貴意見，若您對於本研究草擬之該部分指標整體，認為有增加或刪減項目，也請於【修正意見】內書寫您的寶貴意見，謝謝您的合作。

一、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之向度指標適切性調查

向度指標	適切性				
向度指標	非常適切	適切	無意見	不適切	非常不適切
	5	4	3	2	1
壹、社大理念與基本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貳、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參、社大社區參與行為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肆、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意見】					

二、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建構之層面指標適切性調查

層面指標		適切性				
向度指標	層面指標	非常適切	適切	無意見	不適切	非常不適切
		5	4	3	2	1
壹、社大理念與基本能力	一、目標與理念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人力與財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運作與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意見】					
貳、課程與社區參與	一、三大基本課程之結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學程之結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意見】					
參、社大社區參與行為	一、社區傳播功能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社區活動參與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社區公共事務參與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社會公共議題參與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五、社區回饋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意見】					

肆、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	一、社區資源整合與擴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人員與組織的培訓與經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共同夥伴合作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意見】	

三、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建構之行為指標適切性調查

向度指標	層面指標	行為指標	適切性				
		行為指標	非常適切	適切	無意見	不適切	非常不適切
			5	4	3	2	1
壹、社大理念與基本能力	一、目標與理念	(一) 基本理念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未來發展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意見】					
	二、人力與財務	(一) 組織架構及專業營運人力之規劃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財務預算規劃與執行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意見】					
	三、運作與管理	(一) 行政管理制度建立與法制化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運作決策過程與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 推動的成效與檢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意見】					

貳、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	一、三大基本課程之結合	(一) 課程的理念與規劃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課程的推動情形與成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意見】					
	二、學程之結合	(一) 學程的理念與規劃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學程的推動情形與成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意見】					
參、社大社區參與行為	一、社區傳播功能	(一) 行政資訊化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網站維護與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 各項出版品的之編印與應用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意見】					
	二、社區活動參與	(一) 社大規劃辦理社區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社大參與社區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意見】							

三、社區公共事務參與	(一) 社區公共事務之參與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意見】		
四、社會公共議題參與	(一) 社會公共議題之參與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意見】		
五、社區回饋服務	(一) 對弱勢族群關懷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無償性的公益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意見】		
肆、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	(一) 設立社區協調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為社區創造公共資源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意見】		
	二、人員與組織的培訓與經營	(一) 行政人員的聘用與培訓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教師的聘用與培訓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 學員的參與與經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 志工的培訓與經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五) 公共性社團的經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p>【修正意見】</p>	
<p>三、共同夥伴合作情形</p>	<p>(一) 與借用場地學校互動情形</p>	<p><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p>
	<p>(二) 與政府機構合作情形</p>	<p><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p>
	<p>(三) 與企業合作情形</p>	<p><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p>
	<p>(四) 與公益組織合作情形</p>	<p><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p>
	<p>【修正意見】</p>	

附錄二 第一回合德惠法問卷彙整

「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建構」第一次德惠法問卷彙整

一、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之向度指標適切性調查

向度指標		第一次問卷彙整							
向度指標	適切性	非常適切	適切	無意見	不適切	非常不適切	平均數	標準差	修正意見
		5	4	3	2	1			
壹、社大理念與基本能力		5	5	0	2	0	4.08	1.03	I：「基本能力」的概念感覺比較像是「人」，但參考研究者後面的觀察指標後，發現此項內容包含人力、物力和財力等「組織層面」。因此，建議考慮改成「組織結構」或「組織運作」。 C：修改成「社大理念與運作功能」
貳、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		7	5	0	0	0	4.58	0.49	J：修改成「課程與社區議題之連結」
參、社大社區參與行為		7	5	0	0	0	4.58	0.49	J：修改成「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
肆、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		8	3	1	0	0	4.58	0.64	J：修改成「社大與社區組織的合作與經營」

二、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建構之層面指標適切性調查

向度指標	層面指標	第一次問卷彙整								
	適切性 層面指標	非常適切	適切	無意見	不適切	非常不適切	平均數	標準差	修正意見	
		5	4	3	2	1				
壹、社大理念與基本能力	一、目標與理念	6	4	0	2	0	4.16	1.06	J：分為兩項→社大目標+辦學理念 G：修改為「理念與目標」 C：建議改為「理念與目標」 E：第一條建議為「理念與目標」	
	二、人力與財務	6	6	0	0	0	4.5	0.5	J：分為兩項→人力配置+財務規劃與運用	
	三、運作與管理	6	5	0	1	0	4.33	0.84	J：分為兩項→組織運作+行政管理 G：修改為「組織與運作」 C：改為一般行政與管理，定列於(四)	
	※ 建議增加項目							C：建議增加(三)學務與教務		
貳、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	一、三大基本課程之結合	5	5	0	1	1	4	1.22	J：修為三項→學術課程與社區之結合+藝能課程與社區之結合+社團課程與社區之結合 E：修改為「三大類科課程之結合」	
	二、學程之結合	4	7	0	0	1	4.08	1.03	J：修改為「學程規劃與社區之結合」	
	※ 建議增加項目							G：增列「課程與社區參與之結合」 B：增列「願景發展與社區培力課程設計」		
	◎ 其他意見							H：全數改為 一、課程符合社區居民需求 二、課程培育社區發展人才 三、課程孕育社區認同 四、課程展現和創新社區文化		

參、社大社區參與行為	一、社區傳播功能	3	9	0	0	0	4.25	0.43	J：建議修為「社區意識傳播與轉化功能」
	二、社區活動參與	5	6	1	0	0	4.33	0.62	I：第二至第四項指標的意義有些重疊性，可能不易清楚凸顯每一項指標的特殊意義。因此建議研究者可斟酌調整，使三項指標更具有區隔性。
	三、社區公共事務參與	7	4	1	0	0	4.5	0.64	I：同二 C：建議將四+五放置於層面指標三之下的行為指標
	四、社會公共議題參與	6	5	1	0	0	4.41	0.64	I：同二 C：同三
	五、社區回饋服務	6	6	0	0	0	4.5	0.5	C：同三
肆、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	一、社區資源整合與擴展	6	5	1	0	0	4.41	0.64	I：社區資源的概念很廣泛，可能包含人力、物力、財力、歷史遺產或自然環境等等，因此可能與第二項指標有些重疊。建議研究者是否考慮將第一項單純定義在「人力資源以外的資源」，以便與第二項指標相區隔。 J：修為「社大與社區組織共同進行社區資源整合與擴展」
	二、人員與組織的培訓與經營	5	4	1	2	0	4	1.08	I：社區資源除了第一項指標目前提到「整合」與「擴展」外，可能還有「創發」。建議研究者可以斟酌考慮調整。 J：修為「社大人員與組織的培訓與經營」 C：修為「志工組織的培訓與經營」 A：改為「社區人才的培訓與經營」
	三、共同夥伴合作情形	7	3	1	1	0	4.33	0.94	J：修為「共同夥伴合作情形社大與社區組織進行夥伴合作情形」 E：建議修正為：社區伙伴的協力與合作情形

三、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建構之行為指標適切性調查

向度指標	層面指標	行為指標	第一次問卷彙整					平均數	標準差	修正意見
			適切	非常適切	適意	無意	不適切			
		行為指標	5	4	3	2	1			
壹、社大理念與基本能力	一、目標與理念	(一)基本理念	6	3	0	2	1	3.91	1.38	K：基本理念所指為何？是否須列出？（如知識解放、建立公民社會） C：建議改為「基本理念與目標」 E：建議修為：基本理念與辦學目標
		(二)未來發展計畫	6	4	0	1	1	4.08	1.25	E：建議修為：年度及中長程發展計畫 G：增列（二）組織目標、（二）→（三）
		◎ 其他意見								H：全部修改為 （一）公民社會 （二）知識解放 （三）社區培力 （四）服務學習
	二、人力與財務	(一)組織架構及專業營運人力之規劃	4	8	0	0	0	4.33	0.47	J：組織架構及專業營運人力之規劃」 H：修正為 設有專職之社區學城秘書或社區專員
		(二)財務預算規劃與執行情形	5	6	0	1	0	4.25	0.82	A：應注重社區參與財務規劃的比例 H：修正為 編列經費運用於社區參與業務
		※ 建議增加項目								G：增列（一）組織架構之建立與完備， （一）→（二）、（二）→（三） E：建議加上：專業人員培力情形
		◎ 其他意見								K：是否應敘明社大的人力與財務上，與社區議題明顯有關的投入項目及百分比為何？
		(一)行政管理制度的建立與法制化	5	6	0	1	0	4.25	0.82	C：建議改「行政管理制度的建立」 H：修正為「專案計劃推動社區參與業務」

	三、運作與管理	(二)運作決策過程與機制	5 6 0 1 0	4.25	0.82	J: 修為「運作決策過程與機制」 C: 改為「決策機制與決策過程」 H: 修正為「邀請社區人士擔任校務顧問」與「建立學員參與校務的機制」		
		(三)推動的成效與檢討	7 5 0 0 0	4.58	0.49	J: 修為「推動的社區學習成效與檢討」 H: 修正為「邀請社區人士參與校務評鑑」		
		※ 建議增加項目				A: 與社區互動情形的成效與檢討		
貳、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	一、三大基本課程之結合	(一)課程的理念與規劃	6 4 0 4 0	4.16	1.06	J: 增為學術課程的理念與規劃+藝能課程的理念與規劃+社團課程的理念與規劃(二)、→(四) A: 修為「對社區課程的經營理念與規劃」		
		(二)課程的推動情形與成效	4 5 1 2 0	3.91	1.03	A: 修為「社區課程的推動情形與成效」		
			※ 建議增加項目				E: 建議加上: 課程規劃與社區發展之配合	
			◎ 其他意見				H: 將層面指標修正為四項後, 依序行為主標內容可設為 一 →(一)課程規劃理念符合社區需求 (二)設有社區課程發展與教材小組 (三)開設社區特殊需求課程 (四)擁有良好的課程發展回饋機制 二 →(一)開設培育社區參與能力之課程 (二)開設培訓社區領導人才之課程 三→ (一)開設社區文史課程 (二)開設社區導覽課程 (三)開設社區服務課程 四→ (一)開設社區特色相關課程 (二)設立社區特色學程	

	二、學程之結合	(一)學程的理念與規劃	7 3 0 2 0	4.25	1.08	J: 修為「社區學程的理念與規劃」 A: 修改為「社區發展學程的設置情形」
		(二)學程的推動情形與成效	5 5 0 2 0	4.08	1.03	J: 修為「社區學程的推動情形與成效」 A: 修為「社區發展學程的推動情形與成效」
	※ 建議增加項目					E: 建議加上: 特色學程與社區結合情形
	◎ 其他意見					H: 同貳之一修正
參、社大社區參與行為	一、社區傳播功能	(一)行政資訊化	6 5 1 0 0	4.41	0.64	I: 第一項和第二項指標的內容有些重疊性, 建議研究者可以再行細分區隔會更好。…建議研究者在各項指標前均添加「社大」字樣, 以便更清楚區隔。 J: 增加「社大」二字
		(二)網站維護與管理	5 4 2 1 0	4.08	0.95	J: 增加「社大」二字 A: 修改為「網站與資源結合情形」
		(三)各項出版品的編印與應用情形	3 7 1 1 0	4	0.81	J: 增加「社大」二字 A: 修改為「出版品內容與社區關聯情形」
	※ 建議增加項目					A: 建議加上「出版品社區分送情形」 E: 建議加上: 數位教材與網路線上學習的開發情形
	二、社區活動參與	(一)社大規劃辦理社區活動	4 7 0 1 0	4.16	0.79	I: 第一項和第二項指標的區隔性, 主要在第一個是社大主動規劃, 第二個指標是社大被動參與其他社區組織規劃的活動。因此, 建議研究者是否斟酌調整字句, 讓區隔性更顯著。 A: 修成「社大協助規劃辦理社區活動」
		(一)社大參與社區活動	4 7 0 1 0	4.16	0.79	
◎ 其他意見					H: 全數修改成 (一)社區節慶活動 (二)社區服務活動 (三)社區救助活動 (四)社區學習活動	

三、社區公共事務參與	(一)社區公共事務之參與	5	5	1	1	0	4.16	0.89	I：層面指標二~四要有區隔性 C：層面指標四、五放置於層面指標三社區公共事務參與之下的行為指標
	※ 建議增加項目								G：增列(二) 社區公共事務之投入 E：建議加上：在地公民行動的推動
	◎ 其他意見								H：修正為 (一) 社區環境參與 (二) 社區健康參與 (三) 社區治安參與 (四) 社區產業參與 (五) 社區福利服務參與 (六) 社區學校教育參與
四、社會公共議題參與	(一)社會公共議題之參與	5	4	1	2	0	4	1.08	I：層面指標二~四要有區隔性 C：層面指標四、五放置於層面指標三社區公共事務參與之下的行為指標
	※ 建議增加項目								G：增列(二) 社會公共議題之創發 A：※ 增列(二) 社區公共議題之創造 E：建議加上：社會公共議題之倡
	◎ 其他意見								H：修正為 (一) 環境與安全 (二) 生態與環保 (三) 文化與歷史 (四) 產業與經濟 (五) 社區人群服務 (六) 民主與社會
五、社	(一)對弱勢族群關懷的情形	6	6	0	0	0	4.5	0.5	C：建議(一) 放置於層面指標三之下之行為指標，

	區回饋服務	(二)無償性的公益服務	5 6 0 1 0	4.25	0.82	C：刪除（二）
		※ 建議增加項目				J：（三）社區服務社區情形
		◎ 其他意見				H：建議可刪除並融入其他項目
肆、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	一、社區資源整合與擴展	(一)設立社區協調中心	2 5 2 3 0	3.58	0.95	I：建議「設立社區資源協調中心」，以便能夠與「衝突或價值協調」相區隔。 J：修改為→設立社區資源合作協調中心 G：修改為→設立社區資源協調中心 D：依社造之「協力」與「陪伴」原則，…建議改為：設立社區服務與協力平臺…。 E：建議改為：社區營造與學習中心的建構 A：修改為→設立社區資源整合平臺
		(二)為社區創造公共資源	4 7 1 0 0	4.25	0.59	I：…社區資源的運作策略除了「整合」、擴展外還有「創造」或「創發」，因此建議研究者在這裡可以將三者清楚列出。 J：建議改為「與社區組織建立策略聯盟為社區創造公共資源」
	二、人員與組織的培訓與經營	(一)行政人員的聘用與培訓	5 6 1 0 0	4.25	0.82	I：前述五項指標並知道研究者希望達到怎樣的標準？例如，行政人員與教師的聘用與培訓「例行化」、「公開化」、「專業化」？還是「要有社區人士參與」？其他項指標也有相類似的疑問。建議研究者可再行斟酌修改，使指標的題意更清晰。 C：建議（一）屬於壹二（一）「（三）學員的參與與經營」。
		(二)教師的聘用與培訓	5 6 0 1 0	4.25	0.82	I：2.學員的參與與經營不是很清楚題意？是學員參與學校、社大還是社區組織？建議可以再具體化一些。 C：屬於壹二，屬於教務
		(三)學員的參與與經營	6 4 1 1 0	4.25	0.92	C：屬於壹二，屬於學務
	(四)志工的培訓與經營	7 5 0 0 0	4.58	0.49		

	(五)公共性社團的經營	7 5 0 0 0	4.58	0.49	J: 修為「公共性社團的場所與經營」 H: 修為「社大扶植學員自組公共性社團」
	※ 建議增加項目				A: 社區領導人才之培訓與經營
三、共同夥伴合作情形	(一)與借用場地學校互動情形	7 5 0 0 0	4.58	0.49	
	(二)與政府機構合作情形	6 6 0 0 0	4.5	0.5	
	(三)與企業合作情形	5 7 0 0 0	4.41	0.49	
	(四)與公益組織合作情形	7 5 0 0 0	4.58	0.49	

附錄三 第二回合德惠法問卷

【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建構】德惠法問卷—第二回合問卷

指導教授：林振春 教授

編製者：楊佳穎

敬愛的德惠法專家小組委員們：

您好！奉寄本研究第二回合適切性調查問卷，非常感謝您對於本研究第一次問卷所提供的寶貴意見，此次仍誠摯地希望您能不吝給予指教，再次提供您寶貴的意見，您的意見將使本研究更具實用性及更加厚實。

非常感謝您的熱心參與，研究者深知委員工作繁重，但由於研究進度關係，導致問卷寄發與回收日期時間緊迫，造成委員您的不便與困擾，研究者深感歉意，懇請見諒，再次向您表達感激與謝意。煩請您將本次問卷於六月五日（星期五）前擲回！如有任何問題敬請與研究者聯絡。

聯絡方式如下：

e-mail：kas0207@yahoo.com.tw

手機：0921848466

敬祝 教安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教育系碩士班

研究生：楊佳穎 敬上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一、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之**向度指標**適切性調查

向度指標	適切性				
向度指標 適切性	非常適切	適切	無意見	不適切	非常不適切
	5	4	3	2	1
壹、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貳、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參、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肆、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意見】					

二、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建構之層面指標適切性調查

	層面指標	適切性
向度指標	層面指標	適切性
		非常適切 5 適切 4 無意見 3 不適切 2 非常不適切 1
壹、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	一、理念與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人力與財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運作與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意見】	
貳、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	一、課程符合社區居民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課程培育社區發展人才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課程孕育社區認同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課程能展現社區文化特色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意見】	

參、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	一、社區傳播功能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社區活動參與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社區公共事務參與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社會公共議題參與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意見】	
肆、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	一、社區資源整合與創發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人員與組織的培訓與經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社大與社區組織進行夥伴合作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意見】	

三、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建構之行為指標適切性調查

向度指標	層面指標	行為指標	適切性				
		行為指標	非常適切	適切	無意見	不適切	非常不適切
			5	4	3	2	1
壹、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	一、理念與目標	(一) 公民社會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知識解放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 社區培力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 服務學習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意見】					
	二、人力與財務	(一) 設有專職之社區學程秘書或社區專員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編列經費運用於社區參與業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意見】					
	三、運作與管理	(一) 專案計劃推動社區參與業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邀請社區人士擔任校務顧問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 邀請社區人士參與校務評鑑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 建立學員參與校務的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意見】					

貳、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	一、課程符合社區居民需求	(一) 課程規劃理念符合社區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設有社區課程發展與教材小組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 開設社區特殊需求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 擁有良好的課程發展回饋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意見】	
	二、課程培育社區發展人才	(一) 開設培育社區參與能力之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開設培訓社區領導人才之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意見】	
	三、課程孕育社區認同	(一) 開設社區文史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開設社區導覽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 開設社區服務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意見】	
	四、課程能展現社區文化特色	(一) 開設社區特色相關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設立社區特色學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意見】	

參、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	一、社區傳播功能	(一) 社大行政資訊化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社大網站與社區資源結合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 社大出版品與社區關聯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 數位教材與網路線上學習的開發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意見】	
	二、社區活動參與	(一) 社區節慶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社區服務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 社區救助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 社區學習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意見】	
	三、社區公共事務參與	(一) 社區環境參與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社區健康參與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 社區治安參與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 社區產業參與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五) 社區福利服務參與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六) 社區學校教育參與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意見】	

四、社會公共議題參與	(一) 環境與安全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生態與環保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 文化與歷史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 產業與經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五) 社區人群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六) 民主與社會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意見】	
肆、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	(一) 設立社區資源整合平臺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為社區創造公共資源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意見】	
	(一) 行政人員的聘用與培訓社區化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教師的聘用與培訓社區化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 志工的培訓與經營社區化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 社大扶植學員自組公共性社團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意見】		

三、社大與社區組織進行夥伴合作情形	(一) 與借用場地學校互動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與政府機構合作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 與企業合作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 與公益組織合作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意見】	

附錄四 第二回合德惠法問卷彙整

「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建構」第二次德惠法問卷彙整

一、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之向度指標適切性調查

向度指標		第二次問卷彙整							
向度指標	適切性	非常適切	適切	無意見	不適切	非常不適切	平均數	標準差	修正意見
		5	4	3	2	1			
壹、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		13	3	1	0	0	4.70	0.57	
貳、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		12	5	0	0	0	4.70	0.45	
參、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		14	3	0	0	0	4.82	0.38	
肆、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		13	3	1	0	0	4.70	0.57	
◎ 其他意見									<p>M:綜合—社大對公共議題的關注與投入應列入考量。</p> <p>N:綜合—社大是教育服務機構，按照編制與實務，學校直接參與社區活動，固然有奇蹟及意義與價值，但若回歸教育單位本質，仍宜以結合創校理念，考量從課程設計與實踐，為來校上課學員之社區參與建立正確觀念，鼓勵實際參與做紮根工作，方為可大可久之本務。</p>

二、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建構之層面指標適切性調查

層面指標		第二次問卷彙整							
		非常適切	適切	無意見	不適切	非常不適切	平均數	標準差	修正意見
向度指標	層面指標	5	4	3	2	1			
		壹、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	一、理念與目標	13	4	0	0	0	4.76
二、人力與財務	10		5	0	2	0	4.35	0.96	S：人力與財務宜分別
三、運作與管理	12		4	0	1	0	4.58	0.77	
◎ 其他意見						N：綜合—除了直接參與社區活動的運作與管理，個人仍然主張相關課程之規劃與實踐應該增加適當比重。			
貳、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	一、課程符合社區居民需求	11	5	0	1	0	4.52	0.77	M：課程符合社區需求與符合社區居民需求，二者間有釐清之必要。
	二、課程培育社區發展人才	12	5	0	0	0	4.70	0.45	M：二-營造人才
	三、課程孕育社區認同	11	4	1	1	0	4.64	0.58	G：建議修正為：課程涵養社區認同。 M：凝聚社區認同。 E：改為：課程孕育社區認同與公民行動。
	四、課程能展現社區文化特色	11	6	0	0	0	4.64	0.47	G：“能”要一致,4個子項皆有或皆無。 M：四-在地文化特色 N：四-建請修正為「課程能展現或協助創造社區文化特色」。
參、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	一、社區傳播功能	12	3	1	1	0	4.35	1.02	M：社區傳播功能不知所指內涵為何？ E：建議修正為：社區傳播與教育功能。 S：“傳播功能”詞句意義表達不夠清楚
	二、社區活動參與	12	4	1	0	0	4.64	0.58	I：綜合—建議研究者可以再針對第二和第三項指標進行區隔或整併。
	三、社區公共事務參與	13	3	1	0	0	4.70	0.57	
	四、社會公共議題參與	12	4	0	1	0	4.58	0.77	A：建議修正為：社區公共議題參與。

肆、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	一、社區資源整合與創發	12 2 3 0 0	4.52	0.77	G：建議修正為：社區資源整合與開發。 M：社區資源整合與創發似不應為社大所要應扮演之角色，且整合與創發亦不宜置於同一指標項目中。 N：建議修改為「協助社區資源整合與創發」。
	二、人員與組織的培訓與經營	11 3 2 1 0	4.41	0.91	I：從研究者底下的指標內容看來，第二項要測量的對象是「社大人員培訓和組織經營」，而非「社區人員培訓和組織經營」，因此建議採取前項敘述會更切題。 A：修正為社區人才的培訓與經營。
	三、社大與社區組織進行夥伴合作情形	14 2 1 0 0	4.76	0.54	G：建議修正為：社大與社區組織建構合作夥伴關係。
	※ 建議增加項目				M：增列「社大與社區組織互動聯結情形」。

三、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建構之行為指標適切性調查

向度指標	層面指標	行為指標	第二次問卷彙整					修正意見		
		適切性	非常 適切	適 切	無 意 見	不 適 切	非常 不適 切		平均 數	標準 差
		行為指標	5	4	3	2	1			
壹、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	一、理念與目標	(一) 公民社會	12	3	1	1	0	4.52	0.84	I：建議將「公民社會」改成「邁向公民社會」。 K：建議修正為：建立公民社會。
		(二) 知識解放	10	5	1	1	0	4.41	0.84	I：建議研究者是否考慮加上「其他特色理念或目標」。 K：建議修正為：追求知識解放。 S：加入與在地知識的建構
		(三) 社區培力	13	3	0	1	0	4.64	0.76	K：建議修正為：展現社區培力。
		(四) 服務學習	13	3	0	1	0	4.64	0.76	K：建議修正為：實踐服務學習。
		※ 建議增加項目								K：可加一項「推展地方文化」。
	◎ 其他意見								M：綜合一將公民社會、知識解放等視為「行為」指標似有檢討必要，因其不易測量，應將此等概念內涵更具體化後，才形成行為指標。 N：綜合一社大的角色扮演，如果像永和社大，完全以主導者自居；或者僅自限於被動配合，個人皆以為失之於偏頗，所以行為指標之訂定，宜在此一內涵處給予較周延之考量。	
	二、人力與財務	(一) 設有專職之社區學程秘書或社區專員	13	4	0	0	0	4.76	0.42	
		(二) 編列經費運用於社區參與業務	11	6	0	0	0	4.64	0.47	G：(二) 編列經費運用於社區參與業務(編列社區參與業務專用經費)
		※ 建議增加項目								C：增加「志工組織參與社區服務」。

		◎ 其他意見				M：綜合一設有專職社區學程秘書或社區專員、編列經費運用於社區參與業務，放置於人力與財務層面上，易與社大校務人力配置與財務經營運用狀況混淆，層面指標名稱有調整之必要。 N：綜合一因為地方特性以及地方政府政策配合之實際程度不一，社區大學實際營運之財務結構亦不盡相同，故有關實務運作之人力與財物實況，宜以各該學校總預算額度扣除必要開支之後之容許程度，換算澄社區經費之實際比例值，來評量該校執行本向工作之加權或績效。
三、運作與管理	(一) 專案計劃推動社區參與業務	14 3 0 0 0	4.82	0.38	M：層面指標有調整之必要，理由同上。	
	(二) 邀請社區人士擔任校務顧問	10 6 1 0 0	4.52	0.60		
	(三) 邀請社區人士參與校務評鑑	10 4 2 0 1	4.29	1.07	E：建議修正為：邀請社區人士參與校務經營與評鑑。	
	(四) 建立學員參與校務的機制	8 6 1 2 0	4.17	0.98	E：建議修正為：建立學員與教師參與校務機制。 A：建立學員社區服務學習的機制。 S：此為一般社大的指標，與社區參與關係較低。	
貳、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	一、課程符合社區居民需求	(一) 課程規劃理念符合社區需求	11 5 0 1 0	4.52	0.77	
		(二) 設有社區課程發展與教材小組	10 5 1 1 0	4.41	0.84	
		(三) 開設社區特殊需求課程	11 5 0 1 0	4.52	0.77	
		(四) 擁有良好的課程發展回饋機制	8 5 2 2 0	4.11	1.02	G：建議修正為：建立課程發展回饋機制。 I：課程發展回饋機制不曉得是否包括「需求調查」？建議可以更清楚將此概念放進指標內。

							M：綜合－可思考納入類似「課程規劃能呈現在地特色」之指標項目。 N：綜合－如果希望社大發展成為社區發展的動機，那麼（三）與（四）應該加重配分。	
二、課程培育社區發展人才	◎ 其他意見							
	(一) 開設培育社區參與能力之課程	13	4	0	0	0	4.76 0.42	
	(二) 開設培訓社區領導人才之課程	12	5	0	0	0	4.70 0.45	
	◎ 其他意見						M：綜合 二、課程培育社區營造人才 三、課程凝聚社區認同。 上述選項重疊性相當大，似應進一步釐清與區隔。 N：計畫的合理性與課程的永續性才應該是這兩項指標的最重要內涵	
三、課程孕育社區認同	(一) 開設社區文史課程	10	4	2	1	0	4.35 0.90	I：建議修改為「開設社區認識人文、社會與自然環境課程」。 S：修正為開設“認識社區資源(文史、人物、生態、建築…等)課程
	(二) 開設社區導覽課程	11	5	1	0	0	4.58 0.59	
	(三) 開設社區服務課程	12	5	0	0	0	4.70 0.45	
	※ 建議增加項目							E：增列加上開設社區生態環境課程。 A：增列 (四) 開設社區環境美化綠化課程。 (五) 生活藝能課程與社區結合。 S：處理課程結合在地性知識的活動

								<p>K：(一)、(二)、(三)</p> <p>此與下一層面目標如何區隔？宜進一步加以思考！建議以上三題修改後移到第四層面使用，而社區認同的部分，應該加以慎重修改為：</p> <p>(一)課程增進社區人士的接觸與互動；</p> <p>(二)課程增進社區人士的彼此尊重與關懷；(三)課程增進社區人士的信任感與一體感。</p> <p>N：(一)社區文史課程的本身，牽涉「社區」的廣義與狹義之定義，所以如果不予釐清，本項指標便極有可能成為空談。</p> <p>(二)社區導覽尤其得視社大所在地區的性質為何，否則硬性的規定，只會帶來執行上的極大困擾，對社區實質發展，並不能使此一指標之展現成現正比例之績效。</p>		
	◎ 其他意見									
區四、課程能展現社區文化特色	(一) 開設社區特色相關課程	13	4	0	0	0	4.76	0.42		
	(二) 設立社區特色學程	12	3	0	2	0	4.47	0.97	N：可考慮列為經營特色，在評鑑時列為加分考量。 A：開設社區文化特色學程。	
參、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	一、社區傳播功能	(一) 社大行政資訊化	12	3	0	2	0	4.47	0.97	S：(一)、(三)、(四) 較難看出社大與“社區參與”之相關
		(二) 社大網站與社區資源結合情形	13	3	0	1	0	4.64	0.76	G：建議修正為：社大網站與社區資源連結情形。
		(三) 社大出版品與社區關聯情形	12	4	0	1	0	4.58	0.77	
		(四) 數位教材與網路線上學習的開發情形	6	7	2	2	0	4	0.97	
	※ 建議增加項目									E：建議加上協助社區 E 化情形。 N：類似信義社大運用家因廣播電臺的作法，也應納入指標方為合理。
二、社區活動參與	(一) 社區節慶活動	10	5	2	0	0	4.47	0.69		
	(二) 社區服務活動	12	5	0	0	0	4.70	0.45		
	(三) 社區救助活動	6	8	2	1	0	4.11	0.83		
	(四) 社區學習活動	13	4	0	0	0	4.76	0.42		

		※ 建議增加項目			I：增列—建議加上「(五)其他社區特色活動」會更為周延。				
					I：這部份的內容不錯，但感覺與下列第三項的內容有些重疊性，不太清楚如何區隔兩者？建議研究者可以再構思如何將兩者做更清楚的區隔，或加以整併。 M：上述各類活動內涵仍應說明清楚。 N：按照社大發展歷史，萬華社區大學在 SARS 肆虐期間，曾經發動志工以每人一次五百元的預算，進行居家自我照護戶的關懷探訪，卻遭臺北市審計處正式公函糾正，類似法令面的干擾與曲解若不能有效排除，勢必將對相關活動，造成長期且負面之影響，故設定此一指標之同時，亦應於實務執行之法治面，尋求行政單位之有效因應，否則即是對社大執行團隊之干擾，不可不慎。				
三、社區公共事務參與	(一)社區環境參與	12	4	0	1	0	4.58	0.77	
	(二)社區健康參與	11	5	0	1	0	4.52	0.77	
	(三)社區治安參與	8	7	1	1	0	4.29	0.82	
	(四)社區產業參與	9	6	1	1	0	4.35	0.83	
	(五)社區福利服務參與	10	5	1	1	0	4.41	0.84	
	(六)社區學校教育參與	12	3	1	1	0	4.52	0.84	
		※ 建議增加項目			I：建議加上「(七)藝術與空間」和「(八)其他社會公共議題參與」會更為周延 E：建議加上社區公共議題的倡議與行動				
	◎ 其他意見			M：上述指標項目內涵並不清楚，均過於含糊籠統，有必要再釐清調整。 N：(三)與(四)加權比宜予降低，或列入營運特色之加分項目					
四、社會公共議題參與	(一)環境與安全	12	4	0	1	0	4.58	0.77	S：分環境、治安兩項
	(二)生態與環保	14	3	0	0	0	4.82	0.38	
	(三)文化與歷史	14	3	0	0	0	4.82	0.38	

		(四) 產業與經濟	12 5 0 0 0	4.70	0.45		
		(五) 社區人群服務	12 3 2 0 0	4.58	0.69	E: 建議修正為社會人群服務。 H: 刪除社區二字 S: 指福利、照顧嗎?	
		(六) 民主與社會	12 5 0 0 0	4.70	0.45		
		※ 建議增加項目					I: 建議加上「(七) 藝術與空間」和「(八) 其他社會公共議題參與」會更為周延
		◎ 其他意見					I: 綜合—建議研究者可以再審慎評估第二、三和四大項之間的區隔性。「社區」與「社會」的區隔事實上已經頗為清楚,至於內部的議題類別,為顧及周延性,建議研究者可考慮兩大類均使用同樣的內容指標。 J: 綜合—「(一) 環境與安全」和「(二) 生態與環保」似乎有概念重疊的地方,宜再釐清。 N: 綜合—本六項指標,本不應有任何偏廢,不過若屬社區發展特色實際需要,教育機構在社區發展的弱項,若屬經由審慎田野調查後,發覺必須經由教育從根本處加以改善者,該項田野調查與特殊作法,即應給予比重甚大之加權,而此項加權對於社區大學設立之本質「促進公民社會」之實踐,極具有極重大之歷史意義與價值
肆、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	一、社區資源整合與創發	(一) 設立社區資源整合平臺	12 4 0 1 0	4.58	0.77		
		(二) 為社區創造公共資源	10 6 0 1 0	4.47	0.77	G: 建議修正為: 創造社區公共資源。	
		※ 建議增加項目					E: 建議加上社區人才庫的培力與建構。
	二、人員與組織的培訓與經營	(一) 行政人員的聘用與培訓社區化	12 3 0 2 0	4.47	0.97	A: 行政人員的在地聘用	
		(二) 教師的聘用與培訓社區化	11 3 1 2 0	4.35	1.02	A: 教師的在地聘用。	
		(三) 志工的培訓與經營社區化	12 4 0 1 0	4.58	0.77		
		(四) 社大扶植學員自組公共性社團	13 4 0 0 0	4.76	0.42	G: 建議修正為: 社大培育學員自組公共性社團。	

							<p>K：綜合－有關「社區化」的用語有點不夠具體明白，是否可以更清楚的描述！</p> <p>M：綜合－所謂「社區化」語焉不詳，且聘用與培訓並不必然為同一件事，至於同一指標項目中並不理想。</p> <p>N：綜合－為顧及社大教育水準之維護，有關社區師資的培訓一項，應該非常謹慎。</p>		
	◎ 其他意見								
三、社大與社區組織進行夥伴合作情形	(一) 與借用場地學校互動情形	12	4	1	0	0	4.64	0.58	
	(二) 與政府機構合作情形	12	4	1	0	0	4.64	0.58	A：與在地公家機關合作情形
	(三) 與企業合作情形	8	8	0	1	0	4.35	0.76	A：與在地企業合作情形
	(四) 與公益組織合作情形	13	4	0	0	0	4.76	0.42	<p>K：建議修正為：與民間社團或公益組織合作情形。</p> <p>A：與在地公益組織合作情形</p>
	※ 建議增加項目								

附錄五 第三回合德惠法問卷

【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建構】第三回合德惠法問卷

指導教授：林振春 教授

編製者：楊佳穎

敬愛的德惠法專家小組委員們：

您好！奉寄本研究第三回合**重要性**調查問卷，非常感謝您對於本研究第一次與第二次問卷所提供的寶貴意見。此次仍誠摯地希望您能不吝給予指教，再次提供您寶貴的意見，您的意見將使本研究更具實用性及更加厚實。

非常感謝您的熱心參與，研究者深知委員工作繁重，但由於研究進度關係，導致問卷寄發與回收日期時間緊迫，造成委員您的不便與困擾，研究者深感歉意，懇請見諒，再次向您表達感激與謝意。**煩請您將本次問卷於六月十七日（星期三）前擲回！**如有任何問題敬請與研究者聯絡。

聯絡方式如下：

e-mail：kas0207@yahoo.com.tw

手機：0921848466

敬祝 教安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教育系碩士班
研究生：楊佳穎 敬上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

填答說明

1. 本研究主題為「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建構」。共分為四個「向度指標」、十四個「層面指標」、五十三個「行為指標」。
2. 問卷內容分為三部分：
第一部分為專家小組委員對於「向度指標」之重要性所作之評定；
第二部分為專家小組委員對於「層面指標」之重要性所作之評定；
第三部分為專家小組委員對於「行為指標」之重要性所作之評定。
3. 請您依據其重要性的高低程度於 內打「√」。重要性越高，分數越高；重要性越低，分數越低。故若您認為此項目重要性非常「高」，請於分數「5」下的內打√，其餘依次遞減，謝謝您的合作！

一、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之**向度指標**重要性調查

向度指標	重要性
向度指標	高 ←—— 低
	重要 ←—— 不重要
	5 4 3 2 1
壹、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貳、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參、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肆、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建構之層面指標 重要性調查

	層面指標	重要性
向度指標	層面指標	高 ←—— 低
		重要 ←—— 不重要
		5 4 3 2 1
壹、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	一、理念與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人力與財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運作與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貳、課程參與之連結	一、課程符合社區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課程培育社區發展人才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課程凝聚社區認同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課程展現社區文化特色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參、社區之大參與之行動	一、社區傳播與教育功能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社區活動參與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社區公共事務參與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社會公共議題參與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肆、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	一、社區資源整合與開發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社區人才的培訓與經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社大與社區組織建構合作夥伴關係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建構之行為指標 重要性調查

		行為指標	重要性
向度指標	層面指標	行為指標	高 ← 低
			重要 ← 不重要
			5 4 3 2 1
壹、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	一、理念與目標	(一) 建立公民社會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追求知識解放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 展現社區培力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 實踐服務學習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五) 推展地方文化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人力與財務	(一) 設有專職之社區學程秘書或社區專員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編列社區參與業務專用經費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運作與管理	(一) 專案計劃推動社區參與業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邀請社區人士擔任校務顧問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 邀請社區人士參與校務經營與評鑑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 建立學員與教師參與校務的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貳、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	一、課程符合社區需求	(一) 課程規劃理念符合社區需求
(二) 設有社區課程發展與教材小組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 開設社區特殊需求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 建立課程發展回饋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課程培育 人才 社區發展	(一) 開設培育社區參與能力之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開設培訓社區領導人才之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課程凝聚 社區認同	(一) 開設社區文史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開設社區導覽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 開設社區服務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課程展現社 區文化特色	(一) 開設社區文化特色相關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設立社區文化特色學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參、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	一、社區傳播與 教育功能	(一) 社大行政資訊化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社大網站與社區資源連結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 社大出版品與社區關聯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 數位教材與網路線上學習的開發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社區活動參與		(一) 社區節慶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社區服務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 社區救助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 社區學習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社區公共事務參與		(一) 社區環境參與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社區健康參與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 社區治安參與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 社區產業參與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五) 社區福利服務參與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六) 社區學校教育參與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社會公共議題參與	(一) 環境與安全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生態與環保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 文化與歷史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 產業與經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五) 人群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六) 民主與社會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七) 藝術與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肆、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	一、社區資源整合與開發	(一) 設立社區資源整合平臺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創造社區公共資源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社區人才的培訓與經營	(一) 培育社區人士擔任社大行政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培育社區人士擔任社大講師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 培育社區人士擔任社大志工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 培育社大學員自組公共性社團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社大與社區組織建構合作夥伴關係	(一) 與借用場地學校互動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與在地公家機關合作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 與在地企業合作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 與在地民間社團或公益組織合作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附錄六 第三回合德惠法問卷彙整

「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建構」第三次德惠法問卷彙整

一、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之向度指標重要性調查

向度指標	第三次問卷					重要性	程度彙整	重要性次序
	高		低					
	重要	←	不	重	要			
	5	4	3	2	1	平均數	標準差	
壹、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	15	2	1	0	0	4.88	0.32	2
貳、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	14	3	0	0	0	4.82	0.38	3
參、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	16	1	0	0	0	4.94	0.23	1
肆、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	15	2	0	0	0	4.88	0.32	2

二、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建構之層面指標重要性調查

向度指標	層面指標	第三次問卷重要性程度彙整								
		高	低			平均數	標準差	重要性次序		
		重要	← 不重要							
		5	4	3	2	1				
壹、社大理念與組織運作	一、理念與目標	15	2	0	0	0	4.88	0.32	1	
	二、人力與財務	9	7	1	0	0	4.41	0.59	3	
	三、運作與管理	13	3	1	0	0	4.70	0.57	2	
貳、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	一、課程符合社區需求	10	6	0	1	0	4.47	0.77	4	
	二、課程培育社區發展人才	15	2	0	0	0	4.88	0.32	1	
	三、課程凝聚社區認同	12	5	0	0	0	4.70	0.45	3	
	四、課程展現社區文化特色	12	3	0	0	0	4.81	0.39	2	
(1未填答)										
參、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	一、社區傳播與教育功能	11	6	0	0	0	4.64	0.47	3	
	二、社區活動參與	11	6	0	0	0	4.64	0.47	3	
	三、社區公共事務參與	15	2	0	0	0	4.88	0.32	1	
	四、社會公共議題參與	14	3	0	0	0	4.82	0.38	2	
肆、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	一、社區資源整合與開發	12	4	1	0	0	4.64	0.58	3	
	二、社區人才的培訓與經營	15	2	0	0	0	4.88	0.32	1	
	三、社大與社區組織建構合作夥伴關係	14	3	0	0	0	4.82	0.38	2	

三、社區大學社區參與指標建構之行為指標重要性調查

向度指標	層面指標	行為指標	第三次問卷重要性程度彙整							
			適切性		平均數	標準差	重要性次序			
			高 重要 ←	低 不重要						
5	4	3	2	1						
壹、社大理理念與組織運作	一、理念與目標	(一) 建立公民社會	14	3	0	0	0	4.82	0.38	1
		(二) 追求知識解放	11	4	2	0	0	4.52	0.69	2
		(三) 展現社區培力	14	3	0	0	0	4.82	0.38	1
		(四) 實踐服務學習	12	3	1	1	0	4.52	0.84	2
		(五) 推展地方文化	9	8	0	0	0	4.47	0.49	3
	二、人力與財務	(一) 設有專職之社區學程秘書或社區專員	11	5	0	1	0	4.52	0.77	2
		(二) 編列社區參與業務專用經費	11	5	0	0	1	4.47	0.97	1
	三、運作與管理	(一) 專案計劃推動社區參與業務	14	2	0	1	0	4.70	0.74	1
		(二) 邀請社區人士擔任校務顧問	7	7	2	1	0	4.17	0.85	3
		(三) 邀請社區人士參與校務經營與評鑑	9	5	2	0	1	4.11	1.07	4
		(四) 建立學員與教師參與校務的機制	12	3	2	0	0	4.58	0.69	2
	貳、課程與社區參與之連結	一、課程符合社區需求	(一) 課程規劃理念符合社區需求	13	2	1	1	0	4.58	0.84
(二) 設有社區課程發展與教材小組			12	3	1	1	0	4.52	0.84	2
(三) 開設社區特殊需求課程			10	5	1	1	0	4.41	0.84	3
(四) 建立課程發展回饋機制			8	6	2	1	0	4.23	0.87	4
二、課程培育社區發展人才		(一) 開設培育社區參與能力之課程	14	3	0	0	0	4.82	0.38	1
		(二) 開設培訓社區領導人才之課程	14	3	0	0	0	4.82	0.38	1

	聚社區認同	三、課程凝	(一) 開設社區文史課程	11 5 1 0 0	4.58	0.59	3
			(二) 開設社區導覽課程	12 5 0 0 0	4.70	0.45	2
			(三) 開設社區服務課程	14 3 0 0 0	4.82	0.38	1
	現社區文化特色	四、課程展	(一) 開設社區文化特色相關課程	13 3 1 0 0	4.70	0.57	1
			(二) 設立社區文化特色學程	11 5 1 0 0 (1未填答)	4.56	0.60	2
參、社大參與社區之行動	一、社區傳播與教育功能	(一) 社大行政資訊化	8 7 1 1 0	4.29	0.82	3	
		(二) 社大網站與社區資源連結	11 5 1 0 0	4.58	0.59	1	
		(三) 社大出版品與社區關聯	10 5 2 0 0	4.47	0.69	2	
		(四) 數位教材與網路線上學習的開發	3 9 5 0 0	3.88	0.67	4	
	二、社區活動參與	(一) 社區節慶活動	11 3 2 1 0	4.41	0.91	3	
		(二) 社區服務活動	12 5 1 0 0	4.58	0.59	2	
		(三) 社區救助活動	6 6 4 1 0	4	0.90	4	
		(四) 社區學習活動	14 1 2 0 0	4.70	0.66	1	
	三、社區公共事務參與	(一) 社區環境參與	13 3 1 0 0	4.70	0.57	1	
		(二) 社區健康參與	11 4 1 1 0	4.47	0.84	3	
		(三) 社區治安參與	7 7 2 1 0	4.17	0.85	5	
		(四) 社區產業參與	10 6 1 0 0	4.52	0.60	2	
		(五) 社區福利服務參與	9 5 2 1 0	4.29	0.89	4	
		(六) 社區學校教育參與	10 6 1 0 0	4.52	0.60	2	
	四、社會公共議題參與	(一) 環境與安全	12 5 0 0 0	4.70	0.45	3	
		(二) 生態與環保	14 3 0 0 0	4.82	0.38	1	
		(三) 文化與歷史	13 3 1 0 0	4.70	0.57	3	
		(四) 產業與經濟	9 7 1 0 0	4.47	0.60	4	
		(五) 人群服務	13 4 0 0 0	4.76	0.42	2	
		(六) 民主與社會	12 5 0 0 0	4.70	0.45	3	

		(七) 藝術與空間	12 5 0 0 0	4.70	0.45	3
肆、社大與社區的合作與經營	一、社區資源整合與開發	(一) 設立社區資源整合平臺	14 1 1 1 0	4.64	0.83	1
		(二) 創造社區公共資源	9 7 1 0 0	4.47	0.60	2
	二、社區人才的培訓與經營	(一) 培育社區人士擔任社大行政人員	9 5 2 1 0	4.29	0.89	4
		(二) 培育社區人士擔任社大講師	11 3 3 0 0	4.47	0.77	3
		(三) 培育社區人士擔任社大志工	14 3 0 0 0	4.70	0.57	2
		(四) 培育社大學員自組公共性社團	15 1 1 0 0	4.82	0.51	1
	三、社大與社區組織建構合作夥伴關係	(一) 與借用場地學校互動情形	9 6 1 1 0	4.35	0.83	3
		(二) 與在地公家機關合作情形	10 5 1 1 0	4.41	0.84	2
		(三) 與在地企業合作情形	5 10 1 1 0	4.11	0.75	4
		(四) 與在地民間社團或公益組織合作情形	12 3 2 0 0	4.58	0.69	1